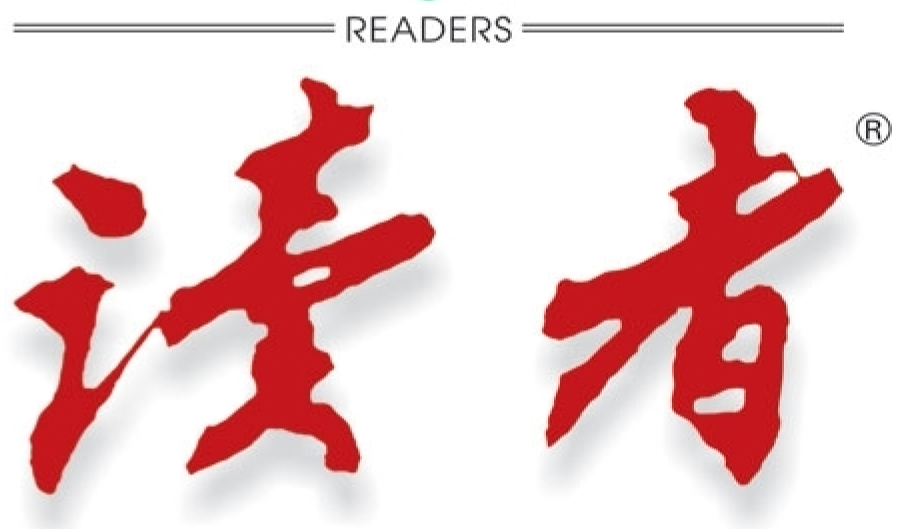


READ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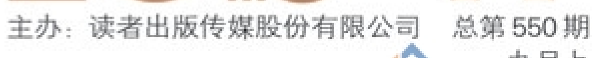


失去的世界　在心里点一盏小灯　就业为何难　说相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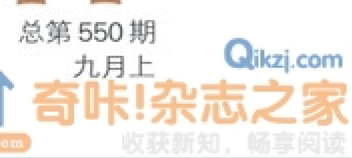








九月上





一个国家的密码

◉赵　恺

犹太人敬畏生命，并把人性升华到神性。

一天，奥斯维辛集中营的一个班组10个人出营劳动，只回来7个人。少3个，就得杀3个。第3个人有一个妻子和5个孩子，杀他一个等于杀死7个。他跪在犹太神甫脚下求生，纳粹不允。

神甫说，我替他死行吗？纳粹说，那你就替他死吧。纳粹枪杀了犹太神甫。战后，犹太神甫被列为圣人，他的像被绘制在教堂里。圣人的名字叫科罗伯。

二战结束后，在奥斯维辛凶残杀戮犹太人的德国党卫军中校处长艾希曼失踪了。以色列以16年的坚忍顽强追捕到天涯海角，终于在阿根廷缉获凶手并对其审判，之后作出唯一的一次死刑宣判，实施绞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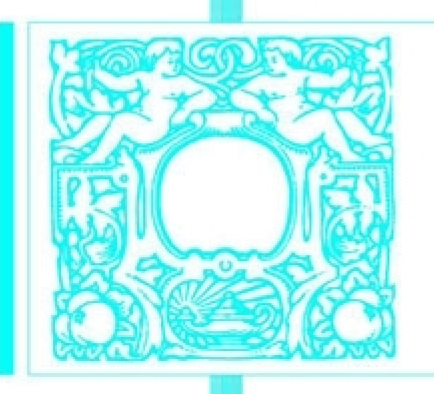
国际法庭说，一个国家无权审判国际案犯。以色列说，对于杀害犹太人的罪犯，还有谁比犹太人更有审判权呢？

以色列第一次申请加入联合国时遭到拒绝。接过《决议》，以色列代表说，以色列的存在不取决于一张纸，而取决于以色列的意志。他把《决议》撕得粉碎并纷扬抛撒！

以色列是一个没有宪法的国家。他们说，我们无需宪法，《圣经》就是我们的宪法。

这句话道出了国家活力永存、生命不衰的密码：信仰。

（**蟹壳黄**摘自《今晚报》2013年6月24日）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 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主任 彭长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编辑部
主 任 张 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韩维善
编辑 高翔飞 黎珈禾 李秀娟 刘学成
美术编辑 刘全镛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0931）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燚 8773039
韩学斌 8773092
姚宏霞 8773054
卢建洪 8773095
雷 洋 8773094
广告部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0931）8773309
广告经理
李耀武 8773073
杨荣波 8773075
尹 莲 8773042
新媒体部
副总监 李 进 （0931）8773170
经 理 欧阳薇 8773170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2013年第17期（总第550期）



目 录 九月上


首届国家期刊奖


中国邮政发行畅销报刊


《读者》读者最喜爱的杂志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http://www.duzhe.com
《读者》微博 @读者
《读者》微信号 duzheweixin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官方电子版
http://www.duzhe.com/periodicals/periodicals.jsp
《读者》苹果客户端
《读者》手机杂志



移动用户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http://wap.cmread.com/iread/m/73655
电信用户 http://wapread.189.cn/s/BFvqya
联通用户 http://iread.wo.com.cn/pps/vuelBj
《读者》手机报
电信用户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
(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失去的世界

◉〔日〕乙 一 | ◎杨 爽 秦 刚译

我身处一个无边无际、完全黑暗的世界。这里一片寂静，听不到任何声响，我的心陷入了一种无边的寂寞当中。即使身旁有别人在，只要不接触我的皮肤，那就和不存在没有分别，而妻子每天都来陪伴这种状态下的我。

她在我的右手内侧不断写字，让黑暗中的我得知外界的各种消息。最初还没习惯的时候，即使集中精神感受她的动作，还是很难分辨她写的是什么字。每当没弄清楚她写什么的时候，我就摆动两下食指表示否定，然后她就把写过的字重新写一遍。渐渐地，我辨别文字的能力愈来愈强，后来我甚至能在她写字的同时，立即就理解她的意思了。

如果相信她在我手上写的内容的话，我所在的地方是医院的病房。四面是白色的墙壁，病床右边有一扇窗，她就坐在窗户和病床之间的椅子上。

我在十字路口等待绿灯的时候，打瞌睡的司机驾驶着一辆货车撞过来，让我受了重伤，全身多处骨折，内脏受到严重损伤，脑功能出现障碍，使我失去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还有右手前臂以外地方的触觉。就算骨折能够痊愈，那些感觉也没有希望恢复。

得知自己的状况后，我动了动食指。不管心里有多么深切的绝望，此时的我连哭的能力也没有了。要将我悲哀的呼喊传达给她，就只能靠摆动手指了。可是她能看到我的悲哀吗？在她看来，像能剧（日本一种佩戴面具演出的舞台艺术——编者注）面具一样毫无表情地躺在病床上的我，只不过是动了动手指头而已。

我无法用眼睛迎接早晨的来临，但当我感觉到阳光的温暖包围着右手皮肤时，我知道黑夜过去了。最初在黑暗中苏醒过来时的那种麻痹感逐渐消失，肌肤的感觉也恢复到了以前的状态。

早晨到来后不久，我会突然感觉到妻子的手，于是我知道，她今天又来病房看我了。她先在我的右手上写“早安”，然后我动一动食指表示回应。

到了晚上要回家的时候，她会在我的手上写“晚安”，然后她的手就会消失在黑暗中。每当这时我都会想，自己是不是已经被遗弃了，妻子是不是再也不会来了。分不清是睡着了还是醒着的黑夜过去，当右手在阳光的温暖中再次接触到她的手时，我才能真正感到安心。

她一整天都在我手上写字，告诉我天气和女儿的情况等各种事情。她说，她已经得到了保险金和货运公司的赔偿金，目前的生活没有什么问题。



除了等待妻子告诉我各种消息以外，我没有别的办法。我想知道时间，却没有办法让她知道我的需求。不过，她每天早上来病房看我的时候，都会在我的右手上写下当天的日期。

“今天是八月四日。”

一天早晨，妻子这样写道。意外发生后已经过了三个月，那天的白天，病房里来了客人。

妻子的手忽然离开了我的右手腕，我一个人被遗留在黑暗无声的世界里。过了不久，我的右手接触到一个小小的温暖物体，它像出了汗一样湿润，而且热乎乎的，很快我就知道那是女儿的小手。妻子用指尖在我的右手上写了字，告诉我，她父母带着我的女儿来看我了。一岁女儿的手，大概是由妻子放到我的右手上来的。

我上下摆动食指，向岳父、岳母和女儿打招呼，他们来看过我好几次了。和妻子不一样的手依次触摸我的右手，那是岳父、岳母向我问好的方式。他们触摸我的右手时留下的触感各有特征，我能感觉到每只手不同的柔软和粗糙程度，还有从触摸皮肤的面积和速度，我可以感觉到他们内心的恐惧。

从女儿的触摸中，我感觉不到她的恐惧。她的触摸方式好像在试探眼前的不明物体。我在女儿的眼里大概并不是一个人，而只是一个横卧着、一动也不动的物体罢了！这让我受到莫大的打击。

女儿跟着外公、外婆回去了。我想起她触摸我时的感觉，就觉得好心痛。我记忆中的女儿还不会说话，遇到意外前，她甚至还没叫过我一声“爸爸”。然而在我知道女儿用什么样的声音说话之前，我却永远失去了听力，也永远看不见她蹒跚学步的样子，永远闻不到把鼻子贴在她头上时嗅到的气味了。

有知觉的只有右手的表面，我觉得自己好像变成了一只右手，在意外中手被截断了，身体和右手分离，而又因为某种原因，“我”这个思考的主体住进了断掉的右手里。虽说我躺在医院的病床上，可是这和一只断臂在病床上躺着没什么区别。看到这样的我，女儿怎么可能认得出我就是她的父亲呢?

妻子的指尖在我的右手上滑动，问我是不是因为无法看见女儿的成长而悲伤。我动了一下食指，告诉她是的。

“很痛苦吗?”

妻子这样写道。我肯定地回答。

“想死吗?”

我毫不犹豫地选择了肯定的答案。根据妻子提供的讯息，我是依靠人工呼吸器和打点滴来维持生命的。只要她伸伸手，关掉人工呼吸器的开关，我就能从痛苦中解脱了。

妻子的手从我的右手上挪开了，我被留在黑暗中。我不知道她要做什么，但我想象着她从椅子上站起来，然后绕过病床，向人工呼吸器走去。

可是，我错了，妻子的手忽然又一次出现在我仅有的知觉中，她好像没有从椅子上站起来，而是一直坐在我身旁。

从接触面的形状判断，放在我手臂上的好像是妻子的左手掌，但是感觉和平时有点不同。她用左手心抚摸我的手臂时，平常戒指带来的冷冰冰的感觉此刻消失了，她好像拿下了戒指。我还没来得及思考为什么，就感到有什么东西在敲打着我的手臂。

敲打的东西好像是手指。说是敲打，但力量不像是用手心拍打那么大，像只用了一根手指头，轻轻地敲在我的肌肤上。她的手指在同一处敲了好几次，好像在犹豫什么，又好像在为某件事情做热身运动。

最初我以为妻子想对我说什么，可是她的手指连续敲打着，好像没有等我回应的意思。

敲打的手指最初是一根，不久增加到两根，好像用食指和中指交替着敲打。皮肤感受到的压力愈来愈强，我感觉到她开始用力弹起来了。

手指的数目渐渐增加，最初分开的敲打逐渐连成一串，最后，十根手指一并在我的手臂上跳动起来，感觉像一枚枚小炸弹在手臂上连续爆炸一样。接着，她的力量减弱，像一颗颗雨滴噼里啪啦地打在我的手臂上。我明白了，原来她把我的手臂当成钢琴键盘在弹奏。

靠近手肘关节的部分是低音键，靠近手腕的部分是高音键，我按照这样的规律再去感受她的敲击，发现她的敲击的确可以奏出音乐的旋律。一根手指敲打在皮肤上的感觉只是一个点，但是当它们连接起来的时候，手臂上好像形成了波浪。

我的右前臂好像变成了宽阔的溜冰场。妻子的手指带来的触感刚从手肘关节处顺畅地一条直线滑到了手腕，忽然又像快步走下楼梯一样答答、答答地跳回手肘关节的位置。她时而让手指在我的前臂上疯狂跳跃，大地都仿佛会因此震动；时而又让十根指



厨房语录

◉〔法〕让·安泰尔姆·布里亚－萨瓦兰
◎敦一夫　付丽娜译

国家的命运取决于人民吃什么样的饭。

告诉我你吃什么，我就能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

与发现一颗新星相比，发现一款新菜肴对于人类的幸福更有好处。

人类是所有动物中唯一能够在不感到饥渴的情况下享受吃喝的快乐的物种。

牲畜吃饲料，人吃饭，可是只有聪明人才懂进餐的艺术。

饭菜可能对语言的产生也有影响，至少它对语言的精密化起到了作用。这不仅因为它永远是人们聚会的理由，而且因为吃饭时与吃饭后的轻松气氛有利于培养人们的自信与口才。

美食学的使命注定是使我们过得更舒适，它使爱情更甜蜜，使友谊更牢固，它化解仇恨，使事情办得更好。在我们有生之年，它为我们提供了唯一不会引起厌倦的享乐方式。

（锦　端摘自译林出版社《厨房里的哲学家》一书）

头像窗帘在微风中飘摆一样，轻轻地从我的手上滑过。

自从那天以后，妻子每次到病房来看我的时候，都会在我的右手上弹奏一番，之前用来写字的时间都变成了音乐课。在弹奏之前和之后，她会在我的手上写出那首曲子的名称和作者。我很快把它们记住了，遇到喜欢的曲子时，我就动动食指。我是想用这个动作来表示鼓掌的，可是在妻子眼里它代表了什么，我不敢肯定。

我的周围，比终年照不到一丝光线的深海还要深沉、黑暗，是连耳鸣的声音都听不见的完全静寂。在这样的世界里，妻子的手指所带来的触感和节奏，就像是单人牢房里，唯一的一扇窗。

意外发生之后一年半，冬天来了。

不知是不是妻子打开了病房的窗户，外头的冷空气吹到右手上，我吃了一惊。在无声的黑暗中，我看不见有人靠近窗户或打开窗户，因此也无法预知吹到手上的冷风。我想大概是妻子想打开窗户换换气吧！右手的皮肤感受到室内温度在下降。

过了一会儿，我的右手接触到一样冰凉的东西，应该是妻子的手指，然后，手指在我的手臂上写了几个字。

“吓了一跳？”

我动了一下食指表示肯定，但无法得知妻子看到我的回答后是怎样的表情。

手指又写了几个字，这次是告诉我演奏就要开始了，她还说，在演奏前先让她暖暖手。

手臂上感受到一股温暖潮湿的风，我推测那应该是她为了暖手而哈出的热气，吹到了我的皮肤上来。暖风消失后，演奏开始了。

我已经牢牢地记住了她手指弹奏的次序、位置和时间等等。即使她不告诉我曲名就开始演奏，我也能很快知道她弹的是哪首曲子。当她的手指在我的皮肤上跳动时，我总觉得我能看到一些影像，有时是模糊不清的色块，有时是过去曾经度过的幸福时光。

同一首曲子，我却总是听不厌，因为她的演奏不是绝对一成不变的，每天都会有微妙的差异。当我完全记住一首曲子后，便能透过皮肤察觉到演奏中那细微的时间差，由此形成了不同的影像，在黑暗中产生与上次听同一首曲子时不同的景色。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发觉那种微妙的差异才是妻子内心世界的表现。她的心安定、平静时，手指的动作就像睡梦中的呼吸一样温柔；她的内心充满矛盾和疑惑时，我能察觉她的弹奏中有一瞬间仿佛从楼梯上滚落下来。在弹奏时，她无法说谎。我的皮肤所感受到的刺激，潜藏着她最真实的声音。

妻子的弹奏突然中断了，温暖的气息再次抚摸着我的手臂，我好像透过黑暗望见她那被冻得发红的细长手指。随着手臂上的气息消失，演奏又恢复了。

指尖在我的手肘至手腕间移动着，我感觉到自己好像躺在海边的沙滩上，温柔的波浪一层层地拍打在我的手上。

我回想起出事前，和妻子之间曾经说过互相伤害的话，内心因为后悔而备受煎熬。我想向她道歉，然而，我已经没有任何方法可以向她表达我的心情了。

（**卡列宁**摘自译林出版社《寂寞的频率》一书，**李小光**图）

致青春

◉林楚方

赵薇的电影勾起我一堆回忆。坦率地说，电影里的青春，远不及我的青春出彩。我这出彩中有幻灭，有血色，也有让人往前走的力量。讲几个故事吧。

第一个故事有关暴力。1997年，我的一个师兄毕业前，把憋了四年的愤怒倾泻到另一个师兄身上，后者差点被捅死，前者被勒令退学。退学后他不敢告诉家人，也不敢回家，而是在法大（中国政法大学——编者注）东门开了家叫“卡萨布兰卡”的餐馆。我听别人讲过他的故事，他成绩不错，性情中人，写一手好文章。受他影响，我第一次看完《卡萨布兰卡》这部电影，记住了英格丽·褒曼。类似的血色故事，我毕业时也有一次，主角是我最好的朋友。他用铁棍敲了另一个同学的头，血溅了一床。

这是充满压抑、愤怒、暴力的真实青春。要说电影，我喜欢《阳光灿烂的日子》的味道。

第二个故事有关死亡。还是1997年，本系一个女生被举报盗窃。同宿舍女生的化妆品、钱、内衣、床单……都偷，偷完写在日记里。她喜欢看别人着急的样子，她把偷来的东西一件件毁掉，享受摧毁别人心爱之物的乐趣。女生后来被开除。

其实她家境很好，是我们年级屈指可数坐飞机往返故乡的人。她能力超强，是学生会最能干、最会处理人际关系的学生干部。她被赶出学校后我再未见过她，几年前有同学告诉我，她回家乡后，误入黑道，再后来又有人跟我说她死了，和吸毒有关。去年同学见面时说起她，无不难过甚至落泪，甚至包括当年恨她的人，一致认为那是种病，却被当做品质问题，最终把她送上了死路。

第三个故事有关爱情。我大一时喜欢一个女生，凭直觉她也喜欢我，可我不敢表白，便委托另一个哥们转交礼物。女生没收，还留下一堆难听的话。受委托的朋友安慰我说：“她太难看啦！你怎会喜欢她呢！”过了几天，他俩好上了。此后，无论在食堂、教室还是在路上，每次碰到我，他们都显得更亲密，生怕我破坏他们的感情（也许是我多心吧）。

爱情友情两路杀手，让我悲痛欲绝，此后在大学里，我没谈过像样的恋爱，只把恋爱当游戏，像个浪子——就这样演绎青春爱情故事，我归结为感情受伤。多年后，我和她在MSN上相遇。问起当年的事，她说：“少不更事，当时只想和你作对，就想和你作对……后来才知道为什么。”

她说完这段话，我多年的积郁瞬间化解，很爽，这段青春可以埋掉了。

那时校园里也有自杀，青春嘛，幻想过，混蛋过，甚至寻死过，都不稀奇。我在感情受伤时也这样，但回忆起来觉得好笑。后来，我跟别人说，多艰难多万不得已，都不能自杀，何况像恋爱失败、工作无着，真不是什么大事，别说站在十年之后看当下，就是一年后看当下，也都是小事，或者故事、可笑的事，甚至是别人的事。有句话大概是这样说的：有一天你会笑着说出曾经让你悲痛欲绝的故事。尤其是青春。

（**郁　章**摘自腾讯网“大家”栏目，**王　青**图）



舍不得的好人生

◉李　娟

一

人世间的悲欢离合，是生命中最婉转低回的乐章吗？爱情也只有在两种东西面前，显得百转千回、荡气回肠。一是光阴，二是离别。

金岳霖教授暮年时，有人让他讲讲与林徽因的往昔。他摇摇满头华发，摆摆手，只字不提。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她是他心头的一颗珍珠，是他晴空的一轮皓月，是他一生的人间四月天。她是他心底的一块碧玉，只养在心里。他不舍得和任何人提及她。不提，不诉，不言，不语，沉默是对爱情最大的尊重。曾经，她的家搬到哪里，他也跟着搬家，去做她的邻居。他常去她家聊天，琴棋书画诗酒花，唯独不谈爱情。

半个世纪的脉脉情深，哪是舍得说出口的？似水流年中，相思以终老。

人世间，镂骨铭心的爱情都值得尊重，为什么一定要有一座婚姻的大厦呢？美好的爱情值得用一生去回忆。

二

读书，不要想着实用，更不要有功利心。读书，只为了自身的修养。

邂逅一本好书，如同邂逅一位知己，邂逅一个善美之人。有时心生敬意，有时怦然心动。仿佛你心底埋藏多年的话，作者替你说了出来，你们在时光深处倾心相遇的一瞬间，情投意合，心旷神怡。

张潮说：“少年读书如隙中窥月，中年读书如庭中望月，老年读书如台上玩月，皆以阅历之深浅为所得之深浅耳。”读书达到这样的境界，人生也显得清明而透彻。

平日里读书，最喜欢的几本，大都来自古老雅洁的文字，来自源远流长的汉语。它们几乎与现实的浮华和喧嚣，永远隔着深深的沟壑。好书如佳茗，令人舍不得放手的，就是这样的好书。如《红楼梦》《幽梦影》《小窗幽记》……我依靠它们得到灵魂的安然。

恍然明白，读书的目的，原来只为了和好东西倾心相见，如：好事，好人，好物，好情。

有的书借出去了，还回来的时候，整洁依旧，不仅毫发无损，而且还包了洁白的书衣，仿佛花容月貌的女子，穿一件洁白的纱裙，内心一瞬间洁净喜悦起来，让我对还书的人起了珍重之意。我身边就有这样的女子，她纯净，博学，懂得文字的美好。在浮躁喧嚣的尘世间，能遇见这样一位爱书的女子，也是很幸运的事情。

其实借书，还书，也能看出一个人的品质和性情。

三

不舍的还有光阴。

抚摸一部旧书，仿佛揣摩一段光阴，又似观赏和留恋几十年前的月光。

我年少时拥有一部《红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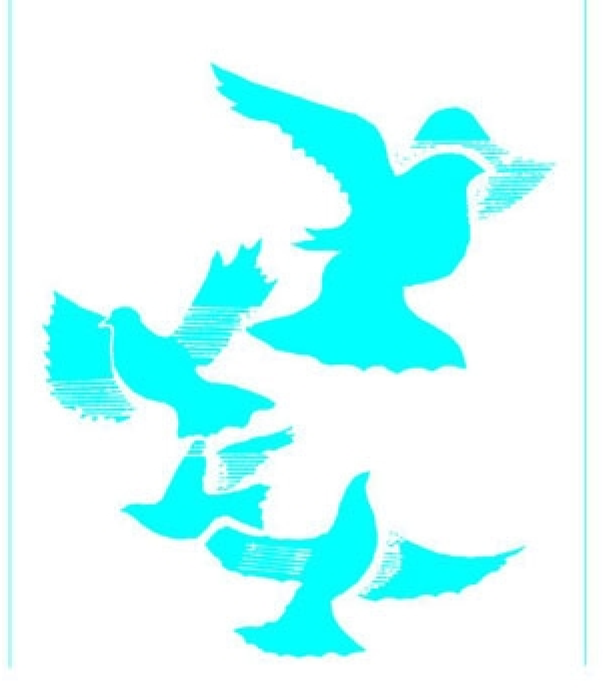
伟大的尊重

◉梁文道

大哲学家G.A.科亨是一位左派学者，专门教马克思主义哲学。2009年他去世时，英美很多主流媒体都刊发了悼文，其中有一篇是美国著名自由派学者德沃尔金写的。德沃尔金的很多观点跟科亨截然不同，但他们是很要好的朋友。

科亨这辈子最大的论战对手是美国哈佛大学的教授诺齐克。诺齐克写了一本很有名的书，主张自由的市场和无政府主义。身为马克思主义者的科亨当然不赞同这个观点，但是他发现诺齐克的书里面有很多前提和推论方式居然跟自己的一样，只是结论不同，所以他很认真地研究了这本书。他总共买了3本，前两本读烂了后，他用了十几年的工夫写了一本书，也是一本经典著作。

有这样一些伟大的学者，他们非常不同意另一个人的观点，但他们的应对方式不是骂对方，而是去读对方的书、做笔记，读烂一本，再买一本。为什么科亨这么认真？因为他知道这个人是他真正的对手，对待真正的对手，你要有最伟大的尊重。只有最了不起的对手，才能够激发你，让你发现过去所不知道的盲点，能逼你完善你的想法和理论。



中国也有这样的例子。以前朱熹和陆象山论战，整个论辩过程，从当时的文字记录来看，他们是多么的客气、多么的节制。同时，他们私下跟弟子们谈到对方的时候，也从来不会出言不逊。为什么今天中国的知识分子会发展到要互相用恶毒的言语攻击对方，甚至到了要用武力解决的地步？

知识分子应该是一群只服膺于真理的人。但是今天的问题在于，我们太容易服从的不是真理，而是我们的立场。如果说知识分子有立场的话，那么他只有一个立场，就是尽量站在真理那一边。这是知识分子的职业伦理。

（**史东彬**摘自《国学》2013年第3期，图选自化学工业出版社《新编装饰图案基础——动物图案》一书）

梦》，是上世纪80年代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那部书共有4册，装帧精美，古意幽幽。书影上是一位冰清玉洁的女子，安然地依在山石旁，长裙垂地，拈花沉思。她心中默诵着：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脚下的竹篮里盛满落花，她就是水晶心肝的林黛玉。年少时，我便读到人间最美的书，是多么值得庆幸的事。

有人曾问张爱玲，《红楼梦》《西游记》比起《战争与和平》《浮士德》哪部书好，张爱玲正言答道，当然是《红楼梦》《西游记》好。我也这样认为。

一部《红楼梦》沉浸在流年里，文字的魅力绵延、流传了几百年。它开启了多少人文学的梦想，也成全了多少人关于文学的梦境，连张爱玲也不例外，许多大家都是站在《红楼梦》的肩膀上触摸到了月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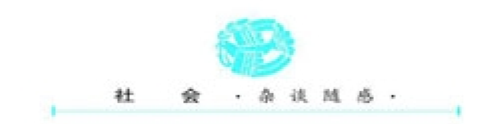
此后多年，我随着父母从关中到了陕南，再回长安求学，辗转，迁徙，漂泊中，我遗失了《红楼梦》的第二册，一部《红楼梦》便成了残梦。我翻遍家中的每一寸角落，再也找不到它，它犹如遗失在岁月尘埃里的一颗珍珠，消失了。后来，我时常去书店或旧书摊淘书，希望能遇见同样版本的《红楼梦》，可是，再也不能了。李延年诗云：佳人难再得。其实，好书同样难再得。

世间很多事就是这样，离散了，走失了，便已是长长的一生。

我犹如遗失了一位情深义重的故友，丢失了自己绮丽的青春年华。好书难再得，一如知己难再得。

一生不舍的无非就是这些：骨肉至亲，三两知己；清茶一盏，好书几卷；看陌上烟花开遍，柳丝如烟。似水流年里，读书，写字，品茗，赏花，舍不得的好人生也不过如此吧。

（**花开陌上**摘自《时代青年·哲思》2012年第5期，**杜凤宝**图）



在心里点一盏小灯

◉潘采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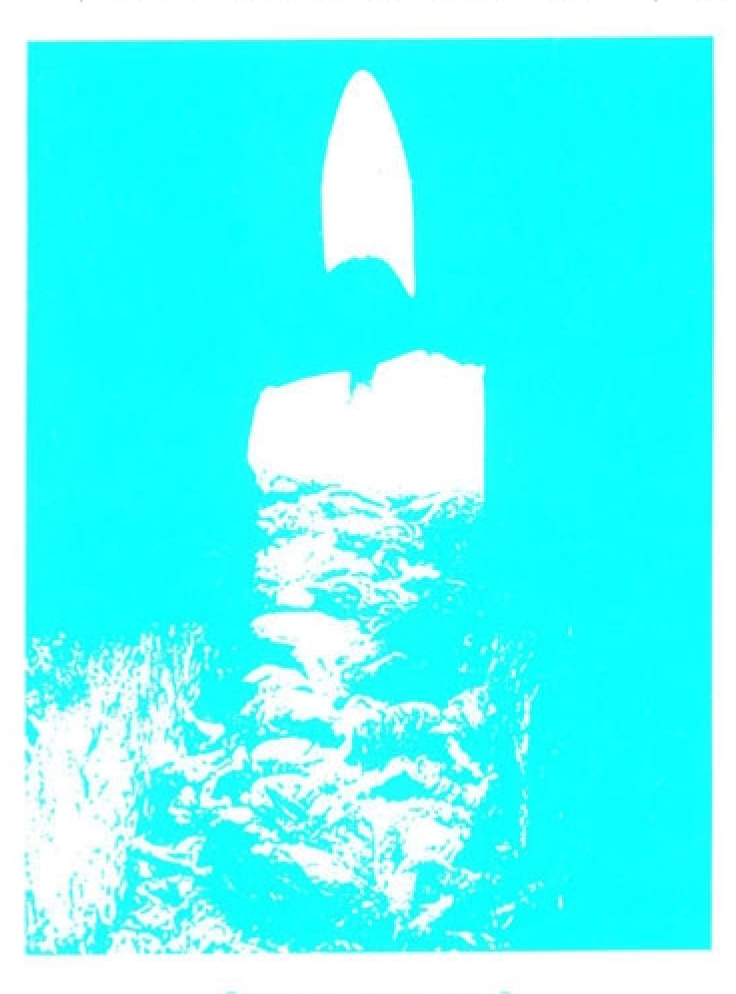
过去一年，我暂别报社，旅居爱丁堡。我的寓所对面有所小教堂，一天下午，阳光很好，我和朋友乔纳森坐在教堂门前的台阶上。他是美国人，虔诚的基督徒，在小教堂帮忙，常向我普及基督教知识。那天下午，也许他觉得机缘已到，就问我："你现在每天祷告吗？"我告诉他没有，然后用蹩脚的英语向他解释：

"很抱歉，恐怕我今生当不了基督徒了。从小我就被要求服从，不能有别的想法。长大后我开始厌恶服从，认为被别人控制思想是可耻的，对所有信仰都有了警惕，对偶像都反感，对全能的神都远离，所以对耶稣总抱着怀疑的态度，不敢把自己托付给他。"

存在于我身上的问题，关于灵魂的焦灼，相信并非个案，同样也困扰着几乎所有国人。崇尚自由的人焦虑，信基督的人痛苦，信孔子的人也痛苦，信传统因果报应的人更是绝望，什么都不信的人反倒是有福的。在这个时代，你要么做一个饕餮者，要么做一个麻木者，否则都躲不过痛苦。

在中国的城乡游历时，街巷市井之间，常见有人感慨："现在的人心咋这么坏啊？"话糙理端，中国的"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大得超出预言家的想象，在权力示范效应下，对天、地、神、圣人、历史的敬畏，几乎消失殆尽。安身立命的道德感找不到，应该移植的制度踪迹不见，嫁接的道德体系缺少生命力，普通百姓朴素的报应观念也被摧毁，那份维系社会与人心的内在秩序感正在崩盘。这是最可怕的情景，也是诸多社会灾难事件的内在根源，否则你完全无法理解，为什么会有人敢把有毒的污水注入千米的地下，断绝百年之后自家子孙最后的活命之路。

我的母亲文化程度不高而多愁善感，大半生内心痛苦不已，后来信仰基督教，在家乡小城郊外的教堂里日夜祷告，并坚持对父亲和我布道，为的是使我们改信基督（我们家的"宗教战争"就是社会的一个缩影）。十来年时间，我亲眼看着母亲所在的乡村教堂由十余间平房、百来个信徒，发展到信徒数以千计，并建成一座拥有千人席位的大教堂。母亲把教堂当做真正的家，她对我形容那里"路不拾遗，夜不闭户"，在我的记忆里，这八个字是历史课本上对一个政治清明的朝代的最高评价。



我的姥姥活到将近90岁，她一生无子，只有我母亲这一个养女，所以常叹自己命苦。姥姥80多岁时跟母亲住进教堂，几年前患病，教友们每日伺候，去世时教会租了一辆公共汽车，五六十位教友去殡仪馆，在她遗体旁唱赞美诗送别。乡下来的亲戚目睹这场景，对我感慨："老人命苦一辈子，还是个绝户头，老了老了有这么多孝子，这辈子也算值了。现在乡下都找不到壮劳力抬棺材了，老人这个走法真是不错。"

我母亲和我姥姥，代表着这个国度最普通的人们，他们左顾右盼，只为给自己的信念找一个存放的地方，让自己心里感到幸福，不凄苦，不孤寂。虽然世道如此，本应是行为示范者的又"纲常大坏"，在这个2013年，我仍然希望，所有人都在自己心里点上一盏小灯，找到那个小小的太阳，既给自己以慰藉，也照亮周围，不要麻木地行走在这世上，不要走得那么匆忙，不要把自己的灵魂都丢掉了。

（**布 鲁**摘自《记者观察》2013年第6期）





我喜欢的女人 ◉蔡明亮

我身边的女人都很强悍，我外祖母开赌场，打麻将，非常有个性。我阿姨17岁结婚，怀孕生孩子。我妈妈倒是很传统。祖母是个强悍的农妇。我在巴黎接触到的女人都很自我，但是性格柔和。中国妇女长期被压抑，一旦释放，必然会强悍，而且比男性强悍。

电影里，像人的而不是被美化的人性，我觉得都很优雅。在我看来，比较有个性的女性都很优雅，比如梅艳芳、张曼玉、萧芳芳，她们的个性当中有独立的一面。在银幕上，我喜欢阮玲玉。她颠覆了传统，不是百依百顺，这很吸引人。

自然的女人最性感。女性即便到现在，也很不容易，因为现在还是男权社会，女人要做得比别人强，就要付出更多，很容易使自己焦头烂额。

自信的女人最有吸引力。她不怕自己的弱点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有时女性会停在18岁的概念上，以为这样就会有人疼、有人爱。装嫩，大可不必。女人越老越应该自信。每个年龄都是一次新的生命，不是你要穿得多好，打扮得多入时，而是要自然。

我的工作要与很多人打交道，我喜欢那些勇于表达自己意见的人，不要唯唯诺诺，不要总是依照我的指示去做事。我要她能够给出自己的意见，表达她自己的想法。

我很喜欢法国名模丽提莎，她让我看到西方女性那种与生俱来的自我。这是她那种环境培养出来的，她不需要抗争，就有这样的个性。有一次，我们准备拍摄了，她把我叫到化妆间，说今天不要拍了，我问怎么了。她说："我脸上长了一个包。"于是我在拍摄的时候就避开了她脸上的包。这令我感觉到她很有沟通能力。

有一次，我们去卢浮宫拍摄，他们有一把椅子，是一个古董，不让坐。珍妮·梦露来了以后，一屁股坐了上去，这个80岁的老太太刹那间引来了卢浮宫几乎所有的管理人员，他们请她下来，说这是古董，不让坐。珍妮·梦露微笑着回答："我也是古董。"于是，在我的拍摄过程中，这把椅子破例允许别人坐了。

大陆的女艺人十分怕老，不喜欢人家看到她老。自己老了就自卑得要命，退出舞台。这大可不必，因为一个女人越老就应该越有自信。所以我非常喜欢跟一个女演员长期合作，可以拍出她不同时期的样貌和精神状态。这呈现出的都是不同的生命。

大陆的女人不能用优雅来形容，只能是强悍。比如巩俐，比如章子怡，她们强悍得像大地母亲，坚韧，踏实。虽然台湾女人也强悍，但是她们骨子里有婉约。

环境会让人变得优雅。记得贝聿铭在苏州建美术馆，那里有一棵松树，非常漂亮，人们说，这棵松树会被游人采光叶子。贝聿铭说，不会，因为我设计的这个美术馆非常优雅，人们进了这里会自然而然忘掉粗鲁。结果，这棵树的叶子一片也没有被人揪下来。所以，优雅的环境造就优雅的人。

（青　鸟摘自《祝你幸福·午后》2013年7月）



我以为不露痕迹

◉丛 桦

儿子的老师打电话告诉我，他揍了我儿子。那是晚自习时，他巡视教室，发现儿子缩着脖子东张西望，鬼鬼祟祟，十分可疑。当他用目光警示他时，儿子竟迎战他的目光。他气得一步跨进教室，用课本敲了几下他的脑袋。

我听说后，狠狠地说："揍得好！揍得及时！我这几天就瞅着他不顺眼，着急揍还没来得及出手……"

那天中午——严格地说，是每天中午，当我们夫妇把饭菜往餐桌上拾掇的时候，他——这个15岁的少年，央视"满汉全席"栏目评委似的，大清御厨房总管似的，甩搭着两只手在厨房和餐厅之间踱来踱去，看到山珍海味，就眉开眼笑；看到粗茶淡饭，就满脸皱做一团。每次都要我说"拿筷子，拿勺子"，他才知道帮忙。那天中午，他照旧在看菜，他爸说："你是不是能帮忙拿一下筷子？"我正在炒菜，听了就有些怒火，说："每天中午都得让人说你，你是个傻子？你以为在下馆子、吃饭店？"

想到他正处青春期，不好惹，我没多说，愤愤坐下吃饭。

他气得把白菜倒在米饭上，端起碗，三下并做两下把饭刨进嘴里，肉也不吃一口，放下碗筷，就去自己房间了，而且关上了门。

我很生气，决定三天不理他。毛病一身一身的！

天天笑脸相迎，好声好气同他说话，我忍他已经很久了！

但是老师打了他，而且打的是他的头部，不知有没有打伤。我的注意力转移了，忘了生气这件事。

晚上儿子下自习后回家，我假装不知道他挨打的事情，柔声说："去喝奶吧，别忘了刷牙。"见我不生气了，并且同他说话，也没有提挨打的事，他便高兴起来，以为我不知道，痛痛快快地去喝奶、刷牙，和我说话，告诉我他的同桌在谈恋爱。看他情绪高涨，我想起白天看到的一个作文题目——（ ）带给我快乐。当时看这个题目的时候，我便想，什么带给我快乐呢？去卡拉OK飙歌？穿新皮鞋？成名？中奖？这都是快乐的事情，但好像又不对。后来我终于想到一个我认为是正确的答案。于是我问他："我今天看到一个作文题目，是'什么带给我快乐'，你会写什么？"

他很快地说："玩。"

我说："你猜我会写什么？给你三次机会猜。"

"我。"

我登时如被电击，惊叫道："啊！你怎么知道的？为娘的答案正是你！"我的脸上全是笑。

"肯定是我。一切快乐都抵不上我带给你的快乐。"

"你就那么自信？你不过是个平常孩子，什么神通也没有。"

"但是我对于你，无可替代。"

"可我没表现出多么快乐呀！你还常惹我生气，每天一想到你我就上火。"

"那都是短暂的。你的生气、上火是建立在快乐的基础上的。"

他还说："我给你的快乐，是一种背景快乐。"

我的心都酥了，为什么他说的都是情话呢？

（**知北游**摘自《散文》2012年第10期，**张 弘**图）

只有下车和翻车的时候才能听到观众的欢呼，尤其是翻车的时候，欢呼声特别大。

——韩寒谈赛车感受

终于可以给政府评分了。

——青岛市车管所在淘宝开店，市民可补办、补领驾驶证，补领机动车号牌，是全国第一例政府机构在淘宝开店。有网民评论道

不喜欢躺在沙滩上晒太阳，住便宜旅馆，吃廉价饭，却拼命购物、买奢侈品。

——《洛杉矶时报》所描述的中国游客

围棋、钢琴、街舞、轮滑、冰球、武术；喜欢国学，《论语》《老子》全文背；喜欢阅读《西游记》《三国演义》《昆虫记》；英语已完成Pre-K、K、Pre-Rise课程学习……

——一个备战“幼升小”的6岁小朋友的简历这样写道

战争游戏化，我军偶像化，友军懦夫化，日军白痴化。

——网友斥当下某些抗日“神剧”

才知道“新娘”的意思是接替他老娘照顾儿子，博大精深的中国文字啊！

——网友签名

一个很善良的人是写不出《纸牌屋》的，他必须对人性的恶有足够的了解，而这种了解不是来自他人，就在他自己的内心。

——陈丹青认为，人性极端复杂，艺术也极端复杂，各种性格的人都有可能成为艺术家



时间是剪不掉的。剪掉的是废话，剩下的是时间。

——莫言接受采访，主持人表示原本为莫言准备了8分钟发言，而莫言只需要2分钟，问他为什么要剪掉6分钟时间时，莫言如此回答

日子已经过得不错了，却谁都怀有不满，这是我们这个时代的矛盾。

——《时代》周刊

你必须内心丰富，才能摆脱生活表面的相似。

——王朔

等未来3D打印技术发达了，就可以用一台3D打印机打印出另一台3D打印机，然后两台3D打印机就能打印出4台3D打印机。

——某网友说

孩子们又不认识你们，为迎接你们被折腾得要死，看到你们可能一点都不开心，还要被逼装出开心的样子。

——主持人孟非呼吁，官员别老去学校和幼儿园“亲切看望孩子们”

话说出口，有一些难免会伤人，所以，夫妻之道，贵在无声胜有声。

——电影《一代宗师》台词

地狱里最炽热的地方，是留给那些在出现重大道德危机时，仍要保持中立的人。

——但丁《神曲》

一位同学要考博士，我问为什么，他说将来想待在大学里做教授，因为大学人际关系比较单纯。我告诉他基辛格说过的一句话：“大学里复杂的人际关系使得我神往中东局势的单纯。”

——徐小平

搞阴谋很有用。尽量破坏权力移交。您留下的摊子越烂，人们对您的财产的注意就越少。做交易时尽可能带上您可能的继任者，这样以后就没人会查您。

——《经济学人》文章《给全球独裁者的备忘录》

现在流的汗与泪，都是填报志愿时脑子里进的水。

——北京高考志愿填报现场，一女生问记者新闻专业如何，记者马上摇头：这职业看似自由，但压力太大，工作不定时，女生入行需谨慎。欲填报教师专业，一旁的老师忍不住说：当老师不容易，再想想。对此，有网友调侃

（赵自力、汪杰、赵世英等摘）





唯灵魂不可征服

◉徐剑梅

纳尔逊·曼德拉，领导废除种族隔离制度的南非国父，名满天下的诺贝尔和平奖得主，在我们这个众声喧哗的时代受到最高程度和最大规模集体敬仰的人物。

2013年7月18日是曼德拉95岁寿辰，但半年来已多次传出其病危的消息，人们为他祈祷，同时内心在逐渐接受他终将离去的事实。

对曼德拉的赞颂汗牛充栋。对他自己，唯已故香港歌手黄家驹的《光辉岁月》最具直抵内心深处的力量。无论何时何地歌声响起，纵不能再如年轻时那般心潮澎湃，眼底总有一点热意和泪意。据说，当年曼德拉请人将歌词译成英文，听罢潸然泪下。

黄家驹1990年3月创作《光辉岁月》，当时曼德拉刚刚出狱一个月。从1962年8月再度被捕到1990年2月重获自由，从44岁到71岁，他服刑27年，被单独关在荒凉海岛监狱的一间狭小牢房里，屡遭看守虐待。因长时间在烈日下的采石场做苦工，他的眼睛从此受不了强光刺激。

“钟声响起归家的讯号/在他生命里仿佛带点欷歔/黑色肌肤给他的意义/是一生奉献肤色斗争中……”

为了理想和信仰，激昂慷慨，坚贞不屈，这样的仁人志士古今中外不算罕见。难得的是曼德拉不仅有理想和信仰，而且有平和的理性。

1964年被判终身监禁时，他在法庭上发表了长达4个小时的演讲，神情镇定——“我怀有一个建立民主和自由社会的美好理想，在这样的社会里，所有人都和睦相处，有着平等的机会。我希望为这一理想而活着，并去实现它。但如果需要的话，我也准备为它献出生命。”

1990年2月，他在全世界的欢呼声中重获自由，态度甚至更加平静：“当我走出囚室迈向通往自由的监狱大门时，我已经清楚，自己若不能把痛苦与怨恨留在身后，那么其实我仍在狱中。”他以善良和宽恕，作为新南非国家团结的黏合剂。

疲倦的双眼带着期望，残留的躯壳亦能继续迎接光辉岁月。黄家驹的歌词仿佛神奇的预言。多数人一生的华彩乐章早早、草草终止于青壮年时代，但曼德拉不然，为废除种族隔离制度而进行的斗争、72岁之前的年轮，不过是他的前半生。

后半生里，曼德拉赢得1994年大选，成为南非历史上首位黑人总统。尽管被批评任内虽重视人民却忽视政策，但谁都不能否认他的功绩——主导后种族隔离时代南非的民族和解与政治转型，实现政治权力的稳定交接。他确无一双魔术之手，不能帮助国家和同胞立竿见影地摆脱贫困、犯罪和种种社会问题，但他对待权力的姿态和对制度的建设，保障了南非作为多种族、多部族共处的彩虹国度内部的持久和平。



纳尔逊·曼德拉重访罗本岛监狱





一只鸟

◉杨家厚

1880年夏天，屠格涅夫停下手头的写作，推掉来访者，前往托尔斯泰的庄园。托尔斯泰早已做了精心的安排，他谢绝一切来客，专门陪伴屠格涅夫。两人很少谈写作，像孩子一样尽情享受快乐。

一天，屠格涅夫提议外出打猎，托尔斯泰准备好猎枪，还带上了猎犬。到了郊外，托尔斯泰“啪、啪”两枪打中了两只野鸭。没多久，托尔斯泰意识到屠格涅夫的手气不太好，什么猎物也没打中，就主动跟他换了枪。但屠格涅夫还是一无所获，这让他有些恼火。就在这时，一只山鹬从头顶飞过，屠格涅夫举起猎枪。枪响后，托尔斯泰向屠格涅夫跑去，等待猎犬叼回山鹬。然而，猎犬跑回来时，嘴里空无一物。

“你打中了，只是没有致命而已。”托尔斯泰安慰道。“绝不可能！我明明看见它掉了下来！”屠格涅夫立即否定。猎犬再次去搜寻，他们也搜遍了整片灌木丛，最终还是一无所获。“也许它只是受了伤。”托尔斯泰继续安慰，“不然猎犬不会找不到。”屠格涅夫强调：“不是受伤，是我一枪打死了它。”“那我的猎犬怎么找不到呢？”“我真的打中了它，撒谎有什么意思呢？”这时，两个人的心里都发生了微妙的变化。

晚餐时，托尔斯泰又跳又唱，使出浑身解数缓和冷清的气氛。17年前，原本是好朋友的他们在一次聚会上因为一点儿小分歧发生了争执。当时，他们都没有顾及对方的感受，越吵越凶，后来竟大打出手，不欢而散，从此不再往来。随着时间的推移，托尔斯泰意识到自己当时太鲁莽，为失去一位知己而痛苦。两周前，他鼓起勇气给屠格涅夫写了道歉信。屠格涅夫欣然前来，没想到却发生了这样尴尬的事。

晚餐过后，托尔斯泰悄悄叫来孩子们，嘱咐他们隔天早早起床，寻找那只山鹬。最终孩子们弄清了真相，那只被打中的山鹬正好卡在了树杈上。

多年后，二人每每谈起那只山鹬，屠格涅夫总是一遍遍地描述那天早上的情形：“你把山鹬拿给家里的每一个人看，那郑重的样子像是发生了一件惊天大事，还一个劲儿夸我正中山鹬的头。”“感谢那棵树，它简直是块神奇的试金石，证明了我们都有足够的真诚。”托尔斯泰在给屠格涅夫的信中这样写道。

（**丁香清幽**摘自《37°女人》2013年第6期，李进图）

上世纪90年代，是整个非洲大陆从一党制向多党制选举大规模转轨的时代，五六十年代民族独立运动中涌现的非洲领导人，鲜有主动挂冠求去者；而在多党制选举中上台的首批新生代领导人中，处心积虑再三谋求连任者比比皆是。

曼德拉却是异数。1999年首个总统任期届满时，他若想连任易如反掌，但他果断宣布退休。这个愿意为信仰把牢底坐穿的人，不愿意为权力而多恋栈一天。他用前半生证明了自己威武不能屈，又用后半生践行了富贵不能淫。世人趋之若鹜的权力名利，于他竟果然如浮云。

独对铁窗的漫漫岁月里，曼德拉时常念诵19世纪英国诗人威廉·亨利在病榻上创作的诗篇《不可征服》，末段俨如誓言：“命运之门何其狭窄，不要紧/刑罚折磨何其严酷，没关系/我是自己命运的主宰，我是自己灵魂的统帅。”

谁的一生不曾经过彷徨的挣扎？而风雨中始终抱紧自由，囹圄中坚信可改变未来，问谁又能做到？

缤纷色彩闪出的美丽，是因它没有分开每种色彩。在人性的光谱里，曼德拉一生所添颜色，何等绚烂，耀人眼目。

（**蔓草时光**摘自《国际先驱导报》2013年6月28日）



趁你还吃得下一切的时候

◉张佳玮

吃东西有时机。咖喱刚熬时，香且狠辣，但搁过一晚后，味道变醇厚，甜辣交加，用来拌热米饭，好像香味睡着了，又醒过来了似的。芝麻爆香时最热，等略凉一点，撒菠菜，拌豆腐丝，抹一把在煎排骨上面，脆酥香，好吃。但鸭子汤，熬完了须立刻吃：好鸭子汤油不会太重，上来烫，也凉得快。鸭子干吃怎么都好，汤一凉，就像久无往来的亲友，对坐悬望，说什么都尴尬，不如不说。

有的东西适合久藏。吃到一次好巧克力，赶去买，藏抽屉里，等着有空时吃；朋友送了好酒来，藏柜子里，等着有喜事时喝。类似的固态化陈绍、黑黝黝一坨普洱，都是传说。有些东西不一定久藏，就搁最后——吃叉烧饭，把饭吃干净，最后慢条斯理嚼叉烧，腻归腻，心里舒服：好东西，到底留到了最后。我小时候，楼下有个邻居，夏天坐院子里，捧半个西瓜举勺吃，下勺径取西瓜边缘，从边上往中间吃。他说，这法子是个特别懂道理的伯伯教诲的：人这辈子，先苦后甜——先吃没味道的，越吃越有味道，到最后吃到瓜中心，特别甜脆。

有的东西得吃新鲜的。以前苏州人吃头刀韭菜，不惜重资，说是头刀韭菜经了一冬，藏阳蓄气，特别鲜脆有味，随便怎么炒鸡蛋都好吃。杜甫说“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非常美。新剪韭菜绿，炊上米饭黄，刚做的喷香，春天晚上下雨时吃，妙得很。

苏轼有一首诗写春菜，琢磨荠菜配肥白鱼，考虑青蒿和凉饼的问题，想宿酒春睡之后起床，穿鞋子踏田去采菜。说着说着，就念叨北方苦寒，还是四川老家好，冬天有蔬菜吃。说着说着，想到苦笋和江豚，都要哭了。如果到此为止，看去也不过像张季鹰的“人生贵适意，怎么能为了求官远走千里而放弃吴中的鲈鱼莼菜羹呢”的调子。苏轼的话没那么超拔，但平实得让人害怕：

“明年投劾径须归，莫待齿摇并发脱。”

家乡的东西永远好吃，但等到牙齿没了头发掉了，也吃不出味来了。

人得藏着一些食粮，精神肉体皆是。你饿时，想到冰箱里有肉，柜子里有泡面，望梅止渴，饿劲也可缓缓；你焦虑时，想到还有些后路可走，就舒服些。松鼠都知道办些仓储过冬，何况人类是一个星球的统治者，智慧非凡。

但这种做法，多多少少会有问题。在这年头，你很容易发现：当这种秘藏日积月累之后，回头一刨，发现有太多东西，当时信手埋下，指望他日发芽，但时光流逝，你回头想吃那颗藏深了的核桃，却发现都咬不动了。每个人都有这样那样的一些事：买了之后，总是一推再推不肯看的书；云储存之后，永远不会再去调用的文件；为防断粮买回来，总也不会拆包的饼干和意面；到处旅游买的当时整理好，日后再也不会打开的一打明信片；一个发愿“一定要好好重温”，特意找到了，然后一直在硬盘发呆的老游戏。

过期食物，扔了就好；老了的书，不读也无碍。但有太多事，就这样搁着，可惜了。

电影里常见的某人午夜梦回，翻旧照片抿一丝苦笑，还算罢了；怕的是日常生活里常见的以下句子：“孩子啊，我这辈子就这样了……你一定要争气……”当然，更多的是这种心思：“我才





整整好几代中国人都没有为更长的寿命做好准备。似乎一个中国人仍旧像古代一样，在30多岁死去比较合适。我从未听说有谁的父母在30岁以后学会了什么新东西，我这一代人也一样，若不是谋生所需，中国人好像就是活在禅定当中——那是印度人发现的死活之间的一个状态，不必费力，不必学习或去做什么新鲜事。

——石康

也许每个人活着，都需要一场雾，把生活模糊下去，把简单到残酷的、吃喝拉撒的生活模糊下去，让我们对未来有一点好奇——虽然未来注定空空如也，但是这空洞外面，套着这么多盒子，一层一层，一层一层，我们拆啊拆，拆啊拆，花去一辈子的时间。

——刘瑜

爱不是将对方理想化，每一个货真价实的情人都知道，假如你真的爱一个人，你不会将他理想化。爱意味着，你接受某个人的失败、愚蠢、丑态，然后这个人对你来说依然是绝对的……这个人令你觉得，人生值得活下去。你在不完美中看见了完美，这就是我们爱这世界的方式。

——齐泽克

央视新闻调查采访过一个同年迈的爷爷奶奶相依为命的八九岁留守女孩。记者问如果爷爷奶奶去世怎么办，小女孩沉默片刻吐出一个字：死！记者追问懂不懂什么叫死，小女孩又吐出一个字：懂！这是我从《中国图书评论》读得的文字，险些落泪。

——林少华

城市不会泄露自己的过去，只会把它像手纹一样藏起来。它被写在街巷的角落、窗格的护栏、楼梯的扶手、避雷的天线和旗杆上，每一道印记都是抓挠、锯锉、刻凿、猛击留下的痕迹。

——卡尔维诺《看不见的城市》

最初我们什么都怕，怕动物、天气、树木、夜空，但就是不怕同类。如今我们怕同类，却几乎不怕其他东西。没有人知道别人为何做了某事，没有人说真话，没有人快乐，没有人安全。

——格里高利·大卫·罗伯兹《项塔兰》

那时我长得的确不像父母，但这20年间发生了太多事情，我的头发已经变得跟父亲一样稀疏，我开始认同母亲的观点：世间的幸福和房子一样，要么买不起，要么白送也不要。

——理查德·拉索《格里芬教授的烦恼》

不会忘呢，只是，我要努力到多少岁（给自己定一个期限），然后就开始做自己想做的事！”

每个人或多或少，都存着个虚无缥缈，只有自己珍之藏之的梦想。大多数梦想，并非破灭，而是被推迟，被当做酒柜里的庆祝香槟，“非得到那一天才能享用……我们得等到那天”。与这个梦想并存的，是这个念想：“有一天，一切都会好的，然后我们就能……”在未来的某天，阳光灿烂，你无忧无虑，自由自在，可以随心所欲。

但是完美的一天，基本上不存在。辛弃疾一句话就断了所有人的念想：

“莫避春阴上马迟，春来未有不阴时。”

完美的一天终于到了——顺便说一句，如果真有那天，那一定不是天气终于万里无云，而是有许多事你已经不在乎了——你打开珍藏的匣子，发现你想做的事，已经被窖藏过期了。你以前宏伟的构思显得很呆，你曾经看上去不朽的理想像小孩儿过家家。你藏来预备庆祝时喝的酒过期了，你藏来预备发达时吃的肉腐烂了，你准备着发达之后放怀大嚼的大火腿倒是能吃，但你高血压了，你珍藏的核桃永不过期，但你牙齿坏了。

当时的食欲，当时的心境，都过去了。

所以世上事并不都像复仇，搁凉了上桌更有滋味。久搁可惜，不如早吃。倒不是说万事都得趁新鲜吃以便延年益寿，只是趁你还吃得下一切的时候，把能吃的、能做的、能读的、能听的、能爱的，都过一遍。

因为人生的确长得很，但什么都吃得下还愿意吃的好胃口时光，却短暂得多。

（**夏　花**摘自豆瓣社区，**喻　梁**图）





◉一念清凉



光阴的故事里，你是最刻骨的那一篇

她第一次见他的名字是读一本手写的小说，小说写在一个很大的本子上，名字很怪，叫《绿毛水怪》，她是见朋友读得很专注才借来看的。看完之后，她的心里隐隐有了躁动，就像是心里的哪根弦被偶然拨动，她痴痴地想：这个人和我早晚会有点什么关系。

生发出这种想法的时候，她觉得自己的脸有些发烫，其实他的小说文笔很稚嫩，可她还是看出来背后有股才气冲腾而出，那上面的每个字符晃得她眼睛有些眩晕。

1977年，她预料中的“有点什么关系”终于发生了。这年他们有了第一次见面，是在她供职的报社。见到他的第一面，她心里暗道：“他长得可一点都不帅哟！”可坐下来聊天时，她吃惊地发现25岁的他竟然如此率性，充满童真，话语里闪动着让人无法捉摸的灵动光辉，就像是一道光束，那么干净透亮。

正在聊着的当头，他突然问她：“你有朋友没有？”

她先是一愣，继而很认真地摇了摇头。

他接着问道：“你看我怎么样？”

这句单刀直入的话语让她不由得呆住了，工作了这么些年，身边不乏追求者，但从来还没有人这样直白地问过自己。望着他不算好看的黝黑面庞和一双孩子般纯洁无瑕的眼睛，她又无法说出拒绝的话来。

有了这次交往作为铺垫，他跟她就开始了通信和交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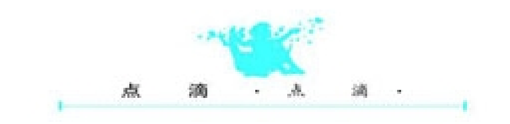
第一次收到他的信，打开看的刹那，她愣怔住了，因为这封称得上情书的信竟然是写在五线谱上的。也许是这份特别让她变得饶有兴致，于是细细地看了下去：“做梦也想不到我会把信写在五线谱上吧。五线谱是偶然来到的，你也是偶然来的。不过我给你的信值得写在五线谱里呢。但愿我和你，是一支唱不完的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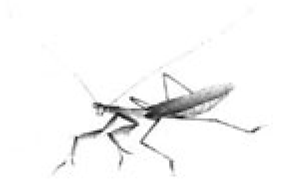
写在五线谱上的信她又收到了不少，每一封的感情都是那样炽热，似乎每个字都有了温度，烧灼得两个人的心都热腾腾的。但是她对于他始终不肯全盘接受，因为他长得确实不好看，让她心理上颇有障碍。有一天她开玩笑地说起了他的相貌，没想到他竟然颇不服气地说：“那我到动物园爬行馆去比一比。”也许是这句孩子气的对比他自知不妥，赶紧补说一句：“你也不太好看嘛，这样咱们不就扯平了。”

看着他说出孩子般率真的话语，她不觉哑然失笑。

也许正是这样的性格和喷涌而出的才气，最终征服了她。1980年1月21日，经过三年多的交往之后，他们终于在这一天携手走到了一起。这年他和她都是28岁，而他因为正读大学，学校规定学生不能结婚，所以他们没有拍结婚照，也没有举行婚礼，只是两家各请了一桌客人，就给了爱情一个相当温馨美好的归宿。

结婚后不久，她去了美国的





如初遇，如诀别

◉蓝色海岸

有一位画家说，齐白石的画为什么画得那么好？而且年纪越大画得越好？因为他越到晚年，对生活就越依恋，也越爱惜身边的一切。

“他晚年的画，既有像是第一次看到红色辣椒的感觉，又有像是最后再看一眼的不舍之情。”

这样的描述，深动我心。

仿佛有点明白，那些红辣椒、大白菜、小鱼小虾，本也平平常常，经常面目无光，但为什么在大师的画作里，可以变得令人迷恋，价值连城？因为，大师笔下画的不只是万物的表象，他与世间万物莫逆相交，一生难舍——他画的，是他的爱与珍惜。

如果人间的至爱之情也可以有个长相，我想，它便可以长成如此一幅丹青的模样，每一个笔触、每一滴水墨，都像至爱的眼神，最纯粹也最复杂。它既是热烈的表达，也是深长的沉默，有无比的幸福，也有难言的痛苦，如初遇，又如诀别。

初遇使人感觉新鲜，初遇之心，令爱的表达天真热烈，生生不息；而诀别令人忧伤难舍，诀



别之情，令我们懂得，爱的尽头是珍惜。

我想，人的一生，即便不能如齐白石那样至爱万物，至少，也应该这样至深至美地去爱一次，哪怕只是爱一个人、一件事、一样东西。

（**狗尾草**摘自《时代青年》2013年5月上，**齐白石**图）

匹兹堡大学读书。1984年，他也到了这所学校攻读。因为他几乎没有什么经济来源，两个人的生活全靠她一个人的奖学金，日子自然过得紧紧巴巴的。他提出要去打工，但被她止住了，理由温软得令人陶醉：“那么一个智慧的头脑，我舍不得他去干粗活。”

日子就这么在惺惺相惜中一点点铺陈开来。四年之后，他们重新回到了相识的地方，在北京大学任教。虽然有了稳定的收入，可他们的日子依然过得简朴至极，在他们的心里，有对方相陪的日子，都是无比灿烂的。

1996年，她要远赴剑桥大学做访问学者，不得不和他分开。在机场临别时，他没有说话，仅仅是走过去用力搂了一下她的肩膀，然后微笑着看她消失在登机口。坐在飞机上，她始终不知道他为什么要选择这样的一种方式作别。

在剑桥大学的日子里，有次收到他的邮件，话语显得格外忧伤：“最近特别显老，都不敢往镜子里面看呢！”她以为这同样是他的戏谑之语，40多岁的人了，怎么能不显老呢？扫了一眼旁边镜子里的自己，也同样显得老了许多。微微一笑后，她根本没有多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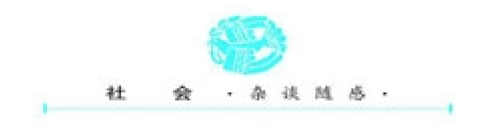
可灾祸还是不可避免地发生了，1997年4月11日，他因为心脏病突发而离开了。得到这个消息的时候，她一下子蒙了，她想起了他一直紧着的嘴唇，想起了临别时他搂着她的肩膀，想起了他说的显得老的话，原来这些都是预兆啊，只是粗心的她没有发现罢了。

把手头的工作简单做了料理，她就赶回去向他告别，无论如何她都要见他最后一面。

他就静静地躺在那里，却再也无法跟她说话了。她想起了他曾经多次说过的话：“我和你好像两个小孩子，围着一个神秘的果酱罐，一点一点地尝它，看看里面有多少甜。”可现在，他永远无法再拿起汤匙舀这里面的甜了。

他叫王小波，当代文学史上特立独行的一位作家；她叫李银河，社会学界最灿烂的学者。从1977年相识，到1997年王小波离开，他们的爱情正好走过了20个春秋。20年相伴的日子里，他们饱尝了爱情的甜蜜，以至于后来李银河不止一次地说过：“作为他的妻子，我曾经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失去了他，我现在是世界上最痛苦的人。小波，你太残酷了，你潇洒地走了，把无尽的痛苦留给我们这些活着的人。虽然后面的篇章再也看不到了，但是我还会反反复复地看这20年。这20年永远活在我心里。”

（**余　娟**摘自《做人与处世》2013年第5期，**宋德禄**图）



观念的水位

◉刘　瑜

每当我对改革的未来表示“审慎乐观”时，就会有朋友提醒我：你是不是太幼稚了？

好吧，可能是。但也可能是他们摸着大象腿的时候，我恰好摸着了大象鼻子。

我心中理想的社会变革应是一个“水涨船高”的过程：政治制度的变革源于公众政治观念的变化，而政治观念的变化又植根于人们生活观念的变化。水涨了，船自然浮起来。所以我观察社会变革的动力，不那么关注船上有没有技艺高超的船夫，而更关注水位的变化。近些年我的观察心得是：变革观念的“水位”在升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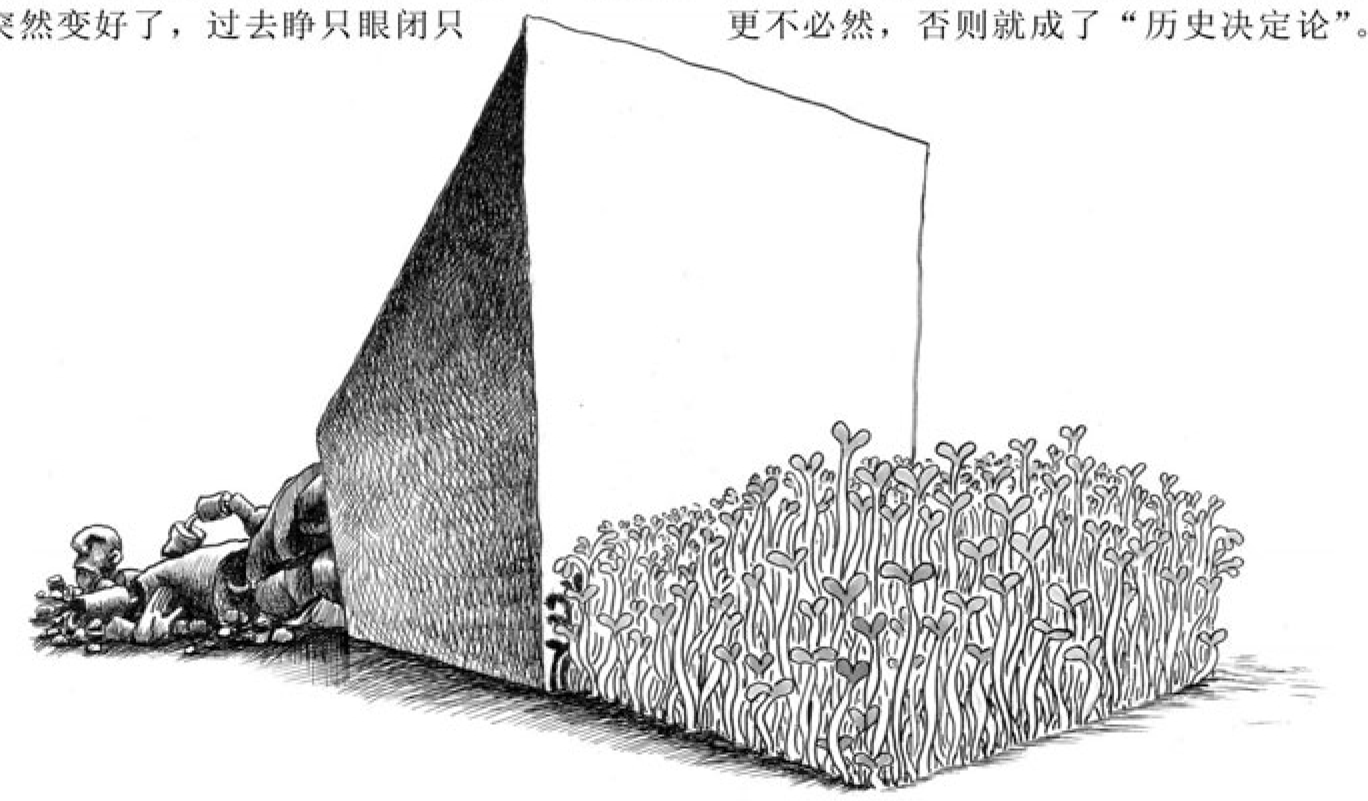
观念水位变化的一个重要标志就是：以前在人们眼中不是问题的问题，开始变成问题了。比如政府部门财政预算公开——政府财政预算向来含糊不清，人们长期对此气定神闲，但最近几年媒体上常常出现讨论和批评；比如国企被优待，银行从来给国企贷款多于民企，但是近几年公众不服气了：“国企占了70%的资源，而民营企业解决了70%的就业、50%的税收……”印象中城管在20年前追打小贩比现在凶狠，现在却屡遭热议。这几年民工的孩子在城市上学其实比过去容易，但是现在要拆并一所民工子弟学校，便会引起轩然大波……总之，公众的视力突然变好了，过去睁只眼闭只眼的事情，今天却开始“大惊小怪”。为什么？观念不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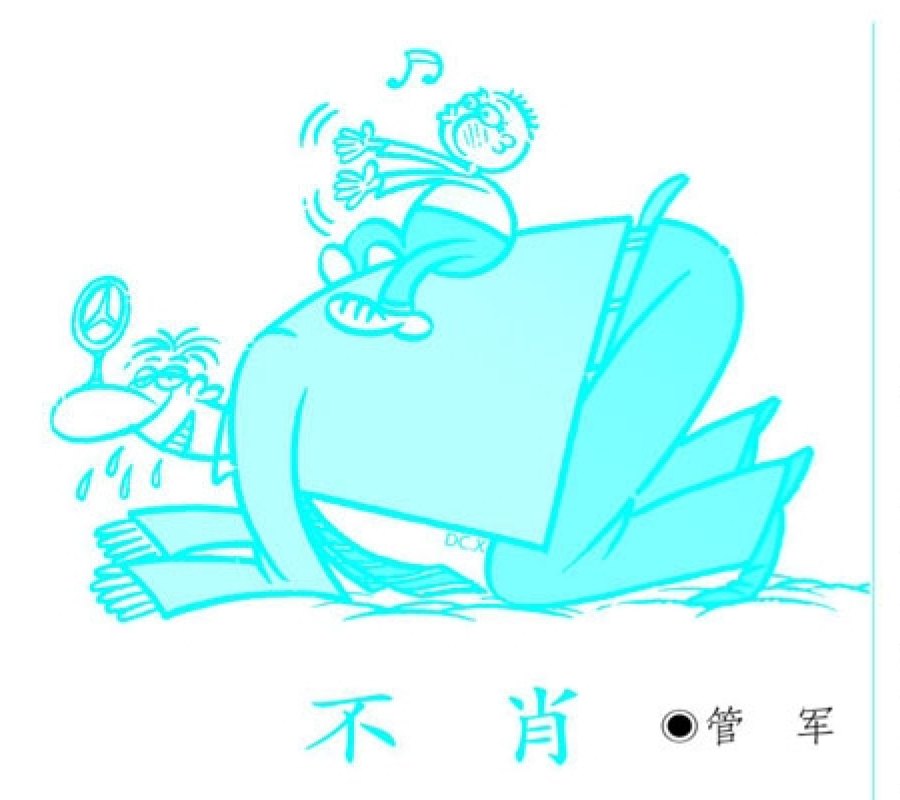
民主的观念基础无非是两点：问责意识和权利意识。而上面所提及的观念变化，几乎都指向这两点。更重要的是，变化的政治伦理和生长于转变中的生活伦理。30年前，中国家长或老师打孩子似乎天经地义，今天则往往遭到舆论唾弃。20年前，人们提到同性恋还往往表情惊骇，今天，至少在大城市里，谁要有个同性恋朋友，不会受到歧视。10年前，要是有人跟你说起“业主委员会”，你可能一脸茫然，今天你则可能是这个委员会的成员……所有这些，都是问责意识或权利意识渗透进生活之机理的体现。

观念的力量可不能小瞧。当年老老实实给地主打长工的农民，就是被灌输了“剥削”这个观念后，理直气壮地剥夺了地主的土地。30年的经济发展，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观念倒了个儿：同样的行为，过去叫“投机倒把”，现在叫“市场经济”。

有人说，中国人是利益动物，除非物价暴涨、股市崩溃、食品安全大乱……中国人不会参与社会变革。要我看，这是混淆了变革原因和变革导火索——变革导火索可能是民生问题，变革原因则是意识形态悄悄地解构与重构。一只蝴蝶的降落可能会使一个体力接近极限的举重运动员扔下杠铃，但不会有人说蝴蝶的重量是导致该运动员失败的原因。

还有人说，水涨未必船高——如果有人硬要压住船呢？此可能性当然有。历史的发展既非单因，更不必然，否则就成了“历史决定论”。





不肖

◉管 军

20年前，我的班主任老师去了一趟美国，在那里住了一年，侍候孙子。她回国后，我恰好在老家，去拜访她，问她为什么回来，她说在美国住不习惯。她说她曾去过一个大广场，广场上有很多柜子样的小亭子，她以为是电话亭，结果一推门才知道是厕所。老太太在我们县里的大会上每年也是要坐几回主席台的，虽然她把这个笑话讲得很轻松，但是我觉得她也很不好意思。她去美国之前，大家都羡慕她教子有方；等她回国之后，大家又觉得她不能子孙绕膝有点凄凉。但我坚信她是幸福的，因为她曾多次鼓励我走出我们那个小县城，再者说，她是中学教师，她老伴也是，但她儿子却是大学老师，还是美国的。

过去的人常常谦虚，说自己不肖，意思是不如父母。事实上，渴望“龙生龙、凤生凤”的，那只是龙凤之家，大部分的父母都并不希望自己的孩子和自己一样，至少我们那个小地方的人是这样。我小时候经常听到大人这样教育小孩：你要用功读书，长大了才不会和我一样修地球——修地球不是高科技，是种地。

我有个小学同学，辍学早，出去打工早，结婚生子也早。在江南生活的他一度自我感觉十分富裕，就把两个孩子都送到贵族学校去上学，他的理由是：自己辍学打工转而做买卖，虽然挣点钱，但毕竟很辛苦，孩子们到好的学校上学，以后才会更风光。为了让孩子当贵族，他本来宽裕的生活变成苦苦支撑。越是支撑，他越觉得悲壮，要给孩子最好的，生怕孩子被同学看不起。但是，这俩孩子的富二代路线并不能一直走下去。到了高中毕业，他们虽然学会了认识名牌服装、流行歌星以及新潮电子产品，但是这些并没有把他们送入大学。于是，我的小学同学只好让他们跟着自己学做买卖。但是，人家贵族学校出身的人根本就看不上他那日渐没落的生意。大的说：“爸，你看我一身名牌去跟你站街头，协调吗？”我同学说：“不协调，那我就给你们做一身工装呗。”小的立即插嘴：“爸，你的工装要找哪个牌子定制呢？”

前不久，他也不知道怎么找到了我的电话，问我能不能帮他想想办法，帮俩孩子入伍。问题是部队的服装也不是名牌定制的呀。我就劝他让孩子再复读，还是走考大学的正途。他叹息一声，然后就转而问我的孩子怎么样，我说还小。他说：“不要老想着让他过跟你不一样的生活，应该让他跟你一样，他才能体会你的难处。”

（**椰　果**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3年第25期，**夏大川**图）

不过，正如我不相信民众是纯利益动物，我也不相信“上面”的人都是纯利益动物。精英并非生活在真空里，民众的观念对他们也具有渗透性——当然，民众的观念加上民众的实力，渗透性肯定更佳。所以问题很可能并不是水位够但船没反应，而是水位积蓄还不够。今天中国社会的权利意识和问责意识刚开始积蓄，势能不足，转化出来的动能也自然有限。

不必急着绝望。既然水位一直在上涨，没有理由认为它会停止上涨。对于急于求成的人而言，变化不在今年发生就太慢，但对于历史长河来说，短短30年发生的观念变化也许足够波澜壮阔。又或者，绝望本身其实也是一种积极的力量：它蕴含着一种理想——这好过屈从，以及一种理想受挫后的痛感——这好过麻木。我一个“剩女”朋友在恋爱屡屡碰壁后说：其实，彻底绝望还是挺难的。我想也是。一杯水摆在那里，对于口渴的人，想要忘记它的存在，肯定挺难。

（**赵红星**摘自浙江大学出版社《观念的水位》一书，**邝　飚**图）




黄元申

别后甚好，勿念

◉黄佟佟

前几天采访一位商业大亨，问了个常规问题：成功的原因是什么？

我以为他会答勤奋或者天分之类，结果人家斩钉截铁地说："运气，当然是运气……当时代需要你的时候，你刚好站在了那里。"——听到这个答案的瞬间，我脑子里想到的却是一个叫黄元申的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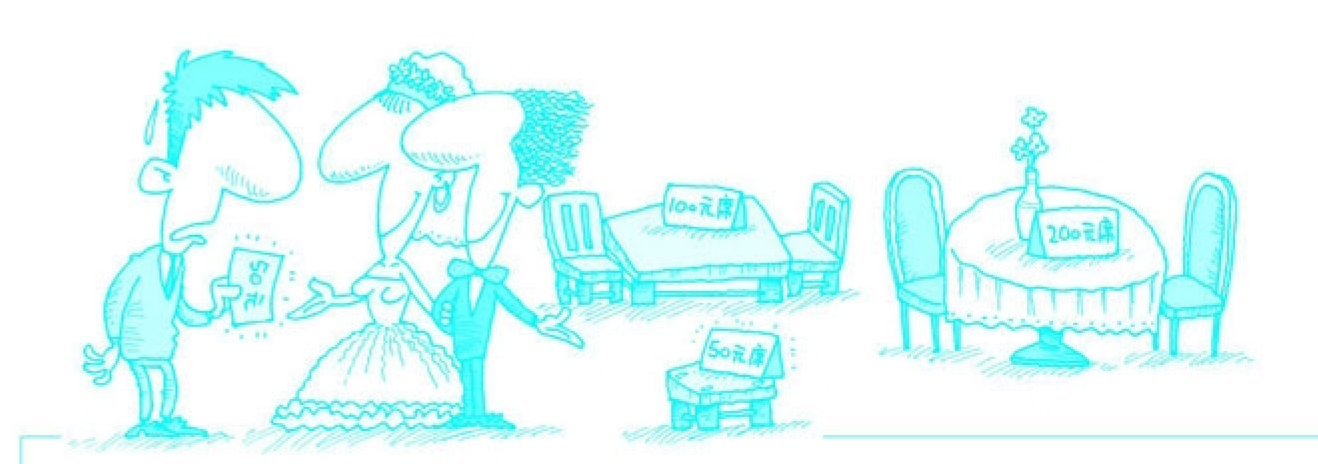
黄元申是谁，没有和我一样上点年纪的人不会知道他。这么说吧，黄元申就是霍元甲，1983年，他主演的电视连续剧被选中在内地播放。虽然此剧在香港风评并不佳，但谁让它是改革开放之后内地引进的第一部港产剧呢？他顺理成章成为80年代女孩们最初的梦中情人。我不知道别的地方的情况，反正在我们那个班里，几乎所有的小学女生都爱上了他，这比率和后来爱上姿三四郎不相上下。

每当"昏睡百年，国人渐已醒……"的音乐响起，宛如号角吹响，人们脸色为之一变，起身的起身，收拾碗筷的收拾碗筷，不一会儿，宿舍区的路上空无一人，闪着雪花的荧幕是吸铁石，人们像粉末似的被粘到它的周围。作为一个不动声色、有点傻呆相的小学女生，我抑制住内心的激动，飞速跑到邻居家，在一堆人的后脑勺夹缝中悄悄开始与他的约会。我有厚厚一本贴满他不干胶的日记本，我至少看过5遍《霍元甲》。我喜欢看他在老婆秀枝和红粉知己倩男之间辗转难择、欲爱不能的表情，还喜欢看他英姿勃发大耍"迷踪拳"的帅样，最主要的是，我甚至因为他而喜欢上了班上一个男同学，因为他有着和他差不多的高鼻子、深眼窝及厚嘴唇，每次看到他紧皱眉头眼泛泪水的时候，我就会在内心深情呼唤：别折磨自己了，来找我吧……从此，我对厚嘴唇的男士始终有一种难解的喜爱，这源自那时萌发的邪恶念头——和这样厚的嘴唇接吻应该很舒服吧……


宝林寺削发的黄元申

一段美好的暗恋需要一个决绝的收梢，这一点是黄元申和齐秦不一样的地方。当齐秦还努着劲在各地淘金时，黄元申的身影早已凌波微步般停留在喜欢他的人的心海之间。有关他的故事只有一个大概轮廓，50年代随父母去香港，12岁拜师学武，20岁报了邵氏演艺培训班，一年后被吴思远看中成为《饿虎狂龙》的男主角。1972年，因为科班出身兼之会洪家拳、空手道，他成了圈里最被看好的男艺人，《星岛晚报》说他"静若处子动如狡兔，文也文得武也武得"，和张爱玲打过嘴仗的潘柳黛夸这个男人非常出色，影评人公孙鲁更赞他是大将之才……作为TVB首席武侠片当红小生，他一口气接拍了无数电视剧，1979年的《绝代双骄》是香港开埠以来观看人数最多的电视节目。不过，英雄到底难过美人关，1977年他在拍摄电视剧《大报复》时遇上了美女赵雅芝。赵在入娱乐圈时已经嫁了一位医生，而黄元申更有个贤惠的台湾太太，育有一儿一女。使君有妇，罗敷有夫，却阻挡不了感情的发生。1978年两人合拍动作爱情喜剧电影《剥错大牙拆错骨》，书香弟子爱上了秀美少妇，写下诸多书信，这些信遂成了呈堂证供——传说赵雅芝的丈夫识得某周刊老总。

绯闻对女方影响甚微，却对黄元申影响巨大。登在周刊上的情书让他颜面无存，很长一段时间里，他足不出户，甚至闹出自杀。他爱情不顺，事业也不顺，离开TVB转战"丽的电视"之后声势渐弱，



陶　琦

喜宴的江湖

梁实秋曾在文章里说了一个故事：湖南某地办喜宴，受邀的亲友都不送实物，只送现银，从一钱到七钱不等，根据各自的经济能力、亲疏远近而定。送不同礼金的客人虽然同席吃喝，待遇却是不一样的：送一钱者只能吃一道菜，送三钱者可吃三道菜，送五钱者可终席，送七钱者主人会额外加菜。上菜时，旁边会有人敲锣，高声提醒：一钱之客请退……N钱之客请退……

梁实秋对这段古籍里记载的轶事难以置信，称之为“乡曲陋俗”。其实，我倒相信真有其事。摆满了杯具和餐具的喜宴，本来就是一个大的江湖。

我曾经参加过一次喜宴，到了酒店才发现，酒席被分为两个区域。不明就里的我刚想走进其中一个宴会大厅，就被主人善意地拦住，指示我坐到另一个大厅里去。一问才知道，两个大厅，一个是接待城市宾客的，另一个是接待农村亲友的。原因自然是因为，农村亲友封的礼金，普遍不及城市宾客。参加这样的喜宴，我虽然是坐在丰盛的酒席旁，亦是如坐针毡，食亦无味，菜上数道便匆匆告辞。

不过，相比起更雷人的喜宴，这不过是小case。某地的一场婚宴，为了防止来客的礼金中夹带假钞，主家当场拆开红包，用验钞机逐一查验。女方家长的上司当天也作为嘉宾受邀出席，不幸的是，他的礼金中就有一张50元的假钞，于是在验钞机的语音提示下，众人的目光齐聚他身上。嘉宾被闹了个大红脸，当即怫然变色，抽身离去。见开罪了上司，新娘的母亲一着急，心脏病犯了，当场晕倒在地。

有雷人的东道，也就少不了刁钻的客人。我有一个熟人第N次再婚，仍筵开数十桌，只要是点头之交都“罚款单”伺候。大伙碍于情面不得不去，就串通起来捉弄他，把所有礼金凑集到一起，买鞭炮一放了之，然后把购物发票放在了红包里。我相信等筵席散后，主人拆开红包清点礼金时，定会跳脚痛斥我们这批“刁客”。

当人的价值观过于商品化，行为方式就会受功利思维的主导，喜宴也会变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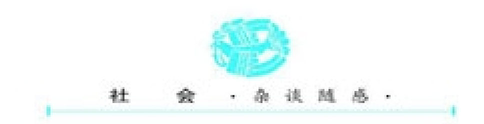
（**丁　强**摘自香港《文汇报》，**小黑孩**图）

于是开始接触佛教，天天要落蚊帐念经。1989年底，他在香港宝林寺削发为僧，法号衍申。

和从前喝马爹利玩卡拉OK吃生肉的大明星生活相比，做和尚清苦无比，但他说：“我出家后心情特别好，感觉很轻松。过去真的活得很辛苦，想角色、想情节、争名利，筋疲力尽。”2005年之后他开始行踪不明，有人说他还俗去了美国，有人说他在台湾，比较靠谱的说法是他还了俗，带着儿子在大陆生活。大彻大悟的他有句名言：“生活没什么不一样，人生就是演戏，从前我演角色，现在我演和尚。”

我很高兴我爱过的男人过上他想要的生活，不过从此，我每次进寺庙都要端详和尚大师的长相，如果有一天碰到他，我会说些什么呢？应该是“大师，别来无恙？”而他会说什么呢？我给他想了两句台词，一句很酷：“女施主，你认错人了。”另一句很暖：“别后甚好，勿念。”

（**黄　玉**摘自《南方人物周刊》2013年第18期）



“哄客”时代的成名闹剧

◉杨时旸

100年前，卡夫卡在《变形记》中让格里高尔变成了一只巨大的甲虫。那是那个年代对时代荒诞性与精神异化的精准注脚。100年后，导演哈维尔·吉亚诺利在《超级明星》中让马丁变得万众瞩目。这是互联网时代的“变形记”。

生于巴黎郊区的马丁碌碌无为，在一家电子产品回收站工作，与几个有轻度智力障碍的同事一起拆卸报废的电脑。他每天在固定的传送带前做出固定的动作，在固定的时间午餐，每天早晨走过固定的路线，乘坐地铁去上班，晚上回到独居的家中。本来，他将一直如此，直至死亡。

但是，有一天一切都被打乱了。那天早上，马丁坐地铁时，看到一位年轻姑娘羞涩地望着他笑。这个沉闷的男人以为自己即将迎来一段艳遇。对面的女人打断了他的幻想，谦卑地问他：“您能否为我签个名？”马丁开始疑惑，这个半生庸常的男人从未被如此郑重地对待。他笑着询问原因。那位女士解释说，是帮自己的朋友要的。语气中仿佛马丁理应知道，以自己的声名给公众签名是一种义务与礼貌。马丁羞涩地推辞。但车内开始骚动起来。几乎所有人都掏出了手机，粗暴地用摄像头对准马丁，大声呼喊他的名字。他瞬间从一个默默无闻的人成为了一个超级明星。



电影《超级明星》海报

他怀着巨大的恐惧奔逃下车，寄希望于这是一场误会或者找错对象的恶作剧。但他发现，自己已经成了所有网站的头条关注对象。突出的眼袋、臃肿的身材、滑稽的秃顶，自己像一头误入歧途的怪兽，被一群狂喜的人用手机和相机围猎。记者们到他的公司采访他的上司，打探他的私生活，摆弄着那些智障的同事们做出滑稽的表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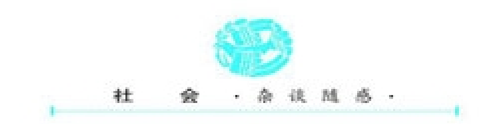


电影《超级明星》剧照

走投无路的马丁接受了一档著名电视访谈节目的邀请，希望澄清事实。但互联网群氓的肆意狂欢与电视媒体合谋将事件推向更加极端的方向。电视主持人随口对马丁说了一句“你是个平庸的人”，却惹怒了观众，马丁突然变成了“平庸者”的精神领袖。他实在不知自己为何置身于如此荒诞的境地，问了一声：“为什么？”突然间，这成为了一个口号。人们围绕着他整齐地呼喊：“为什么！为什么！”他的反抗被迅速解构成一个笑话，顺畅地成为那个荒诞系统的助燃剂。善良的马丁仍寄希望于媒体，再次走进演播间。但一名心理学家一番南辕北辙的分析终于让马丁崩溃，他在镜头前歇斯底里地大喊。这原本是一次发自内心深处的抵抗，观众却再一次将其解读为一场华丽的演出，掌声雷动，两架摇臂摄像机不失时机地推向马丁寻找特写角度。全世界都开始模仿那声失控的尖叫。人们把自己的尖叫视频发到网上。它像骑马舞那样演变成一种风尚。

就在这种荒诞成为死循环的当口，在超市里，一位不喜欢他的中年妇女给了他一个耳光，马丁拽住她要讨个说法，但被周围的人拍摄下来。曾经的光环瞬间破碎，就如同当时他被万众欢呼一样，他开始被万人唾弃。

这是一部典型的荒诞现实主义作品，精准地指向互联网时代的病灶。安迪·沃霍尔预言的“15分钟成名”早已成为现实。



互联网恢恢

◉张　晶

其实即便没有斯诺登的提醒，你的上网习惯也早已随着一举一动被记录在册。

打电话订餐，肯德基接线小哥已经报出你的名字，问是否需要和上次一样的汉堡，或者今天该尝尝他们的豆浆，虽然是速溶的。航空公司在你注册会员之后，便了解到你更喜欢窗边还是过道的座位，是否经常要托运行李。还有你的医疗和财务记录，你在社交网络上和他人的互动，你上传到云端的上周到郊外旅行的照片。即便几乎没有任何网络痕迹如斯诺登者，我们也可以从他女友的博客中看到，这个人平日沉默寡言，很少与夏威夷的隔壁邻居打招呼，他的高中校长根本想不起这个名字。

Google知道你是谁，当然Facebook、Twitter也是一样。对于隐私，本质上我们变得越发漠然，而这恰恰是很多人不愿意承认的现实。

据IBM统计，全球每天产生250亿亿字节的新数据，现存数据中有90%是过去两年中产生的。如果觉得这些数字太冰冷，想想饭桌上那些手不离手机的同伴和自己，本质上，我们是多么热爱这一切啊。没有互联网的生活就和在禁闭岛中无异。

当你享受这一切便利的时候，也更多地把自己暴露在别人的注意力之下。你生活在自己很少意识到的玻璃鱼缸内。很长时间以来，你只感觉能看到地球另一端朋友家院子的样子是多么方便和神奇，即使Google也承认街景地图的部分数据采集侵犯了公众隐私。

或者想想看，你试图阅读过那些繁冗的隐私条款吗？至少我每次都恨不得旁边的下拉条能再短一些，能赶紧点击底端的"我同意"。Google当然提醒过它修改了隐私协议，但我没有半点耐心去比较前后的差别。因为我知道我不可能放弃它的一系列产品。

无论是Google还是Facebook，其商业模式的本质就是强烈吸引用户暴露自己的更多信息，并借此获得更多利润。不过比起能跟朋友热烈讨论一本新书，你也不会介意亚马逊接下来可能向你推荐同一个作家的作品；或者当一个朋友通过Gmail跟你说起他新养了一只狗，Google就会在YouTube上推荐驯狗视频。

无处不在的互联网就像无处不在的"中国制造"，无论是政府还是商业机构，都像吸尘器一样吸附关于你的各种信息。当你走入互联网这扇大门，无形中就已经"缴械投降"。根据《纽约时报》的报道，NSA（美国国家安全局）甚至拥有一台世界上运行最快的计算机，来破解保护信息的编码。

如果不想泄露太多隐私，也并非完全没有办法：定期修改登录密码，清除电脑里的Cookies（一种在浏览器里追踪用户上网记录的文件），发任何内容前都请三思。噢，还有，试着接受一点：现实生活总比网络更精彩。

（莫　宁摘自《第一财经周刊》2013年第23期，黎　青图）

全民媒体的时代可以塑造草根偶像，也可以毁掉一个人的生活，可以造就全民监督，也可以造成全民监视。

Twitter、Facebook，微博与签到网站，人们乐于暴露自己的生活痕迹与隐私，互联网原本平行于现实生活，但现在开始入侵现实。一个旨在帮助人类的伟大工具开始变得有了奴役人类的可能。从著名英剧《黑镜》到这部《超级明星》，在毫无保留地为网络欢呼了十几年之后，人们开始反思它的副作用以及它对人类的异化。它部分拉平了世界，部分冲破了信息封锁，但也开始露出獠牙。这个残酷的当代"变形记"随时可能会发生，或者，它正在发生着。

（湾　仔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3年第22期）



这样教育『富二代』

◉薛　涌

几年前弟弟来访，在家里住了两日。临走前，他表示想给我女儿留下点零花钱。毕竟自己是当叔叔的，上次来时小女才两岁，他和自己的侄女七八年没有见面了。这次两人就像第一次认识一样，做长辈的给个红包作为见面礼，也属于人之常情。我马上告诉他：“我们之间这一套还是免了吧。大家彼此都不要给对方的孩子钱，否则会把孩子惯坏的。我们在家一直这样教育女儿：要钱自己挣去，天下没有白来的东西。”弟弟点头称是。

有一次听国内一位富人朋友说，他给自己的侄女买了很贵的礼物，竟被对方说“抠门儿”，因为那不是一流的牌子。年轻人受惠于长辈，不仅不心存感激，反而觉得人家欠着自己。在这样的环境下长大，日后会成为什么样的人？又怎么能有出息？

静心想想，我们也不能一味地抱怨后辈。比如，我1979年上大学时，父母一个月给25元的生活费，其实这已经算是很不错了。记得班上农村来的学生，一个月的助学金只有22元，他们还不像我周末能回家改善一下生活，一个月至少节省五六天的伙食费，甚至有些农村学生还把钱省下来寄给父母。但是，我对自己的25元钱还很不高兴，觉得父亲一个人月薪就有170元，对我也太抠门儿了。经过不停地和父母讨价还价，两年后25元终于变成了30元。可见，在没有见过红包的时代，在中国还处于赤贫的时代，我们这代人就是在这种向长辈伸手的价值观念中长大的。如今经济发展了，我们这代人几乎是最大的受益者，也产生了许多成功人士，这种价值观念自然也潜移默化地传给了下一代，习惯性地给他们礼物和红包。下一代并不因此知足，其实不过是重复我们当年对自己父母的行为。结果自己觉得已经很大方的礼物，则为90后这“名牌的一代”所不齿，他们弄不明白：如果不是世界一流的牌子，你怎么送得出手?!

女儿现在12岁，几乎从来不向我们要东西。在我的记忆中，她自幼就很少向父母要东西，即使向我们要东西时也非常小心。她看到自己想要的东西几乎从来不直接提出要求，最多委婉地表示一下自己的向往。我们则经常顺水推舟地给她机会，让她设法通过自己的努力把想要的东西挣到，比如好好练琴以获得奖赏等。有时她表现得非常好，我们主动给她奖励，问她要什么，她提出的也就是几块钱的礼物，从来没有过分的要求，非常体贴父母的承受能力。在商店试鞋、试衣服，不管自己多么喜欢，我们只要说“太贵”“没有折扣”，她就毫不犹豫地把东西放回去。女儿甚至在晚上临睡前还向我致谢，感谢爸爸辛辛苦苦地工作，挣来钱使她能上钢琴课。她一个月仅一块钱零花钱，几年下来一分都没有花过，全存在银行里，号称要用来支付自己的大学学费。我自己从小向父母伸手的毛病，她一点也没沾上，这一点我很庆幸。

理性分析一下，孩子的品格还是养育的结果。我之所以没有



把自己的坏毛病传给她，是注意从她的生长环境中寻找好的典范。要知道，美国社会五花八门，什么人都有，有不少孩子也是从小被娇惯得一塌糊涂。不过，“三人行，必有我师”，只要平时好好留意，不难找到好的榜样。

举个例子。女儿在音乐学校中有个好朋友安娜，比她小两岁，但安娜弹钢琴要比女儿出色得多。我们每次听安娜弹琴都要叹息：实在没办法，人家是天才！后来熟了才知道，安娜小小年纪，一天至少练两个小时的琴，有时甚至超过3个小时。女儿则练一个小时都很勉强。安娜的母亲南希是第二代华裔，广东人，医生。她嫁了位德国工程师，两人一口气生了3个孩子，最小的才刚刚会走路说话。为了孩子，南希的丈夫辞职当起“家庭主夫”。每个周末，夫妇两人带着3个孩子，从缅因州单程驱车两个多小时，到波士顿陪安娜和她的弟弟上音乐课。最近因为实在受不了这番辛苦，从缅因州搬到了新罕布什尔，把旅程减半。两人对教育之疯狂，也可窥一斑。

南希对孩子严厉起来到了不近情理的地步。一次安娜迷上了电子游戏，导致练琴时间不够，南希竟在安娜开演奏会时拒绝前来捧场。她告诉我们：“从小我就对这些孩子讲，长大想上大学，那就学好功课去拿奖学金，我是不会给你们付学费的。”我们听了后暗暗为她的孩子叫苦：“你一个当医生的，年薪几十万，而奖学金绝大部分是根据经济需要给的，只有为数很少的奖学金是绝对按学业和素质颁发的。这条路也太艰难了，你的孩子要做到什么程度才能争取到？况且，你的老大安娜也才8岁，难道你的孩子们还没上学就得为自己未来的奖学金操心？”

不过，听她这么解释，我们也明白了安娜为什么弹琴能如此用功。比起我们的女儿来，虽然安娜生活在一个比同伴要富裕得多的家庭，但是她的危机感也比一般人大得多。最近他们一家又上演了另一台戏，那就是做买卖。南希计划明年夏天送安娜到德国学习音乐，而且要安娜现在的俄裔钢琴老师陪同去。这种奢侈的教育，只能让我们这等普通的家庭望洋兴叹了。不过，南希告诉安娜：“家里没有钱支付你老师的费用，你要想办法自己挣出来。”可怜的安娜一急，决定把自己积攒了多年也最为心爱的日式小橡皮出售给小朋友们。南希大喜，决定帮助女儿进行“企业扩张”，跑到文具店讨价还价，以50美分一块的价格批量买下橡皮，再让安娜按一块钱一块的市场价推销。日后安娜一见我女儿，第一件事就是先兜售橡皮，而且，一般一次成交就几块钱的金额，南希还要帮助女儿给买主准备感谢卡。我们每到周末就看见这母女俩提着一大箱橡皮在音乐学校的走廊里找买主，心里不禁暗笑：这可是人家的风险投资呀。一个年薪几十万的医生，陪着女儿兜售橡皮，一个小时挣三四块，收入不及最低工资线的一半。更不用说，批量买下的这么多橡皮，一半怕是也推销不出去，最后肯定要赔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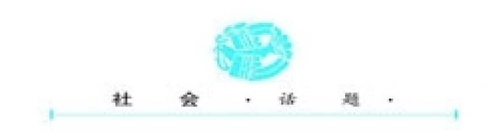
南希的年龄我们自然不好问，女儿说她长得像个少女，估计最多30岁。如此年轻，养育两女一男，以及一位德国造的工程师“专业丈夫”，是典型的成功职业女性。真要经营橡皮生意，想来她也有足够的智商不做这种赔本的买卖。其实，她赔的本就是在女儿身上投的资，她要想尽办法让女儿从小就明白：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甚至从自己的父母这里也得不到。我很难想象安娜长大了会变着法儿向自己的父母要钱，因为她从懂事起就没有这个概念。

我常向亲友讲，在美国养孩子相对容易些。比如，为什么女儿没有我小时候向父母要钱的坏毛病？一是我们做父母的经常这样教育她，一是整个社会环境也给了她潜移默化的影响。她的朋友就是安娜那样的孩子，她从这样的朋友身上学到的东西，只能强化父母对她传授的价值观念。如果是在中国，她周围的朋友也许都是拿红包的孩子，而且可能聚在一起比谁的红包最大。这样，父母再想让她辛辛苦苦地靠卖橡皮挣学费，她就未必那么容易接受了。所以，“富二代”不仅是个家教问题，也是个很严重的社会问题。

不过，社会问题是能够被改正的，这需要我们这代做父母的人在教育的价值观念上形成一种共识。这种共识如何建立？我和弟弟的那番谈话就是个起步，我们这代人首先要在亲友中开始这样的讨论，最终形成一种新的文化，为下一代的成长提供良好的环境。这是一种对社会的责任，为人父母的履行这种责任，就是履行对自己孩子的责任。

（**泰迪熊**摘自浙江人民出版社《参与孩子的成长》一书，**喻　梁**图）







就业为何难
——从两个方面管窥

编制之惑

◉时晓冉

如果不是父母的“强硬建议”，海外留学归来的李晓做梦也不会想到她的职业生涯将从一名城管做起。此前，她已经找到了在一家小型公司做外贸的工作，能理所当然地用所学的商科知识在商场上一显身手，然而刚公布的公务员考试结果将一切打乱了。

原本她只是“试试看”，在父母的催促下，报考了一个招录人数较多的城管职位，但她压根没有想过自己能考过，更没有想过自己要去从事城管工作。“这与我的专业所学和职业规划根本不相符嘛。”李晓说。

然而当得知女儿考中的消息后，父母显然“不淡定”了。面对犹豫不决的女儿，他们开始了轮番教育：

“5000多人报考，只录取50人，录取比例还不足百分之一，千辛万苦考上了，怎么能放弃？”妈妈苦口婆心。

“这次招的是有‘编制’的，你知不知道一个‘编制’有多重要？你知道‘编制’意味着什么吗？”爸爸言之凿凿。

或许，现在的李晓还不能切实体会到编制的“含金量”，但她最终还是决定听父母的话，去城管大队报到了。因为她注意到在整个报名应聘的人群中，不乏来自复旦、上海交大、浙大等名校的硕士，甚至还有两名博士。“他们都来报考，这个职位这么抢手，应该有它的好处吧。”李晓说。

曾几何时，大批“编制内”人士扔掉“铁饭碗”，形成波澜壮阔的“下海潮”。大学生在毕业时也面临戴黑（治学）、黄（经商）、红（从政）帽的选择。然而今天的年轻人却“反其道而行之”，大批的毕业生视考入“编制内”为最有进取心的表现。

有统计显示，自2009年以来，每年参加公务员考试的人数超过100万，2013年更是达到了156万人，最热岗位的招录比竟然达到了令人咋舌的8436∶1。除了公务员队伍，央企和事业单位也成了热门，大学生对户口、稳定、福利的追求已经远远超过了他们对创新和创造的激情。而与此数据对应的，则是一项调查结果——中国公务员是“幸福感”最高的群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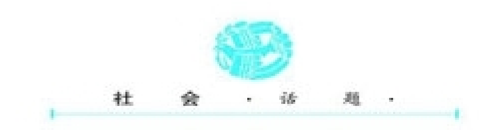
如此泛化对“编制”的向往，更多的恐怕是源于对编制“含金量”的向往。收入稳定、有社会地位、高福利、享受公费医疗、子女入学优先，甚至一些机构还能提供内部经济适用房。不必担心所在行业的景气与否，也不必理会外界经济环境的风云变幻。编制很多时候是与之捆绑的社会资源的代名词。编制与所附带的利益不脱钩，就必然有人愿意“死在编制内”。

也正因编制有如此的魔力，2012年哈尔滨环卫系统向社会公开招聘的457个环卫工勤岗位，就吸引了1万多名报名者。进入最终竞争的7000多人中，约3000人拥有本科学历，还有29名硕士生。“有编制，能落户”是最大的吸引力，一个参与竞争的研究生声称“死也要死在体制内”。

媒体把努力挤进体制内的年轻人称为“稳一代”，这绝不是国家之幸。面对越来越多的“城管硕士”“大学生淘粪工”“本科生清洁工”，我们仅仅是苛责他们“饥不择业”吗？是什么让他们非要进入“体制内”才感觉安全？

“我们又何尝只想求稳？年轻时谁不想拼搏一把？但是往哪儿拼？向哪儿搏？”一位多次参加事业编制考试的年轻人对“稳一代”的评价感到“愤愤不平”。正是当前社会房价、物价空前提高，编





制内外的巨大待遇差距，让年轻人不得不选择进入编制内。

“编制热”还折射出我国的教育危机。毕业生的科学精神、竞争精神逐渐丧失，功利的价值观、贪图稳定安逸的生活取向，成为引导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的重要驱动力。社会舆论中对“成功”片面宣传的长期作用、学校正向思想教育引导的弱化，都是追求编制的“稳一代”形成的原因。

“中国制造”谁来造

◉杨振宇

“2013年的毕业季对我来说是喜忧参半。”王可欣，某技校负责招生与就业的老师，让她高兴的是，本校培养的学生供不应求，她担忧的是招生日益艰难，“读技校的孩子越来越少了。”她说。

数据显示：北京在2009年时，全市中专、职高、技校、五年制高职共计划录取28378人，而到了2011年只录取到17797人。2012年时，该市高考录取率已经突破80%，本科录取率达到54%，全年减少中专、职高、技校共7所，而普通高中数量却持续增加。既然读大学的几率大大增加，本地生源自然不愿上技校。据统计，2000年时，北京市有141所技校，大浪淘沙后，目前仅剩20所。

生源荒也在其他职业学校蔓延。

在福建，即使是全省技校最高学府福建技师学院，也同样面临如此困境。校长戴三法坦言，近年来，尽管校方使尽浑身解数，每年招生规模也只能勉强维持在千人左右。“企业上门求我们，我们上门求学生，每年一到招生季，心里就没底。”



由于招生艰难，不少技校甚至只能关门。

但另一方面，目前，我国技工的供需缺口在2200万人～3300万人，并且有86.8%的普工为小学及以下教育水平，许多企业开出高薪也难觅技工。

安徽省某知名家电品牌人力资源部主管介绍：“一线工人这类人才本来就不好找，而且目前中专、技校每年输送的人才反而在减少，根本满足不了企业需求。”某品牌车企人力资源负责人也表示，占了其总人数60%的技术工人，目前存在巨大缺口，整个行业都在挖人。

洛阳高级技工学校校长张长松说：“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很多家在农村的初、高中毕业生不愿将来到工厂做工人。”他分析，如果学生及家长“不能当工人”的观念得不到转变，企业的用工需求将越来越难以满足，职教生也将会更抢手。

一家技校的负责人称，现在很多家长认为子女只有上大学才能找到一份像样的工作。还有不少家长和学生认为，上技校是低人一等或是能力差的表现。初中毕业生总数连年减少，普高入学比例逐年提高，高校连年扩招……不论这两年中职毕业生的就业率有多高，家长们似乎更愿意孩子将来走上大学之路。这归根结底还是思想观念的问题。

“现在的中职、高职毕业生不能考公务员、不能考研、不能提职称，这三条就足以让家长不选择职业教育。”王可欣略带抱怨地表示，“劳动光荣、工人伟大”的口号已经不再那么响亮，技术工人应有的待遇和地位还得不到足够的尊重和保障。她说，在一些西方发达国家，技术工人的工资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甚至比公务员的工资高，社会地位也不低，他们活得很自在，而我们的技术工人，干的活儿苦、脏、累，月收入能挣到5000元到1万元的工人毕竟还是少数。此外，企业也缺乏相应的评价体系，晋升、评聘还是“唯文凭是用”，而非“唯才是用”。这种情况下，不少人看不到上技校的前景。

“我记得，胡锦涛同志在视察珠海市高级技工学校时指出，技能型人才在推进自主创新方面具有不可代替的作用，没有一流的技工，就没有一流的产品。”因生源不足而苦恼的王可欣不禁发出感叹，“没有了职教生，‘中国制造’谁来造呢？”

（**草　堂**摘自《中国青年》2013年第11、第12期，本刊有删节，**王　原**图）





◉许地山



再会

靠窗棂坐着的那位老人家是一位航海者，刚从海外归来。他和萧老太太是少年时代的朋友，彼此虽别离了那么些年，然而他们再次会面时，直像忘了当中经过的日子。现在他们正谈起少年时代的旧话。

“蔚明哥，你不是二十岁的时候出海的么？”她屈着自己的指头，数了一数，才用那双被阅历染浊了的眼睛看着她的朋友说，“呀，四十五年就像我现在数着指头一样地过去了！”

老人家把手捋一捋胡子，很得意地说：“可不是！……记得我到你家辞行那一天，你正在园里饲你那只小鹿，我站在你身边一棵正开着花的枇杷树下，花香和你头上的油香杂窜入我的鼻中。当时，我的别绪也不晓得要从哪里说起，但你只低头抚着小鹿。我想你那时也不能多说什么，你竟然先问一句‘要等到什么时候我们能再相见呢？’我就慢答道：‘无须多少时候。’那时，你……”

老太太接着说：“那时候的光景我也记得很清楚。当你说这句的时候，我不是说‘要等再相见时，除非是黑墨有洗得白的时节’？哈哈！那缕漆黑的头发现在岂不是已被海水洗白了吗?”

老人家摩摩自己的头顶，说：“对啦！这也算应验哪！可惜我见不着芳哥，他过去多少年了?”

“唉，久了！你看我已经抱过四个孙儿了。”她说时，看着窗外几个孩子在瓜棚下玩，就指着那最高的孩子说，“你看鼎儿已经十二岁了，他公公就在他弥月后去世的。”

他们谈话时，丫头端了一盘牡蛎煎饼来。老太太举手让着蔚明哥说：“我知道你的嗜好定还没有改变，所以特地为你做这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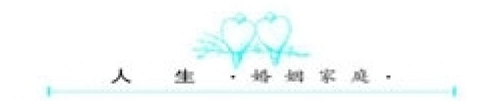
“记得我们少时，你母亲有一天做这样的饼给我们吃。你拿一块，吃完了才嫌饼里的牡蛎少，助料也不及我的多，闹着要把我的饼抢去。当时，你母亲说了一句话，教我常常忆起，就是：‘好孩子，算了罢。助料都是搁在一起掺匀的。做的时候，谁有工夫把分量细细去分配呢？这自然是免不了有些多，有些少的，只要饼的味道好就够了。你所吃的原不定就是为你做的，可是你已经吃过，就不能再要了。’蔚明哥，你说末了这话多么感动我呢！拿这个来比我们的境遇罢：境遇虽然一个一个排列在面前，容我们有机会选择，有人选得好，有人选得歹，可是选定以后，就不能再选了。”

老人家拿起饼来吃，慢慢地说：“对啦！你看我这一生净在海面生活，生活极其简单，不像你这么繁复，然而我还是像当时吃那饼一样——也就饱了。”

“我想我老是多得便宜。我的‘境遇的饼’虽然多一些助料，也许好吃一些，但是我的饱足是和你一样的。”

谈旧事是多么开心的事！看这光景，他们像要把少年时代的事迹一一回溯一遍似的。但外面的孩子们不晓得因什么事闹起来，老太太先出去做判官；这里留着一位矍铄的航海者静静地坐着吃他的饼。

（**花　生**摘自新华出版社《许地山文集》一书，**戴晓明**图）



伉俪

◉蒋方舟



一周之内见了几对伉俪。

第一对伉俪是小朋友。男生是我的大学同学，学建筑的，女生是他女朋友，是同校同系的小师妹，个子高高的，脸庞洁净。和他们聊天，忽然很羡慕他们的生活：画图、参观、旅行。过年的时候，两人一起去了东南亚，他们先是共游印度，然后一个去了越南、柬埔寨，一个去了泰国、缅甸，分头旅行，结束之后分享彼此的见闻。

两个人有共同的爱好和经历，聊天永远不愁没有话题。两个人都是家境很好、心胸豁达的年轻人，眉目间都是活泼上进的神情，现实的、五斗米的焦虑似乎永远与他们无关。

男生毕业之后打算实习，全世界各地逛逛。他的女朋友打算出国留学。两个人都说一个十平方米见方的空间：有桌、床就已经足够了。他们充实到没有时间为未知的未来而恐惧，忙到没有时间去考虑挣多少钱才能享受。他们最大的梦想是买一个激光切割机，这样就不用和同学抢机器建模型了。

古人说志趣相投，志是目标，目标和趣味一致，的确是相处最高的要求。

第二对伉俪是同事。他们相识也是因为曾在杂志社共事，爱情长跑了几年，终于要结婚了。两个人都聪明、恶趣味、毒舌。他们都只是北京普通白领，精神生活的富足远远大于物质的富余。

聊到结婚的话题，女孩子说，如果你觉得水到渠成，结婚与不结婚已经没有什么区别的时候，那就结婚吧。如果把结婚当做人生重大改变的契机，比如开始安稳的标志，或者改变状态的节点，那么还是不要结婚的好。

最后见的伉俪，年纪已经不小了。男方是我心目中觉得最像作家的作家，一头飘飘洒洒的白色长发，身材高而挺拔，很波西米亚的样子，说话幽默而温和有礼，举止绅士，又不失天真。他的女伴我也很喜欢，大气、正直、敏锐、犀利。

相约一起吃饭，我先到，正好看到他们手牵着手一起下楼，心里一暖。从前约吃饭，他们吃完也是手拉着手一起坐地铁回去。这才有灵魂伴侣的感觉。

他们在一起许多年，一直没有结婚。后来一晚在拉斯韦加斯吃饭，路过一个教堂，彼此约定如果吃完晚饭教堂还没有关门的话，就去结婚。吃完饭，教堂果然没有关门，两人结为夫妻。

说起来，我也曾经是个喜欢戳破各种爱情童话的人：沈从文会写漂亮的情书，也会出轨；萨特和波伏娃彼此都会写漂亮的情书，彼此都出轨；三毛和荷西的生活里也充斥着关于生存的琐碎争吵……

觉得完美的感情不存在，让人对现实更容易满足。

后来见了这些伉俪，觉得人一生中少年的恋人应该志趣相投，青年的恋人水到渠成，中年时候，两人都是完整而强大的个体，可又离不开彼此。有这样三段恋情，人生的情感经历可真是太饱满了。而这三段感情能够贯穿于一个人一生的条件，是它们不发生在同一个对象身上。

完美的感情求而不得，是苛求所有的元素同时存在于一个对象身上。以善始善终来判断一段爱情的成败与否，想想，可真是太不合理了。

（怀　雪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李小光图）





◉江　勇

人生没有什么是一定的

如果马云天生有一副富贵相，哪怕脸上露出一点儿蛛丝马迹，我很可能就会开始另一段人生。

第一次见马云，觉得此人很像猴，又瘦又小，动作幅度还大。那是1995年，我在报社做记者，报社领导都是从驻英国、法国的新闻机构回来的，对互联网无比热爱。

马云也是那一年来北京，没有头绪地乱闯。他做的“中国黄页”要在互联网上发布企业信息，当时属于对外宣传，必须经外宣办同意。就这样，马云闯进了我顶头上司的视线。

我的上司一看是做互联网的，立马热情洋溢，利用他的身份和关系，带着马云去敲外宣办、统计局和信息中心的大门，但是都铩羽而归。于是，我的上司要我为马云写一篇报道，篇幅要大一些。

我写了一个整版，题目叫“点开黄页，走近马云”。后来有人写马云的传记时提到此事，给我打电话，问：“当年那个记者是你吗？”我说：“只是同名同姓。”不是谦虚，而是实在不好意思。现在怎么说马云都不为过，但那个时候的马云还只是打赤脚的马云。

那时马云少不了去我上司家。他不好意思空手，就在肯德基买了一个汉堡，送给上司的女儿。采访马云的那顿饭也是我埋的单。当了10年记者，我极少请人，所以印象很深。

在做记者之前，我做过两年外贸，还在海外转过一圈，对马云所做的事是有共鸣的。知道在外贸这个隔山买牛的行业中，人和牛的信息都很重要。找对了人和牛，就意味着订单，意味着差价和利润。当时马云急于要有营业收入，实行以省、市为单位的代理制，门槛很低，每年只要求做出两万块钱的营业额。不过，尽管常有做生意的冲动，但看着马云一点儿也不富贵的模样，我没有动心。

马云告诉我，他辞去了大学英语教师的公职，投入了5万块钱，还把家里的家具也贡献出来办公。这样的执著，其实远比长相与财富的联系更紧密。这也是马云大富大贵后，我才看清的道理。

再见马云是2000年前后，在商务部的大楼内。当时他带着几个人从杭州来北京，为商务部做官网的改进。这时马云在业内已经积累了一些名气，但他还是那副打工者的艰辛模样，而我是吃喝不愁的记者，心中不免有些得意——幸亏当年没有跟他去做黄页。

后来，互联网泡沫破了，马云反倒火了。他在我们报纸上做起专栏，发表一些人生感悟。这是一种投入少、见效快的宣传方式，我才意识到，此人原来很精。后来，马云融到了资。

最后一次见马云是在清华的一次会议上。当时的马云有了名气，但还没有与雅虎合作，距离淘宝成立还有两三年的时间。我在会场的休息室里见到了马云，他邀请我去参加杭州的“西湖论剑”。我从来就缺少武侠情结，尽管“西湖论剑”谈的是IT界的事，但这样的名称让我不感兴趣。他用手勾着我的脖子，引人侧目，我也挺不自在的。这个动作让我相信马云将止步于此，发不了大财，因为他太没有富人之态。

现在，在想不起马云的时候，我还是相信面相的，相信人的富贵一定会挂相。但是一看到电视或报纸上的马云，我的这个信条就被推翻了。

（余　娟摘自《江城晚报》，CFP供图）

羞辱与拯救

◉冯 磊

施尼茨勒是奥地利著名的小说家。在中篇小说《埃尔泽小姐》中，他讲述了一个关于羞辱的故事：与亲戚一起在意大利度假的埃尔泽小姐接到母亲的急电，被要求去向一名商人借一笔巨款，从而使父亲避免破产并免于牢狱之灾。在商人的客厅里，她被告知，要么脱掉衣服，让人观赏她那裹在"星光中"的"倩影"，要么走人。救父心切的埃尔泽小姐当着客人的面脱下了衣服，之后不久，她服毒而死。

这故事给人的感觉是，"有钱人的道德不过如此"。在《圣经》中，耶稣说，有钱人进入天堂，比一头骆驼穿过针眼都难。这话虽然偏颇，也未必就一点道理都没有——需要说明的是，我并不赞同所谓的仇富。

羞辱一个人，手段或许有很多：诽谤、诟骂、痛殴等等都可以。但世上最恶毒的羞辱，恐怕还是从精神方面进行摧残。所以，面对谦谦君子，只要摧毁他的自尊就可以了。在一个淑女观念浓厚的时代，在大庭广众之下剥落她的衣衫，就足以要了她的命。埃尔泽小姐的死因就在于此。至于其他时代，挖掘别人家的祖坟，比起往别人家茶壶里吐口水，杀伤力不知要强多少倍。其卑劣，无需用言辞形容。

埃尔泽小姐当然不是第一个遭遇羞辱的人。《威尼斯商人》里，安东尼奥面对的也是同样的情形。为了成全朋友的婚事，安东尼奥去找刻薄的商人夏洛克借贷。因为一场意外，他的生意遭遇了损失，无法如期还债。面对这种情况，夏洛克要求在安东尼奥的胸口上割一磅肉——扭曲和异化后的人性，比野兽都可怕。

夏洛克的下场，极其不妙。他不仅没有得到那一磅肉，反而因为"割肉可以，不能多也不能少"这一特殊的解读而破产。把别人逼到绝境的人，自己的下场又能好到哪里去？

英国的考文垂曾以纺织业闻名于世，更是英国汽车工业的发祥地。在考文垂博物馆，有一幅著名的油画。这幅油画，今天已经成为考文垂的城市名片。画面上，一位美丽的女子全身赤裸、长发垂肩。她颔首低眉，骑在一匹战马的背上。画面的背景，是一座中世纪的城堡。



考文垂博物馆中的油画

关于这幅油画，有一个美丽的故事。大约在1040年，考文垂的统治者麦西亚伯爵为了发动战争，向全体市民加税。当时，整个社会民不聊生。面对这种情况，善良的伯爵夫人为民请命，她苦苦哀求自己的丈夫减轻人民的负担。但是，她的做法不仅没有效果，反而给自己带来了羞辱。面对哭哭啼啼的伯爵夫人，麦西亚伯爵大怒。他提出，如果夫人赤身裸体地在城里的大街上走一圈，那么就可以减免居民的税收。

第二天早上，城里的大街上鸦雀无声。伯爵夫人如约裸身骑马穿越每条街道，所有的居民都躲在家里。据说，没有一个人探出头去窥伺这个圣洁的女人。事后，伯爵果然如约宣布全城减税。

从羞辱到拯救，是一个复杂的话题。人性的高洁与猥琐，永远都谈不完也谈不尽。

（云 菲摘自《深圳特区报》2013年6月25日）



家

◉〔法〕雨 果

发现世上只有家乡好的人，只是一个未曾长大的雏儿；发现所有地方都像自己家乡一样好的人，已经长大；只有当认识到整个世界都不属于自己时，一个人才最终走向成熟。

（汪 杰摘）



说还是不说

有网友问：我在追求一个漂亮女生，要不要告诉她我老爹有三处房产、一套别墅，存折里有几千万元？

神回复：说了，她就成了你后妈。

炫　耀

问：比“穷得只剩钱了”更丧心病狂的炫耀是什么？

答：瘦得只剩胸了。

下次去

收到前女友信息：过几天我结婚，你来吗？

默默回了三个字：下次去。

卖萌须知

“卖萌需要注意什么事项啊？”

“注意一下自己的长相。”

逛街感悟

“每次陪老婆逛街，我俨然成了新疆人。”

“怎么讲？”

“买，买，提！啊，烦！提！”

我的前任是极品

前任跟我谈起情人节就要到了，我说我希望有些小惊喜，他说绝对惊喜，我兴奋得整晚睡不着。终于，情人节到了。他神秘地让我把手机给他，还让我闭上眼睛。当听到他说“OK”时，我满怀期待地睁开了眼睛。只见他把我的SIM卡放在嘴里，然后，吐出舌头对我说：“看，芭蕉扇！”

没事就好

一年冬天，我一哥们骑自行车和一个老头相撞，两人双双倒地，哥们没敢动。过了20多分钟，大爷起来了，问：“小伙子，你没事吧？”我那哥们马上起来说：“大爷，你没事我就没事。”冬天，躺了20多分钟啊……

敢怒不敢言

“你老婆吼你时，你肯定敢怒不敢言。”

“才不是呢，我会拿着会发声的计算器对着她猛按3和8。”

单身的原因

早上在公交站台和一个单身哥们等公交，一个美女在我们不远处摔了跤。我对哥们说：“你单身这么多年就是不知道主动把握机会，现在机会来了，去吧！”

朋友在我的怂恿下上前问：“没事吧？”美女说：“没事。”

我朋友回了句：“没事走两步……”

千斤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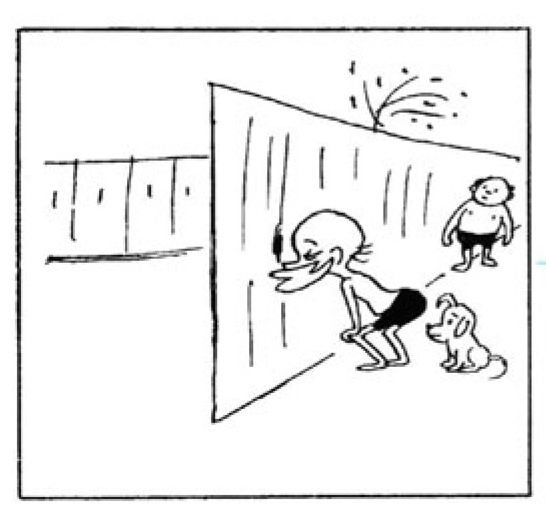
今天在家对妹妹诉苦，说自己是备胎什么的。妹妹听后淡淡地说：“你连备胎都算不上，你最多是个千斤顶，别人换备胎的时候用来顶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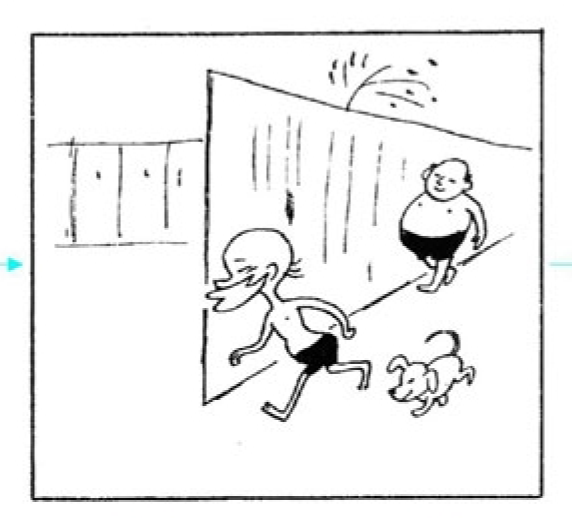
你是我亲妹妹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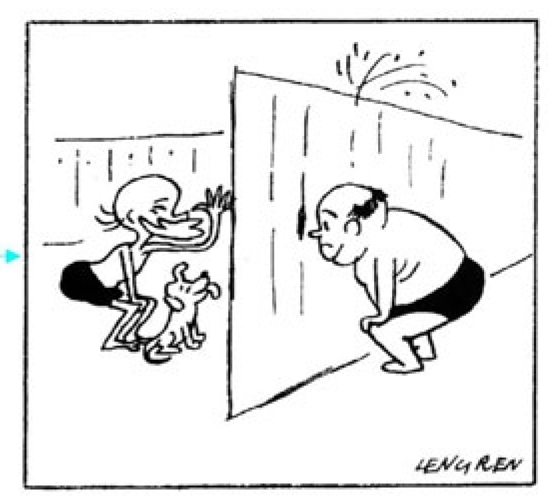
抽象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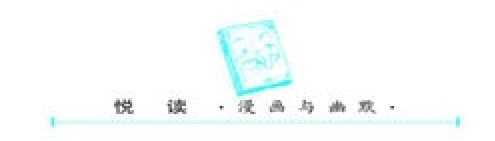
一个歌手、一个演员和一个画家被一群大象包围了。为首的大象让他们表演自己的才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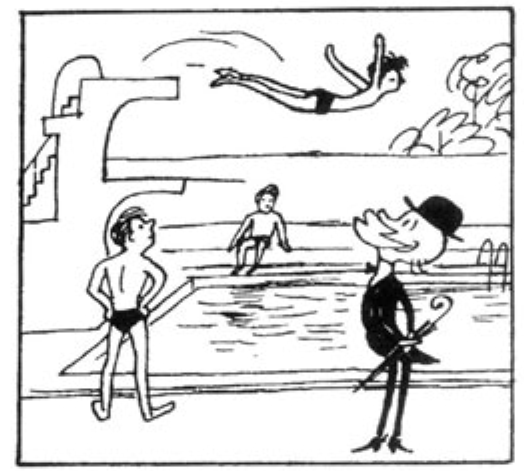
歌手唱了一首动听的歌，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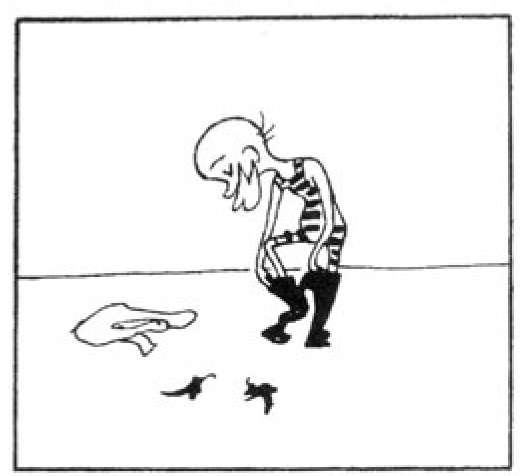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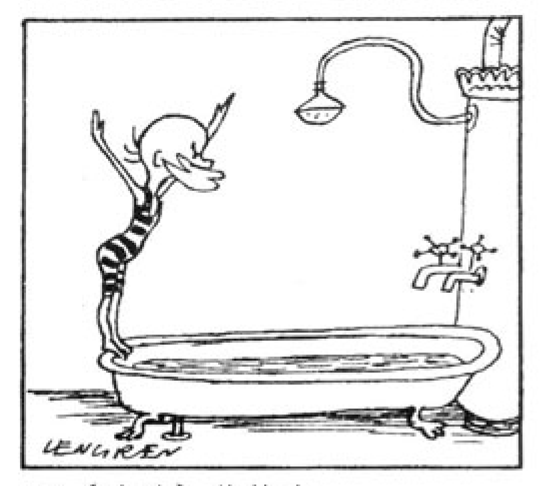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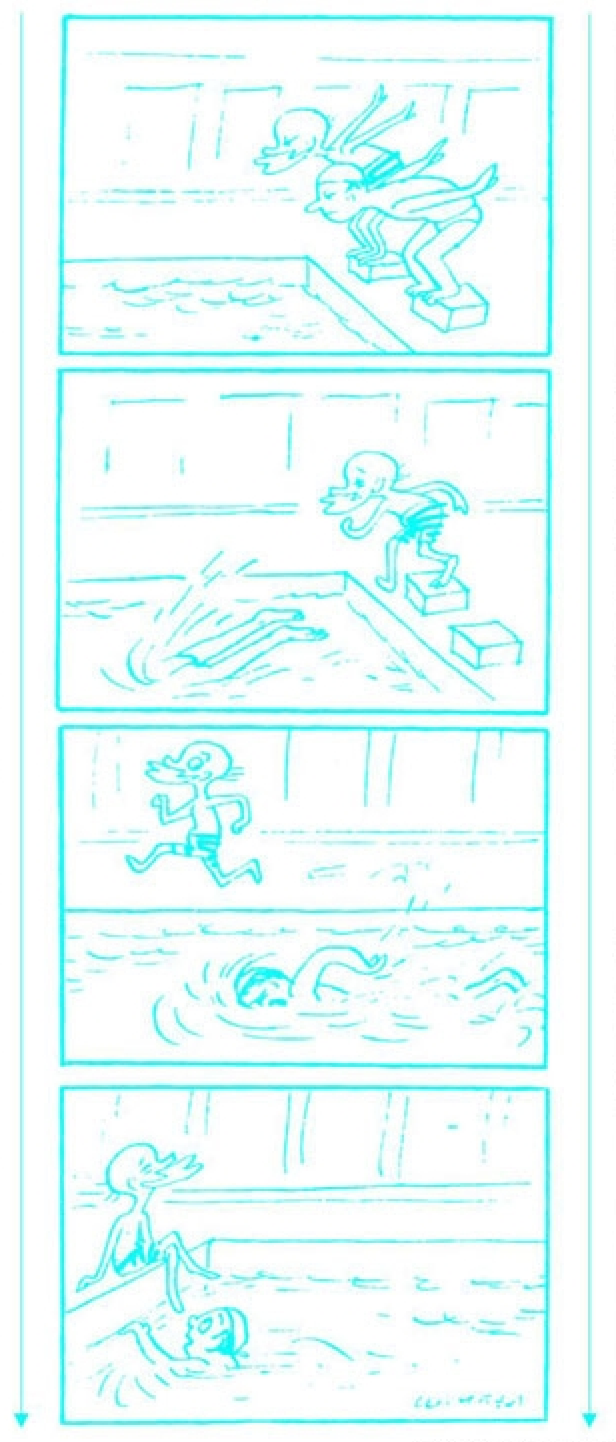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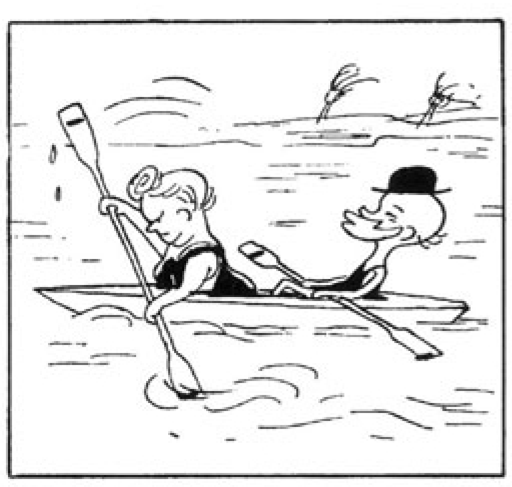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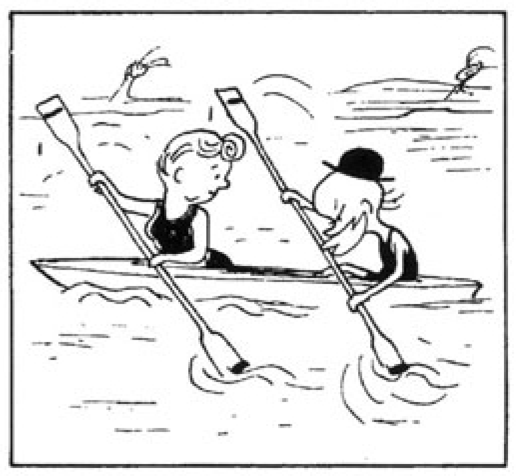














◉〔波兰〕伦格仑

（摘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伦格仑漫画》一书）

象们很满意，放走了他。演员表演了一段搞笑的滑稽戏，大象们看了很开心，也让他走了。

画家连忙给它们画了一幅画，大象看完画大怒，一边用鼻子抽打他一边说：“叫你抽象派，叫你抽象派……”

没别的可吃

高中学习紧张，身体消耗非常大，大家抽屉里总是放一些小零食。一天，坐在后面的胖子用非常虚弱的声音问：“有吃的吗？饿得不行了！”我告诉他：“没有了。”

不一会儿，我听到后面嘎嘣嘎嘣地响。我回头问他：“你吃什么呢？”

“健胃消食片！实在没别的可吃了！”

圈 养

女：“周末我们出去玩吧。”男：“没钱。”女：“你不是说养我吗？带我出去玩都不愿意。”男：“我只圈养，不放养。”

差 别

女：表白失败了？

男：她说喜欢大叔。

女：别灰心，你会遇到更好的女生。

男：那是自然，等我老了变成大叔，她准后悔。

女：拉倒吧，只有帅哥老了才叫大叔，像你这样的，充其量只能叫大爷。

（周继红、恬淡人生、呆虫、余娟、庄妃轩、苏童等摘）





说相声

◉郭德纲

①

做一个相声演员你必须内行。举个例子来说，北京京剧院唱京剧的，连跑龙套的都是在戏校学了七年，毕业之后他才能跑龙套，拉幕的也是从戏校学出来的。可是如今的相声，把这一点忽略了。相声最重要的是基本功。应该是从七八岁开始学，学到十八九岁出了师，跟着师父在台上摸爬滚打，二十几岁，逐渐地找经验，到三十来岁，进入成熟期。要有这么一个过程。可是，中国相声界百分之八十五的相声演员，在三十岁之前都是从事别的工作的，没有学过相声。我们曾经统计过，我们有一张单子，但是因为伤人太重不能念，我们算了算，厨子居多。都是那行混不下去了，转到我们这行来的。你琢磨他好得了吗？中国的演出市场也很好混，会个一两段儿，就能走遍天下。为什么呢？中国地方大啊！比如说我到了山西榆次，演一段儿，五分钟，拿了三万块钱，走了。再到别的地儿演，反正中国地方大，到死都转不过来，慢慢骗去吧。

一百多年前开始有相声是为了什么？是为了挣钱吃饭。说相声就相当于剃头、修脚、赶大车、当厨子，是一门手艺。当年，相声不是为了讽刺人，不是为了教育人，不是为了歌颂谁，什么都不为，就是为了活命。说相声的人是为了活命，观众是为了找乐。我们的节目要注重的就是一个娱乐性，就是让人开心。如果说从我的节目中你感悟到什么，是你自己的事，与我无关，我没有强加给你。尤其现在，时代在发展社会在进步，缺钱的、缺车的、缺房子的、缺德的，缺什么的都有，进了这个屋，我给不了你这些个，我能给的就是保证你来到小剧场能够忘掉烦恼，高高兴兴快快乐乐开开心心的。这个年代，有这么一地儿让你开心，不好找。观众很累，他上这儿来，花二十块钱上课来了？胡说八道。演员不要拿自己当圣人和教师，知道自己是干什么的，这点很重要。



还有人说了，要抛弃传统相声。真的，有相声大腕儿说过，我们宁可要不完善的新，也不要完善的旧。这是糊涂，无知者无畏。打清末到现在一百多年，这么多老先生，把中国语言里能够构成包袱、笑料的技巧都提炼出来摆在这儿了，你无论说什么笑话，这里边都能给你找出来，有现成的你不用，你非把它抛开了，单凭你一个人，你干得过一百多年来这么些老先生的智慧吗？你没有这么大的能耐。好比说厨师炒菜，你可以发明新的菜，但最起码你要知道什么叫炒勺，哪个叫漏勺，你拿个痰桶炒菜说是革新，谁敢吃啊？



②

刚回到剧场的时候，观众不熟悉，我就立了一个规矩，只来一位观众也得说。有一天，能容两三百人的剧场真的只来了一位观众，开场的老先生叫邢文昭，



刘宝瑞先生的亲传弟子，说一个单口相声，台上一个人台下一个人。说到半截，台下观众的手机响了，老先生停下来看着他不说话，他也不好意思，接起来说两句就挂了，继续听老先生说相声。到我上场的时候，我指着他说，你要好好听相声，上厕所必须跟我打招呼，今天动起手来你跑不了，我后台人比你多。他哈哈大笑。今天说这个事情挺有意思的，但那时是一件很心酸的事情。

在广德楼演出，寒冬腊月，大雪纷飞，大栅栏里连条狗都没有。下午场散了，卖了十几张票，把票钱拿过来，我从口袋里拿出自己的钱放到一块儿，给大伙买盒饭。吃完盒饭，一起拿着竹板站在门口，呱唧，呱唧，呱唧，听相声了。顶着风，顶着雪，站在那儿喊，拉观众。真的有一两个人进来了，赶紧有人往后台跑，穿大褂上台说相声。我愿意干这个，所以，我不觉得苦。我也想找别人跟我一块儿干。但是谁会跟我一块儿干呢，这是一个不赚钱的行当。这个过程当中，有人来了两天就走了，有人因为不赚钱半途退出了，但是也有人坚持下来了。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走了穿红的来了挂绿的。

三五十人坐在下面听你说相声是件很享受的事情，那时候我就没指着说相声挣钱，就是想尽一个相声演员的良心和责任。我能多拉拢一位观众是一位，能多抢救一个活儿就是一个。当时就抱着这目的。能走到今天说明我们的道路是选对了，说明这十多年来我们的工夫没有白下。



友人去天津小剧场听相声，回来笑道，有两大特点：第一，七段相声有五段在骂郭德纲；第二，七段相声有四个说的是郭德纲的包袱。我大笑，我早知道。其实所有骂郭德纲的人，他的潜台词都是：我要是郭德纲多好。

网上骂人者无非几种，一种是听相声的专家，他们的理论是活的不如死的，死得晚的不如死得早的，骂最红的才能显示出自己的内行来。这可以理解，谁没个业余爱好啊！还有一种是闲得慌的，逮谁骂谁，没有道理，没有原因。但有一点是肯定的，这些人的生活和家庭不幸福。一个人需要在这么一个不会带来后果的环境发泄，可见其空虚的程度。最后一种，就是和相声有关的了。从骂人的帖子中，感觉得出来某些人是我们的同行，或是相关人士。他们不明白，海与山争水，海必得之。有这工夫，干点儿正事不好吗？

某些国人真悲哀，闻人善则疑之，闻人恶则信之。有句话与诸君共勉：在人群中生活，有必要保持一定的狼性！

帝死曰崩，诸侯死曰薨，大夫死曰卒，士人死曰不禄，庶人死曰死，骂我的死曰欧耶。



我跟于谦合作到今年已经十几个年头了，实话实说，不容易。我们没打过架、没闹过别扭、没拌过嘴，从来没红过脸，说相声的难得有这样的搭档。为什么呢？有窍门吗？就是尊重，互相尊重。你尊重我，我也尊重你；你不尊重我，我也尊重你；你又不尊重我，我还尊重你；你还是不尊重我，我还是尊重你；你老是不尊重我，我弄死你。

交朋友有几个窍门，跟辣椒似的，热情；跟圆白菜似的，有层次；跟藕似的，留个心眼。我都做不到，我就是一个山药。铁棍山药——逮谁捅谁，咣唧扎在肺管上，你能不恨得慌？当然，我现在好多了，改脾气了，人老奸马老滑。在不断的斗争中，学着去沉住气。以前，看见不会说相声的人站在台上说相声，我追到他家里跟他打架，他根本没学过相声。现在，他在台上说的都不是人话，我最多走过去拍拍他的肩膀，跟他说，你的衣服真好看。毕竟见到人也得搂住火，二货也是有自尊的。

有仇不报非君子，见死不救是小人。



有很多学相声的孩子希望复制我，但这极难。你希望复制的是我成功之后的光鲜，并不是成功之前的艰辛。你爱的是相声带来的名利，而并非是爱相声。如果要我对年轻人有什么话说，无非就是调整心态，看准方向，往前去。都看见贼吃肉了，谁看见贼挨揍了。站台上张嘴这么一说可能就值一毛钱，但是知道怎么站那儿说，无价。

圣人教导过我们：有主儿的干粮不能碰。

镜子能看到自己，玻璃能看到外头所有人，关键是中间那点儿银子。

有人问我有无办法还原自己的形象。我大笑，还原不了，也不必还原。话说回来，何必还原。认识你的人，你的家人，他





如何读经典

◉周国平

作为普通人，我们如何读经典？我的经验是，无论《论语》、柏拉图还是康德，不妨就当做闲书来读。也就是说，阅读的心态和方式都应该是轻松的。

千万不要端起做学问的架子，刻意求解。读不懂不要硬读，先读那些读得懂的、能够引起自己兴趣的著作和章节。这里有一个浸染和熏陶的过程，所谓人文修养就是这样熏染出来的。在不实用而有趣这一点上，读经典的确很像是一种消遣。

事实上，许多心智活泼的人正是把这当做最好的消遣的。能否从阅读经典中感受到精神的极大愉悦，这差不多是对心智品质的一种检验。不过，也请记住，经典虽然属于每一个人，但永远不属于大众。我的意思是说，读经典的轻松绝对不同于读大众时尚读物的那种轻松。每一个人只能作为有灵魂的个人，而不是作为无个性的大众，才能走到经典中去。如果有一天你也陶醉于阅读经典这种美妙的消遣，你就会发现，你已经距离一切大众娱乐性质的消遣多么遥远。

（曲　非摘自《广州日报》2013年6月14日）

永远说你是好人。恨你的人，刁难你的人，永远说你是坏人。还有一些没准主意的来回跑，让他跑吧。穿别人的鞋，走自己的路，让他们找去吧。

古人言：观人于忽略，酒后，临财，临难。

古人言：诚意妥于未言之前，则出言而人信之。

一个人的一生如果不受点儿委屈，不被人冤枉，不被人误会，你这一生就不完美。张文顺先生说过：一辈子没个仇人，活不下来。

攻玉于石，石尽而玉出；淘金于沙，沙尽而金露。有位皇上说过：大米饭埋不住四喜丸子。

院内柿子树结果甚多，摘下几个众人分食，极甘甜。这几日风大，树叶全掉了，枯枝上仅挂着柿子，好看。有喜鹊登枝，一口一口地啄食。家中小儿要驱赶，我忙拦挡：别这么独，让它吃。你这辈子不差这一个柿子，它这辈子顶多吃一个柿子。看它有东西吃，也是种快乐。（教育孩子，处处着眼，莫等他胸怀小了再开导，那可就悔之晚矣。心有多大，天有多大，莫让人论孩子少家教，难听还在其次，关键是孩子毁了）

有孩子问：相声在哪儿演最合适？我笑了：在哪儿都合适。在茶馆演，演员和观众都是为了自娱自乐；在小剧场演是为演员自己；在大剧场是为普通观众；在体育馆演是为演员家属；相声大赛是为名；内部包场是为利；出国商演是名利兼得。至于在电视上演，是为了让不听相声的人认识我。一千个人看完留下一个喜欢的就值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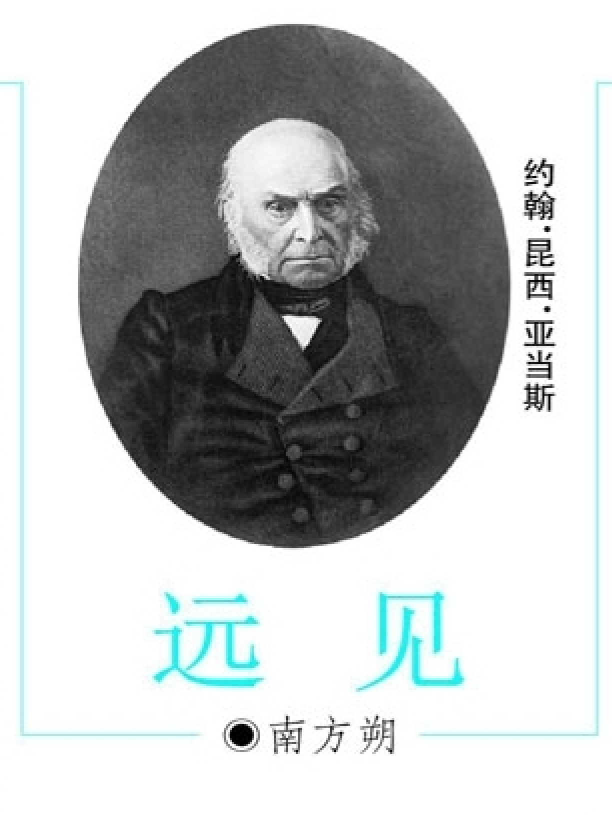
有徒侄携作品请教，我亦仔细推敲，斟酌桥段。修改后的作品颇整齐，足可商业演出。又见徒侄面有难色，似有心事，细问方知此子供职于专业院团，新作品目的在于比赛、得奖、晋级，而非商演。观侄无奈，遂大修大改。先确定立意品位，再摘去包袱笑料及官场不悦之处。抚案无语：岂有伶人颠社稷，从来奸佞误乾坤。

如果你认为人人身上皆有善，那是你还没有遇到所有人。

端着茶杯，闭目养神。门开，小球球走进来。这孩子六岁，他的小爷爷与我是朋友。球球笑笑：“爷爷，来一下。”我点头，任他拉着我走向另外一间房。屋内电视上两位相声艺术家在教育人。“爷爷，他们在干什么？”“呵呵，孩子，这两个哥哥在‘反三俗’。”“爷爷，他们为什么这样做？他们为什么不说相声？”“唉，孩子，别难为人了，他们不会。”“哦，可怜的哥哥。”

不要和猪打架，自己会弄一身脏，而且会让猪快乐。

（**史东彬、李中一**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过得刚好》一书，**辛　刚**图）



远　见

◉南方朔

只要去过美国首都华府的人，就一定会对白宫和国会山庄之间那一片建筑留下难忘的印象。

那片建筑统称为“史密森学会”，由一个董事会管理，召集人是美国副总统，董事会成员有最高法院院长，8名参议员，3名众议员，以及若干位民间领袖。许多人都知道建造这片建筑的第一笔钱是英国化学家詹姆士·史密森所捐献的，因而建筑群以他的姓命名。但对史密森其人以及那片建筑的始末，了解的人却很少。

史密森是英国诺森伯兰公爵休·史密森的私生子，他的生母是伊莉莎白·泰西，她也出身贵族家庭。由于家世不错，史密森遂进了牛津的彭布洛克学院。他在大学时就专攻化学，并已有论文发表，也得到当时英国科学界泰斗的赏识。他22岁就进了英国最重要的“皇家学会”，后来甚至成了“皇家学会”的执行委员。只是研究化学要碰运气，史密森的一生并未找到基本的元素，因而成不了大化学家。但不知道什么原因，他1829年逝世时，却将全部遗产50万美元捐给美国，希望在美国成立一个以推广知识为目的的机构。在19世纪初，50万美元是笔巨大的财富。一个来自英国的陌生人捐给新成立的美国这么大一笔钱，当然许多人都在打这笔钱的主意。而且那时是19世纪初，谈知识的普及乃是曲高和寡的题目，许多人认为用这笔钱建一所农业学校就可以了，谈什么科学和文化知识的普及！

但幸而当时美国由第六任总统昆西·亚当斯执政，他总统任满后又做了众议员。他认识到一个国家科学及文化艺术知识普及的重要性，于是偕同好几个精英，力推“史密森学会”的立法。从1829年史密森逝世，到1846年立法通过，搞了将近20年。后来经过不断努力，才有了今天那一大片建筑群。由于史密森这个英国人立下了榜样，后来美国有了自己的富豪，这些富豪也才踊跃捐钱，充实那一片建筑群。建筑群里有行政中枢白宫，有国会山庄，有司法大厦，还有多个科学文化博物馆，具体呈现了行政、立法、司法、科学、艺术这5个立国的方针。

19世纪中期，美国成立不久，还是个落后的农业国家。当时的华盛顿特区也相当落后，白宫附近全是农田和牛羊，今天的宪法大道和宾夕法尼亚大道都还是泥巴路，白宫对面则是沼泽地，只要白宫一打开门，就会闻到牛粪羊粪的味道，苍蝇蚊虫扑面而来。那是美国刚刚起步的时代，根本谈不上什么教育、科学、文化和艺术，但就在那个落后的时代，终究还是有昆西·亚当斯这类有远见的领袖人物，他们知道科学与文化艺术的重要，也知道科学人文知识必须普及全民。他们用了将近20年的时间，使得“史密森学会”完成了立法。英国有“皇家学会”，美国有“史密森学会”，论影响和地位，“史密森学会”强了太多。

19世纪初，美国就已有一群人在排除万难推动文化知识的普及，而成立了“史密森学会”，他们的远见至少领先时代100年。我去美国首府华盛顿特区，徜徉在那一片建筑群里，由今思古，对将近200年前那些人的远见真是感佩万分！

（屏　风摘自《南风窗》2013年第12期）



史密森学会



首批房奴的幸福代价

◉刘德峰

2003年前后，我国迎来第一波房贷高潮。当时的贷款期限基本以10至15年居多，如今，首批借贷者相继进入无债状态。然而，还清贷款的房奴们幸福吗？

作为首批房奴，济南白领黄益民早些年就“解放”了，但翻身房奴的幸福感，他并没有感受到太多。更多的，是焦虑。

首批房奴幸福论，在黄益民这样一个10年来有过两次置业经历的人看来，是在鼓吹房地产泡沫，让人觉得房地产就像当年的股市，只要一辆奥拓进入楼市，转身就会有一辆奥迪出来。

然而，西班牙房奴已经“杯具”了。2012年11月11日，一名西班牙房奴因无法按时还贷，难以忍受银行没收房子带来的羞辱，当场跳楼自杀。而那些已经被深度套牢的西班牙华人房奴，大部分是在2008年经济危机发生前，在西班牙房价处于最高点时购入的。

这样的现实提醒黄益民，要看好自己手头的钱。这笔财富，是黄益民刚卖掉一套150平方米的房子变现来的。2007年买的这套房子，或许是黄益民这辈子抓住的最大机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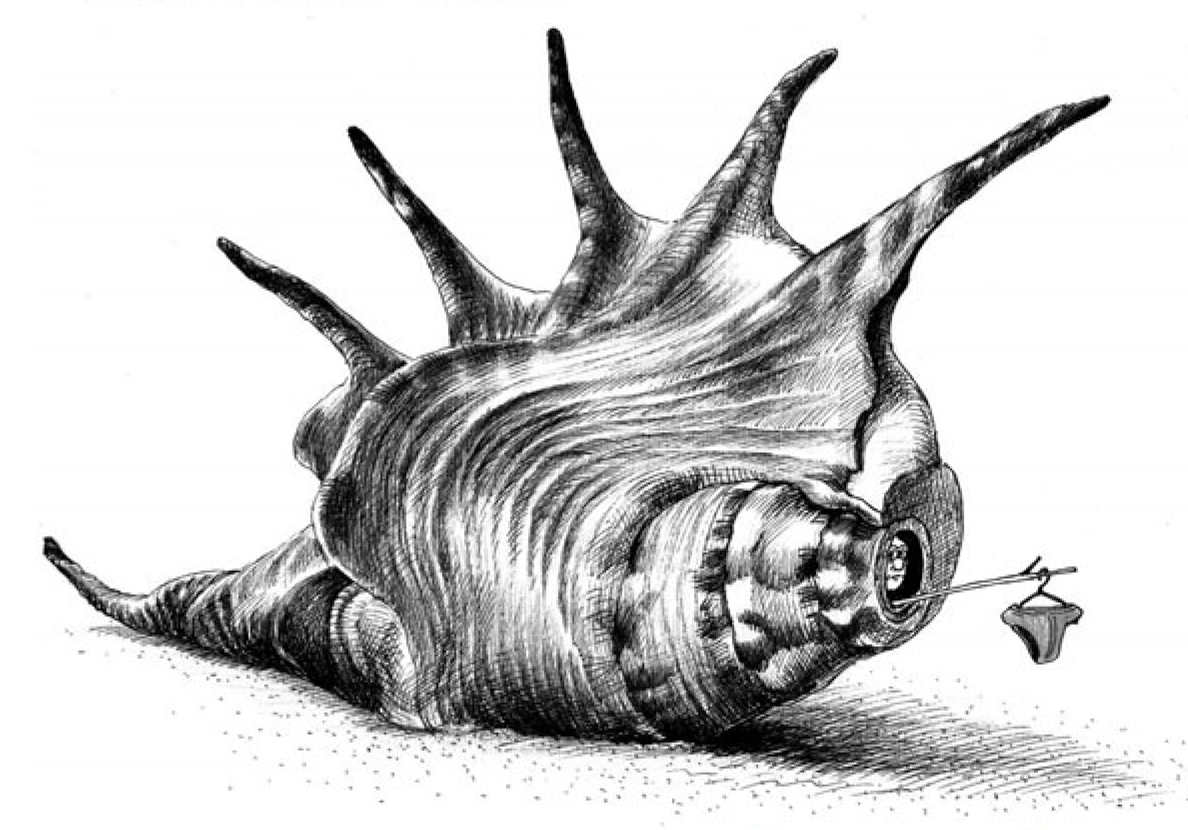
但黄益民现在焦虑的是，暂时存在银行里的这150万，每天都面临着通货膨胀下的缩水风险。可升级换房，再成房奴，他不敢冒这个风险。在他看来，真正幸福的房奴是那些有大房的、有多套房的、炒过多套房的人，而他，“只是在别人吃肉喝汤时，蹭到一点油花而已”。

要过上幸福日子，得让这150万保值增值，不能因通货膨胀贬值，房价更不能降下来。黄益民现在住的房子，是妻子单位分的房改房，当初花40多万买来的，如今价值已过百万。

“一旦坐上房价这趟‘高铁’，心态就不一样了。”私下里，黄益民自认为是有正义感的人，他关注过“蚁族”，感叹现在的年轻大学生打拼不易。数量庞大的“蚁族”正为能够搭上房价这趟“高铁”疲于奔命。但另一方面，作为坐上“高铁”的人，黄益民希望这趟车能开快些。他甚至有些后悔，当初钱还早了，款贷少了，房买少了。

“没有人抵御得了这样的诱惑。”黄益民为自己的“分裂心态”辩解。

即便是像他这样的“蹭油花”者，10年来过手两套商品房带来的收益，也相当于在单位辛辛苦苦干10年。这样的“致富路径”一旦被人推崇、追逐，成为普及的价值观，整个社会就只会看到首批房奴的“幸福”，而背后付出的巨大的社会成本，没有人去关心。



毁了爱情，毁了想象力，也毁了创造力

黄益民的朋友杨延平也赶上了商品房“头班车”。

2002年，杨延平花17万元买了套110平方米的顶层阁楼，贷了10多万元，还贷期15年。由于两口子工作不稳定，这笔贷款至今还背着。

搞艺术的杨延平注意到一组名为“包袱”的艺术作品，该作品表现的是房奴的生活——不敢旅游，不敢生病，过年不敢回老家，甚至不敢要孩子，每个月先把还房贷和交社保的钱留出来。“患得患失、斤斤计较、唯唯诺诺，活得一点不像个艺术家。”杨延平自嘲。





信，还是不信

◉马　德



小区里曾来过一个卖柴鸡蛋的老人。老人个子很高，精瘦，骑着一辆破旧的大自行车。来了之后，便蹲坐在小区门口，把一篮鸡蛋放在面前。他不吆喝，只是看着过往的人。

好多人都说，那不是柴鸡蛋，而是从养鸡场挑选了最小的，盛在一起卖最好的价钱罢了，大家总会在买回家做菜时发现吃亏了。

路过他身边时，谁也不用心往篮子里瞧。一拨人过来，又一拨人过去，人人都这样。好几个年后，老人都来，但就是卖不出去。后来，小区里有一户人家生了小孩，买走了他的鸡蛋。

“那可真是一篮柴鸡蛋哦，太难得了。”消息是从伺候月子的妇人那里传出来的。好多人觉得错过了，嚷嚷着要买。但老人不来了。

我们变得越来越不信任别人，也知道因此失去了单纯的美好。若下次又来个卖柴鸡蛋的，是信还是不信，终究还是个问题。

（伯　南摘）

杨延平为房子付出的“机会成本”，西班牙《世界报》曾这样描绘：“中国的高房价毁灭了年轻人的爱情，也毁灭了年轻人的想象力。他们本可以吟诵诗歌、结伴旅行，而现在，年轻人大学一毕业就成为中年人，为了柴米油盐精打细算。他们的生活，从一开始就是物质的、世故的，而不能体验一段浪漫的人生、一种面向心灵的生活方式。”

杨延平做房奴十余年，人生最重要的十余年献给了房地产，“这是一种对青春的掠夺”，幸福感因此消减。“但是，你还有别的选择吗？”杨延平说，当大多数中国人把买房看成获取安全感的重要手段、房子成为家庭稳定的基石时，还有谁那么容易逃得开？

2010年，在上海读完大学的林涛奔回老家。“我不愿成为‘蚁族’中的一员。”林涛说，四年的大学生活，已经让他切实感受到在上海做一名白领的压力。

在美国著名咨询公司美世公司发布的“全球生活成本”城市排行榜上，北京和上海高居全球第9位和第11位。“这种高成本，显然是被高房价推上去的。”旅美学者薛涌说，中国的人均GDP世界排名相当靠后，这使得刚毕业的大学生很难在生活成本如此高的大城市生存。

对北上广这些城市来说，这并非好事。因为被房价门槛拦在门外、处于创业期和创业准备期的年轻人，正是整个城市最有创造力的群体，失去他们，在薛涌看来，会严重损害一个城市的活力与创造力。

伪中产，伪幸福

据统计，2010年全国新建住宅均价为每平方米4725元，比2000年每平方米1948元的均价上涨了143%。若剔除保障房的因素，2010年市场化的住宅价格，比2000年上涨3到4倍。杨延平2002年买下的顶层阁楼，如今价值百万。像他这样的“百万房主”，正是被房地产市场催生出来的“中产阶级”。

但“一个人要吃烧饼，就不能用这个烧饼卖钱，想卖钱的话，那他就不能吃这个烧饼”。杨延平中学时学过政治经济学，马克思的这个“商品既具有价值，又具有使用价值，一个人不可能同时占用商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的经典理论，很容易就戳破了“百万房主”的幸福感。

“部长伯伯，怎样能让房价降一点？”党的十八大上，11岁的张佳鹤抛向住建部部长姜伟新的问题，得到的回答是：“房价的问题，将来会解决的。”

不管是第一批购买商品房的黄益民、杨延平，还是新一代房奴林涛，以及未来同样会购房的张佳鹤，房子的问题，怎样都无法绕开。

“为什么我们的人生和梦想，都要拴在一套房子上呢？我们所有的努力、所有的期盼，仅仅是一处房子，这样的人生是不是太悲哀了？”《蜗居》中的问题，同样是现在众多年轻房奴所要面对的问题，而这个问题，恐怕只能从社会公平、收入分配、福利保障、房价调控、物价水平等民生改革上去破解了。

（秋　树摘自《中老年时报》2013年6月28日，邝　飚图）







穷太太和富太太

◉一 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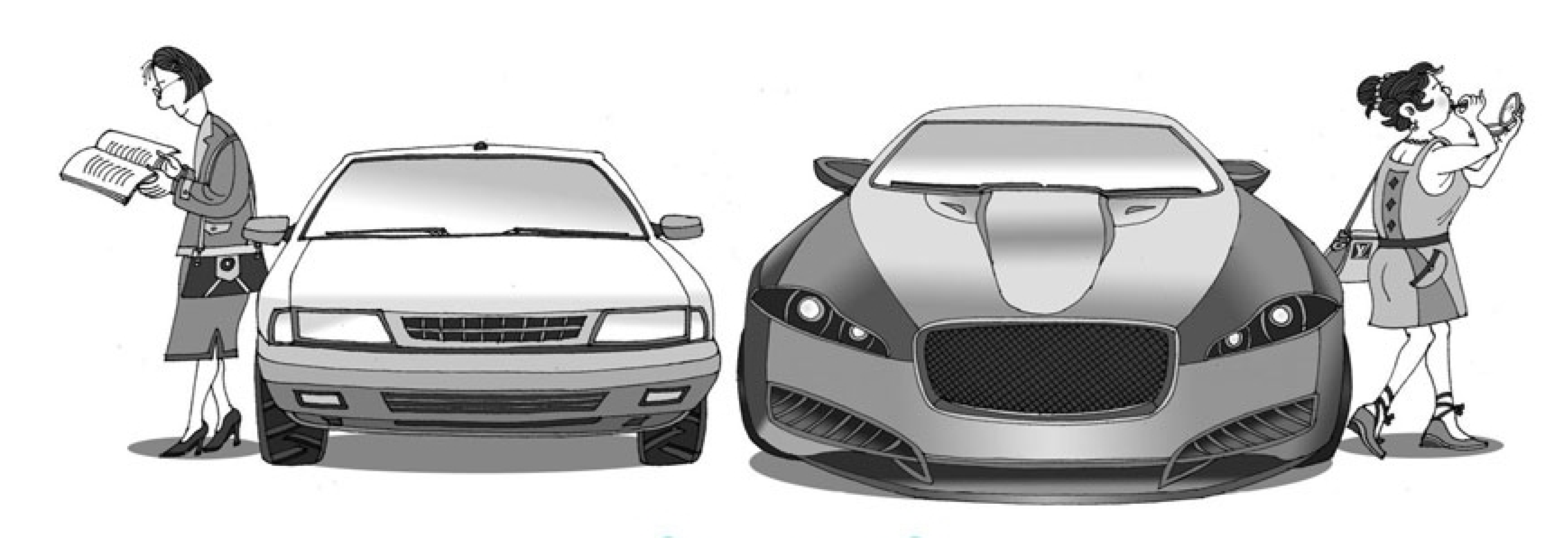
财富不是一个普世认可的价值，却是一个很简单的尺度，依此很容易就可以将定居在温哥华的中国女人们划分为穷太太和富太太两大群体。

穷太太大多来源于技术移民，有着高学历、丰富的工作经验和不怎么丰厚的物质基础，一般属于来了就赶紧提升语言、找工作的人群。富太太则大多是投资移民，学历未必高但财富很可观，多数在国内有自己的家族企业，来了之后学英语就是看看西洋景，顺便结识些朋友打发打发时间，主要精力用来买房子置地，为推高当地房价做贡献。

俗话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穷太太和富太太有着不一样的背景，不一样的经历，原本并没有什么交集，但来到温哥华之后，因为都可以享有政府提供的一项语言帮助服务，那就是免费到ESL语言学校学习，于是这两个人群便在这个地方产生了交集，产生交集的地方自然就产生了碰撞，当然是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方面的碰撞。

ESL语言学校里除了学习英语，更多是帮助新移民在学习中了解当地文化、社会机构、行为规则。穷太太们大多有着比较扎实的英语读写能力，来到加拿大后，参加ESL语言学校的入学评估考试都考得很收敛，唯恐一不小心考得太好了，失去这个福利性的学习机会。毕竟这是新移民熟悉、了解当地文化的一个非常好的渠道。穷太太们凭借国内良好的教育背景，大多在一个阶段的学习之后就跳出ESL，去寻找更高层次的学习机会和职业培训机会。所以在语言学校他们的学习不是问题，但和富太太的相处却是一个很大的挑战。富太太们虽然英语基础不好，但财大气粗的范儿很足，有钱能使鬼推磨是她们坚信不疑的价值观。首先，她们每天必然是驾着豪车来上课，拎着名牌包，衣着时尚光鲜，甚至珠光宝气，把课堂直接当成了奢侈品的秀场。其次，一个班如果有超过三个中国移民富太太，那么这个英语班的性质很可能就变成商学院了，成了富太太们交流房地产买卖案例和心得的场所。再有就是把国内当老板娘的习惯原样不动地带到温哥华，说话分贝极高，喜欢当仁不让地抢话头，喜欢自行其是，很少顾及他人的感受。她们的做派让其他族裔的移民纷纷侧目，让自己的同胞深感羞愧和不安。

由于投资移民逐渐增多，ESL学校门前停车场内的豪车也越来越多。经常可以看到，在教师的专用停车位上停着的都是很简单的日系小型车或北美非常大众化的轿车。但再看学生停车位，不亚于高端车展，新款且是高配的宝马、奔驰、卡宴、兰博基尼、路虎在温哥华的蓝天白云下闪烁着高贵的金属光泽，无疑，这些豪车大多是中国富太太们的座驾。当然也有一些普通车，甚至很不起眼的二手车“煞风景”，那是穷太太们每天出入上课、打工的交通工具。下课后看着一辆辆豪车绝尘而去，一位老师曾经明确表达过她的感受：他们是土生土长并接受了良好教育的当地人，



但依然只能开着非常简陋的车为衣食奔波，向政府缴纳着可观的税收，然后政府用他们的钱为这些大富大贵的海外移民提供着免费服务。更让他们不解的是，这些初来乍到的新移民缘何如此富有，不去工作依然付得起昂贵的豪宅、豪车、奢侈品账单？这种入侵式的富有打破了他们生活原本的平衡和平静。近几年来，温哥华的确已经因为高昂的房价和物价失去了世界宜居城市一度高居榜首的排名。而富太太们也曾经以一副天下唯我独尊的模样直言不讳地发表议论："现在很多人没钱也要住在温哥华，租房子、住地下室都不离开，所以这里环境好是公认的，投资房产，多买几套房子稳赚不亏。"

其实富太太们打破的不只是ESL学校老师和当地人内心的平静，她们的同胞，那些来到这片陌生的土地上在为生存而奔波的穷太太也每天活在这种物质爆发的阴影下。有人讲起他们班在一个学期的课程结束后，这个中国人占绝对优势的班级通过表决决定以聚餐的形式表达对老师的感谢。一位富太太自告奋勇去订餐。但是当大家来到餐厅时，大多数人都被惊着了，这不是一般的谢师宴，太豪华了，皇帝蟹和各种刺身都上齐了。但这是一个要大家掏腰包平摊费用的聚餐，穷太太们马上就紧张了，自己荷包里的那点现金够分摊今天这餐饭吗？每天在水饺店兼职包4个小时水饺的阿薇心里已经在盘算她要包多少天水饺才付得出这一餐平摊到她头上的钱。老师在震惊的同时首先礼貌地表示了感谢，然后表达了极度的不安："谢谢你们的宴请，但是我深感不安。因为我知道这餐饭对在座的有些人来说是太沉重的负担，我不忍心吃掉他们打工很多天才能挣来的维持家用的生活费。其实表达真情，一张贺卡就够了，金钱不是传达情感最好的工具。"老师放下100加元，默然离席。

这个故事让我心生感慨，想起了自己经历的一个小插曲。记得我上ESL时曾经有事要回国处理，离开后学位一般很难保留。我的老师是个非常好的人，她的班里从来都是满员，很多人还在候补名单里排着。我非常诚恳地请求她为我保留20天，她看在我平时学习非常努力的分上为我保留了这个学位。回来后，我送给她一个价值60元人民币，折合加币不到10块钱的中国传统工艺品泥人张的"齐天大圣"。第二天我收到她的感谢卡，字写满了贺卡的两面，还把齐天大圣的故事又和我做了分享，问我她说得对不对。这是令我永远难以忘怀的一种感动，被一种很淳朴的感情所折服的感动。后来，我留心发现，贺卡是他们传达感情的很重要却极简单的方式。

在温哥华，当穷太太们努力学习、寻找工作机会并得到社会的尊重与认可时，却被富太太们习惯性流露出的轻慢伤得不轻。一次课后，ESL班里的中国同学组织了一个登山观城市全景的小活动。当车开到山脚下时，才知道一张上山的缆车票是70加元，当时Miya就犹豫了，这对她来说就是一家三口一周的吃喝费用，老公还在餐馆辛苦打工，她舍不得去看这么昂贵的风景。她的犹豫和哀愁并没有让某位富太太心生同情，而是充满鄙夷和不耐烦地说了一句："这么磨叽就别出来混！"Miya当时脸色苍白，人差点摔倒，Jenny一把扶住Miya，用她生平最大的吼声回敬富太太："有钱你去做慈善，给自己积点德！"后来在山下的咖啡馆，Jenny陪着Miya，那是Miya记忆中哭得最痛的一次，直哭得第二天发高烧，之后再也没有来上课。痛定思痛的Miya没有逃避现实，而是更加发奋读书，凭着顽强的毅力，在一个学院一口气修完了社会工作专业课程，在政府机构找到了一个当地人都羡慕不已的好职位。Jenny在当地大学读完图书馆专业课程后得到了公立图书馆的工作职位，她的几本儿童文学译作也在国内相继出版。天道酬勤，这也正是温哥华给予那些苦苦奋斗的人们的一份公平和希望。

在温哥华，富太太们大多是地产经纪的座上客，天天周旋于买房子、置地，买地、盖房子的"建设"事业中；穷太太们大多是社会义工的热衷者，在参与义工、服务社会的工作中，她们敲开了一扇通向未来的希望之门。不一样的生活方式，不一样的价值观。富太太们动辄给刚成年的男孩子送上豪车做生日礼物，或者带着还未成年的女儿去夏威夷、香港购买奢侈品。穷太太们带孩子去得最多的地方是图书馆和不用收费的山山水水。有一个每天带孩子去图书馆做亲子阅读的妈妈说过这么一段话："对于孩子来说，幸福不是他得到多少财富的馈赠，拥有多少本藏书，而是能够享受到和妈妈一起阅读时的那份心心相通的爱。"

（**文以静** 摘自FT中文网，**黎　青**图）





那个渡你的人

◉林特特

逸兰读书时，成绩很一般。

一日，她翻杂志，杂志用两个整版介绍一位诗人。

诗人剃寸头，戴眼镜，T恤衫下的两条胳臂，肱二头肌鼓鼓的。再看他的诗作，才华横溢。逸兰瞬间被吸引了。

这时，逸兰17岁，高三。对未来，她突然有了清晰的目标——去西北，诗人执教的高校。

整整一年，那本杂志都被她压在枕下，她曾指着诗人的照片对闺密说："这个人，我一定要和他谈恋爱。"

竭尽全力，心想事成。这年9月，读会计专业的逸兰在中文系旁听时遇见诗人。

她加入学校的诗社，着意研究、模仿诗人的作品。一次，诗社成员郊游，诗人作为嘉宾也参加了，诗社主席介绍到逸兰时，用"小李杜"代称，"李杜"是诗人的笔名。

两年后，逸兰终于和诗人出双入对。

当然是她发起的进攻。她旁听了诗人所有的课，总坐在第一排；她每周都拿着新诗去求教，诗人赞她"有灵气""用心"。久而久之，诗人爱上了她。

许多年后，逸兰笑称，诗人影响了她一生。

说这话时，逸兰正端坐在茶室的一角，宽袍大袖，皓腕凝雪，澄黄的茶汤被她抛成一条好看的弧线。

其实，逸兰很多地方像诗人的复制品。

和诗人在一起后，逸兰陆续发表诗作，在当地的诗歌圈成了名人。她毕业之后，先当会计，彼时，诗人下海，办杂志、做主编，她帮着、看着，索性入了这行——为避嫌，诗人推荐她去一个朋友那儿当了编辑。

逸兰在新岗位兢兢业业，她的两任领导都对她青睐有加，第一任有一半是因为诗人，另一任则完全为她的工作能力。

逸兰唯一一次挨批，还是和诗人分手时。诗人坦言有了别人，但他没和"别人"分手，也没说要离开逸兰。僵持了半年，逸兰快疯了。一日，在单位，她抓起电话，一边哭一边骂，最后她把话筒掼掉，电话线拽着话机"咣当"落在地上。

"再这样下去，你只能走人了。"领导把她叫进办公室。

"走人就走人！"逸兰的心情糟到极点，再一想，本来这份工作就是诗人给的，"都还给他！"一个声音对她喊道。

逸兰离职前，将潮湿的手心按在办公桌的左右两角良久，一如多年前，她在诗人的宿舍里嬉笑着模仿他站在讲台上的模样。

电脑前的仙人掌，用来练字的字帖、毛笔，都是诗人送的。座位隔板上贴着作者、同行的联系方式——他们中的大多数是诗人介绍的。左侧柜子第三个抽屉里的伞，是上次下雨诗人接她时带来的，他说："特地多拿一把，放在办公室，留着备用。"那时，他们多么要好，她曾惊叹于他的细心、体贴，全然没想过，这些他也会用在别人身上。





动起来

◉刘　墉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人体运动学教授摩尔豪斯博士做实验，让20个学生先坐在柔软的沙发上读书，过一段时间，又改坐很不舒服的硬椅子。结果发现，那些学生坐硬椅子时，因为不舒服而不断调整坐姿，看起来好像毛躁不安，学习成绩却比坐沙发时好得多。

摩尔豪斯说："一个坐沙发得B的学生，坐硬椅子往往可以得A，因为后者使脑部得到更多氧和糖的供应。至于维持一定坐姿的前者，只要几分钟不动，血液循环减缓，脑部得到的血液和营养减少，读书效果就差了。"

于是，我猜想，当年某校女生在厕所读书，会不会正因为厕所里不舒服，促使身体不断挪动，而有了较佳的效果呢？

摩尔豪斯博士在研究报告里也确实强调："许多父母、师长认为孩子一边念书，一边动来动去，或打哈欠，或伸懒腰，是静不下来专心学习。岂知，不准孩子动，反而是错的。"



有位心理学家说得妙："你看地平线上的月亮，跟看头顶上的月亮，会觉得不一样大。你躺着想一件事，跟站着想一件事，也会不同。"

每次在消极的时候，我都告诉自己："动起来！不要坐在这儿发愁。动起来！问题就能解决了。"

（**夏　花**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下一站，成功》一书，**张敬翕**图）

最后，逸兰只用文件袋装走从业以来获得的所有获奖证书。

剪碎诗人所有的领带，逸兰拖着行李去了另一个城市。

从租房到买房，从几人一间的办公室到专享一间，逸兰的这几年，用一句话概括：事业成功，生活孤单。

她和诗人彻底失去了联系。

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之间已无交集。比如，今天，她收到最新的诗歌年选，第24页是她的作品，而扉页的评委名单中，赫然印着"李杜"。

时间能治愈一切伤痛，此时的逸兰已不介意提起当年事。

但转角遇到旧爱，哪怕在纸上，她还是有些恍惚，她将自己的名字和"李杜"二字看了又看：不知道，他在案头看到她的诗作、她的名字时，有无一样的感慨？

逸兰拨通了他们之间共同的朋友的电话。

她问起李杜。"李杜一直说，在不同场合都说过，你是他见过的最有灵气、最用心的。"

评价一如当年。

"他后来总说对不起你……"朋友稍后的话逸兰都自动忽略了，被她忽略的还有朋友对她的恭喜，她的一本新书在图书排行榜上创造了佳绩。

"最有灵气，最用心的。"逸兰想起，诗人第一次这么说时，还是在大学诗社。那一刻，她站在众人面前，带着征服的窃喜。

是的，最初，她只为吸引他的注意，才不断写，把自己掏空了写；后来恋爱结束，她发现和诗人在一起时迎合、复制的种种，包括诗、职业、事业、爱好、习惯，早已变成她自己的。

几天后，逸兰在茶馆等人，看到一本杂志。杂志"情感信箱"栏目里，有女生问专家，怎么解决对前男友的恨。

专家答："换个角度想，他可能是那个促成你离开故乡、到大城市闯荡的原因，你取得今天的成就，可能是他不经意间促成的，他即使不是陪你终老的人，也是你的命运派来渡你的人……"

事实上，这几天，逸兰无时无刻不在想她和诗人的旧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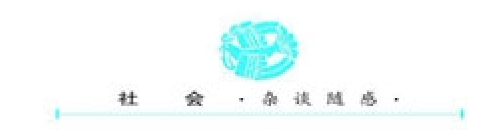
分手后长达一年，她夜夜恸哭到天明，她如碎片，如她亲手剪掉的那些领带。但不可否认，这些年在她努力成为更好的自己的途中，他曾推过她一把，她因此多看了风景、多体验了精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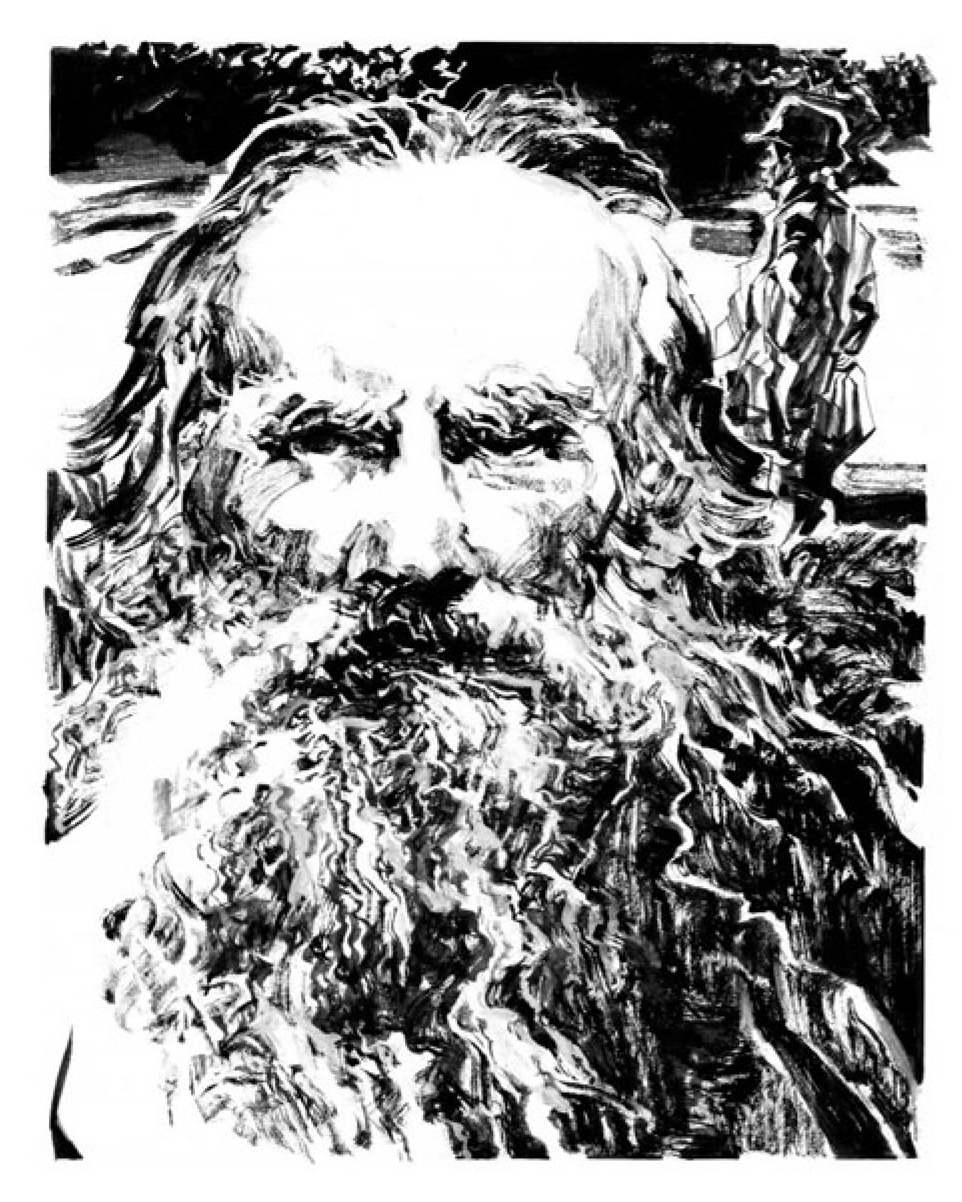
手起壶倾，姿势娴熟。面前的人问她："嘿，你什么时候开始精于茶道？""前男友、一个诗人，他爱喝茶。""那，写诗也和他有关？"

"是。"逸兰笑着说，"他算是影响了我一生。"

那些怨恨也该放下了。

（**雪　茹**摘自《中国青年报》2013年6月18日，**刘程民**图）





不后悔的人生

◉彭明辉

托尔斯泰晚年写了一部很薄、也很感人的小说：《伊凡·伊列区之死》，探讨一个问题：人一生中真正值得去追求的究竟是些什么？

伊凡·伊列区是高等法院的最高长官，他有一个人人羡慕的漂亮太太，他交往的都是彼得堡的上流阶级和贵族。他从小聪明伶俐，善于察言观色，也善于应对逢迎。因为出身贫苦，所以从小就力争上游，立志要出人头地。他聪明又用功，很顺利地拿到人人称羡的大学文凭。进入法院以后，他比别人都用心办案，也擅长交际，所以就比同事更快地获得各种升迁的机会。在人生最高峰的中年时，他和美丽的太太搬进了彼得堡一所宽敞的豪宅里，开始用心布置这个家。就在挂窗帘的时候，他从高高的梯子上摔了下来，从此卧床不起。

从小到大，他第一次有很多时间去看他周围的人，以及他这一生真正所拥有的一切。他很用心地布置这个新家，极力想要摆脱中产阶级的品位，但从家具到窗帘，没有一样东西与和他相同社会阶级的人有任何的不同。就像他的一生，虽然他一直都不甘心当平凡人，但是也从来不曾追求过任何和别人不一样的东西。因为，他从来都不知道自己正在追求的是什么，也从来不曾认真地问过自己到底要的是什么。整个一生，他只是活在别人的期许和羡慕之中。所有他曾追求过的东西，都只是因为别人认为那些东西很体面，值得称许或羡慕，没有一样是他自己想要的。就像他的婚姻，不是因为两人相爱，而是因为大家都认为他们两人条件相当，未来将是非常体面的一对。

卧病以后，他那爱慕虚荣的太太和女儿从来不曾真正关心过他。其实，他也从来不曾关心过别人。医生不在乎他的疼痛与忧虑，不把他当做一个有感觉、有思想的人，只是机械地从专业角度处理他的身体。这就像他在法院一贯的风格，他只想从专业角度把所有的案件冷漠而优雅地处理掉，冷漠到近乎残酷无情。即使发现当事人有冤屈或不得已的苦衷，他还是硬着心肠依法办事，所以他可以比别人更有效率地判决各种复杂的案件。他生病后，没有一个同事同情他，反而大家整天在打听他的遗缺可以带给哪个人升迁的机会，就如同他以往在类似场合中会有的一贯作风。把他和家人联结在一起的不是爱情与亲情，而是虚荣心和一家人的面子；把他和同事联结在一起的，不是同事的情谊或关怀，而是社交的利益和人脉网络的经营。没有人是真心地活着，大家只是活在别人的期许和羡慕里。

当他看透了这一切，突然发现自己从来不曾有过真心的喜悦和眼泪，不曾为自己的心愿而生活、奋斗，他的一生都是虚假的、空洞的、不值得的。他很想从头来过，尝试过一种更贴心、更真实的人生。但是，他已经到了绝症的末期，没有第二次机会了。

人生最可怕的，莫过于在人生已经不可能再从头开始的时刻里，却对自己的一生感到后悔、不值得！那么，人要怎么过这一生，才会觉得值得呢？我们是否认真地想过？

电话是有表情的

◉子　沫



我评判一个人的好坏，主要看他对待家人的态度，这绝对可以把一个人看个八九不离十。

经常在一些饭局或公共场合看到一些人接到家人的电话，口气非常不耐烦："不正忙着嘛，吃完就回。"未说两句，就匆匆挂掉。忙什么呢？忙着喝酒，说些无关紧要的话，却没有耐心听家人多说两句。

有一位男士，大概是接到孩子的电话，本来有些严肃的表情顿时来了个180度大转弯，嘴角笑开了花，说："贝贝听话，想吃什么？爸爸下班买回来。"这个电话让坐在一边的我们都忍不住笑了。其实孩子打电话，能有什么事呢？不过是在家待寂寞了，想跟爸爸说两句话而已。如果你接听时的态度很好，是不是会让电话那头的人感到很温暖呢？一个对孩子温柔用心的男人，怎么能干不好工作？

还有一个电话，我印象很深，我们几个人搭一位男士的车去办事，中途他接到妻子的电话，说她有点不舒服，今天不想做饭了。那位男士立刻回道："想吃点什么？我早点回家带回去？常青藤的甜品？绿屋的麻花？或者挑战一下辣一点的？"我们在一边听得很乐，吃个饭可以有这么多选择，不舒服的事也变得有意思起来。

还有一次，也是在一个饭局上，其中一位男士吃饭吃到一半，给母亲打了个电话，温柔地说："我8点半之前到家，你先睡。我带了钥匙，可以开门。"他放下电话解释说，母亲最近来家里小住，妻子碰巧今晚也有应酬。母亲睡得早，他若不回去，她睡不着，提前告诉她，她就坦然了。8点刚到，他很抱歉地告辞，提前离去。通过这个细节我看到了一种范儿。什么是酷？懂得尊重家人、关爱家人的男人才是真的酷。

（**豆　饼**摘自《分忧》2013年第7期，**小黑孩**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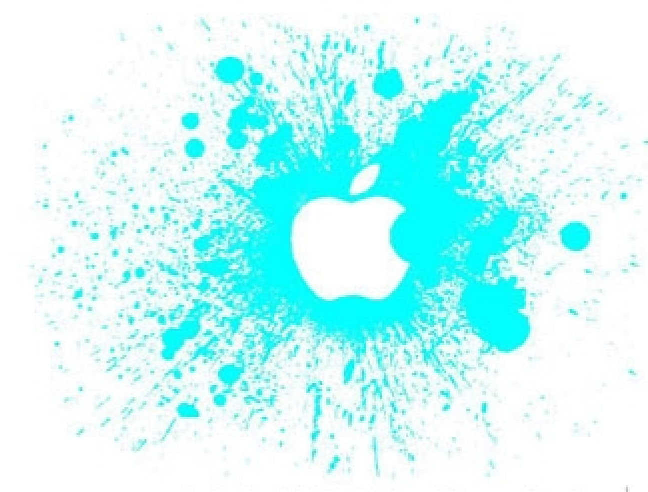
我问学生："你愿意花多少时间去准备你的婚礼？"很多人都表示愿意花整整一个月的时间去筹备。那么，你是否曾经花一整天的时间去想想：什么是你这一生中最想拥有的、最珍贵的东西？不曾有过，因为太忙了！国中开始忙联考，联考后还有联考，大学毕业还有研究所，研究所毕业后要想办法进园区。进了园区更忙，忙第一桶金，忙第一栋豪宅，忙第一次升迁，忙双B（指德国两大汽车品牌奔驰和宝马——编者注）轿车，忙得有家归不得，有些人连生小孩都找不到时间。

伊凡·伊列区一生最大的错误，就是没有警觉到：追逐权势、名利与地位的过程需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和心力，而陪伴家人或者为自己积累人生智慧也需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和心力。因此，赢得权势、名利与地位的过程，必然会牺牲我们跟家人相处的时间，也牺牲掉了我们积累人生智慧的时间与心力。结果，一个人在权势、名利与地位追逐上愈成功，往往给自己和家人的时间就愈少，在人生智慧上也就愈贫乏。一个外表靓丽而内在贫乏的人，注定只能吸引陌生人的羡慕，而无法赢得身边人的感情与善意。

所谓"赢得了全世界而失去了自己"，就是伊凡·伊列区的写照，但它也正是大多数人盲目追求的人生目标——在事业上取得极大的成功，全心全力只为别人看得见的财富、名望和掌声而活，却失去爱的能力，以及自己全部的心灵成长空间。

（**蔡　喆**摘自光明日报出版社《生命是长期而持续的积累》一书，**冯　煌**图）





苹果正在死去

◉王育琨

历史有着惊人的重复。车库里两个少年玩家异想天开的痴狂，开辟了生生不息的“一掌一世界”以及一度雄霸商界的苹果公司。而随着乔布斯的离去，巨无霸苹果却在飞快地、不可救药地下滑。这个严峻的现实，给许多做着百年企业梦的中国企业家当头一棒。

16年前对乔布斯的电视访谈，无意间揭示了今天我们要思索的问题。那次访谈一年后，濒临倒闭的苹果收购了乔布斯创立的新公司NeXT，又过了半年，乔布斯重新入主苹果，开始了他的拯救苹果之旅。在命运的低潮期，乔布斯不做怨妇，他眼神笃定，神情坦然。生命价值、商业本位、产品灵魂、顶级人才、市场密码等主题，娓娓道来。在放松的、随性的访谈中，乔布斯却说出了一个不为人知的公司衰亡密码：苹果正在死亡，而且不可救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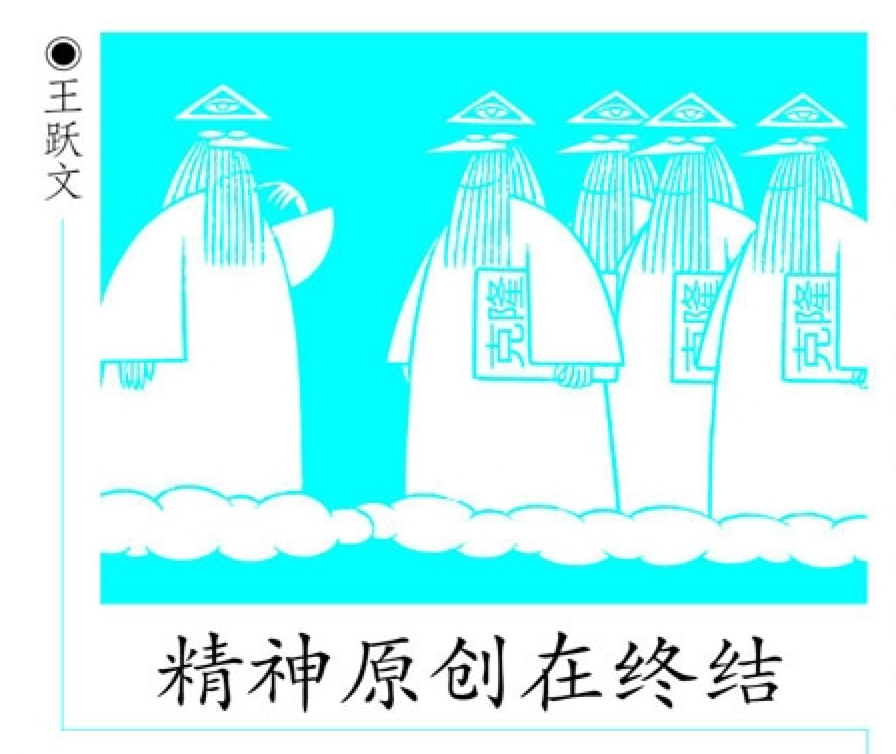
苹果为什么生？苹果为什么死？被约翰·斯考利颠覆的痛苦经历，让乔布斯一直在思索这个问题。十年过去了，他已跳出了对斯考利人格的讨伐与对自己选择的悔恨，他开始从一个更广阔的背景上思考：斯考利行为背后的理性逻辑是什么？他发现，斯考利以前供职的百事可乐，产品可以数十年不变，顶多更换一下可乐瓶子。在百事公司，营销部门的人最有发言权，他们很容易升职从而掌管公司。对百事，这不是坏事；对高科技公司，这却是灾难。“一旦高科技公司形成垄断，公司业绩的提升，就不得不依靠营销部门，于是他们逐渐控制公司，而产品部门的人被边缘化，公司就丧失了打造优秀产品的热情和能力。产品部门的功臣慢慢被不懂产品的人排挤，他们不只是缺少研发产品的技术和能力，而且也并非打心底愿意替客户解决问题。”高科技公司一旦失去灵魂，就成了行尸走肉，死亡是迟早的事。



乔布斯还发现，许多公司有个不可逆转的怪圈，一过了草创期，重点就与开始阶段不同了。公司规模扩大之后，就会变得因循守旧，他们觉得只要遵守流程，就能奇迹般地继续成功，于是开始推行严格的流程制度，很快员工就把遵守流程和纪律当成了工作本身。此时，往往是销售人员占据了公司的主要位置，因为他们给股东创造着市场份额，而产品技术的魂魄则被外包装给遮蔽了。公司如果锁定的是股东利益，而不是最终客户的福祉，那么，由销售掌控的市场，只能是表面上的、一时的风景。真正掌控市场命脉的，是独一无二的产品优势，是要有一批一心想着产品的人，他们才是产品的魂，才是公司的魂。可惜公司一大，匠心、匠魂就被剥夺了主控权。

一个人生命方向的确定，不是基于利益的考量。乔布斯把其简单归结为儿童时的好奇心。有时，梦想一晃就无影无踪了。许多人，长大了就被那些世俗的钩子拖拽着，去追求自认为更重要的权力、财富、地位等，到头来

◉王跃文



精神原创在终结

远在人类文明史的洪荒时代，圣人们应运而生。古人有云：天不生仲尼，万古如长夜。孔子、耶稣、释迦牟尼、穆罕默德，这些圣人创造的精神价值是“原精神”，作为人类文明的基因，注入了各自民族的血脉。

可圣人不是谁想当就能当的，更不是自封的。孔子死后一百多年，才出了个孟子，也只能算作亚圣。亚圣之后，中国再无“亚亚圣”。后来倒是出了些大儒，他们无非是干了些注经或附会经书的活计，终究没能成为圣人。这些大儒兴许是做过圣人梦的，可惜都枉然了。有的人在世时声名显赫，或自命当世圣人，或被些阿谀弟子捧为圣人，然而后人并不买账，还是没法圣人起来。

过去有些皇帝，自知做不了圣人，就想长生不老；但人毕竟是要死的，他们就想死后成仙。而神仙也不是谁想做就能做的。中国本无宗教，道教也只可算作准宗教，因而中国也就说不上有真正的神仙。我们逛道观，会发现观里供奉的除了元始天尊，竟然还有观世音，还有孔圣人，还有孟亚圣，还有诸葛亮和关云长。只要堪称人杰、人圣，皆可成道观里的神。可我们没有发现道观里供奉过一位皇帝，尽管想羽化成仙的皇帝并不鲜见。神仙都是后人尊封的，可见中国人最不愿恭维的便是死去的皇帝。活着的皇帝他们没法不拜，因为皇帝有门出色的手艺，那就是杀头。

大凡圣人都讲过很多话，那些话被奉为万世遗则；而讲话很多的人并不一定就能成为圣人。术士、巫婆及诡辩家们讲过的话也很多。我也许有些迂阔，宁信古人，不信今人。今人想在精神层面玩些花样，哪怕天天唾沫横飞，他们讲的除了异端邪说，就是拾古人牙慧。所以今人再怎么标榜他发明的精神如何伟大，我都是怀疑的。哪怕有人告诉我人类就要迁居外星球了，我都会相信；但是如果有人告诉我谁创立了新宗教、新主义之类，我绝不会相信。人类精神的原创时代早就终结了。

（**紫陌红尘**摘自《时代邮刊》2013年第5期，**夏大川**图）

却失去了自我。乔布斯在19岁的那次印度之旅中，就认准了自己的使命：创造独一无二的“妙有”来改变世界。他一直不离开自己的本位，这是他从小对彼岸世界苦苦求索的结果。

那些把企业搞黄的企业家，还有那些年纪轻轻就退休的人，各自的情况千差万别，但都离不开一条：没有他所挚爱的专业和技术。生命在本源的地方没有找到依托，只不过是跟随大潮，撞上了大运，却守不住天上掉下来的事业。

稻盛和夫之所以伟大，不仅在于他白手起家创造了两家世界500强企业，不仅在于他的稻盛哲学与阿米巴经营，也不仅在于他只身拯救日航的壮举，而在于他能凭借陶瓷功能上的极致创造，引领了下一代的新材料革命。他之所以能做到这一步，原因非常简单，就是他激发了工匠的匠心，建构了一个冲和自然、生生不息的京瓷道场，滋养、成就了一个个匠魂充盈的群体。他虽然不再从事科研，但他可以培养起生生不息的巨匠群体。他深知，需要把身、心、灵合一，投入每天的工作中去，需要一刻接一刻地改善精进——百年企业需要这样一波又一波的生生不息。

乔布斯是颗流星。他最早设计出个人电脑，却被IBM与微软的联盟挤得无立锥之地；他最早做动漫，动漫烂漫全球却跟他没关系；他最早推智能手机，现在三星、华为等品牌虎视眈眈，一个劲想把苹果iPhone甩在一边，苹果公司开始捉襟见肘。为什么？因为乔布斯没有把一个人的方向幻化成千万人的方向，没有做到老子所强调的抱一为天下谿、天下式和天下谷。

（**飞花似梦**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



毕业于2013年和1968年

◉〔美〕罗伯特·雷克　◎古　雷译

你们即将毕业，你们当中许多人致力于把世界变得更美好。因此，有一些人选择加入公共服务行业或非营利性组织，或成为所在社区的一名志愿者。

但你们当中很多人不相信政治，认为体制带有与生俱来的腐败性，质疑其进步的可能性。你们问我："我们怎么才能对抗石油大亨科赫兄弟和其他亿万富翁呢？""我们怎样与孟山都公司、波音公司、摩根大通集团以及美洲银行做斗争？他们用金钱买选票，他们掌控美国。"

我得提醒你们：悲观怀疑是一种无法自我实现的预言。如果你认为自己没有机会，那么你就一点机会都不会有。

你们说："但你毕业时不同，上世纪60年代是一个社会进步的时代。"这说明你们不了解自己国家的历史。

1968年我毕业那会儿，越南战争正如火如荼，50多万美国军人赴越作战。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也该应征入伍，有个同学在毕业典礼上劝大家跟他一起去加拿大。



就在毕业前两个月，马丁·路德·金被暗杀。美国各城市在燃烧。而罗伯特·肯尼迪在我们毕业前几天被枪杀了。

那时候，持"种族隔离永远存在"观念的乔治·华莱士即将赢得1000万张选票，从而拿下南方5个州。理查德·尼克松即将成为美国总统。美国深陷偏执的泥潭。

我记得，一个同班同学跟一个黑人女孩在电影院约会时，黑人女孩遭到了吐痰之辱。此前的一年，最高法院刚刚否决了禁止异族通婚的州法律。

我记得，我当年所在的毕业班将近800人，但只有6名年轻的黑人男子和4名拉美裔美国人。

我记得，另一个同学的女友差点死于非法堕胎，因为她几乎不可能从正规途径获得安全引产。

我记得，有个法学院毕业的出色女生，毕业时痛哭流涕，因为她是女的，律师事务所不会雇佣一个女人。

我记得，一个同班同学痛苦地告诉我，他是一名同性恋者，害怕一旦让人发现，他的职业生涯也就毁了。

那时候，还没有环保运动。因工业废水和污水，美国2/3的水道都不适于游泳或垂钓。

在那个年代，全民健康保险简直就是做梦。

一切似乎都让人很绝望，我觉得美国就要成为人间地狱了。

但改革还是来了，美国焕然一新。这些变化来之不易，每前进一步，都遭到了坚决的抵制。

我大学毕业时，怎么也不会想到，在我有生之年，女性有为自己身体做主的权利，包括堕胎的合法权利。妇女还能成为大企业的首席执行官、国务卿并参选总统，甚至女大学生的数量超过了男性。

我不会想到，会有11个州允许同性恋者结婚，而大多数美国人都支持平等的婚姻权利。

我不会想到，这个国家会有一个庞大且不断增长的黑人中产阶级。

我不会想到，一个黑人，或者一个异族通婚的后代能成为美国总统，这在过去根本不可能。

我不会想到，拉丁裔大学生的入学人数会超过





质 朴

◉查一路

余光中先生曾经跟友人说过一段话，他说，《乡愁》原本表达的是淡淡的哀愁，但看到内地演员朗诵《乡愁》，总是激动，甚至凄厉，有样板戏的风味，令他很难为情。

我想起了质朴年代的表情达意方式。我小时候，家住乡村小学，春夏之际果蔬上市，附近的乡亲们肩扛锄头，手里顺便提溜一只南瓜、几个辣椒和茄子，送给我母亲。我母亲在乡下教了一辈子书，在一个人口不到百人的小山村教出了几位博士后，村民们心存敬意。那些果蔬上还粘着泥土和露珠，他们就一句话："尝尝鲜！"放下就走。质朴的方式，新鲜的味道，给人感觉简而美，至今唇齿间留着回味和感念。

这些年，我们对于物的装饰，已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文艺作品亦如此，那些动辄耗资数亿的电影，除了场面华丽，给人留不下太多印象，导演被人戏称为"装修工"。种种活动，首先都被花里胡哨的策划、华而不实的形式，搞得似是而非。

是一些不纯洁的想法，将事物的本质层层遮蔽，使人误以为云遮雾罩方可包罗万象，人为地把一切都弄得很复杂。

按照本来的状态来描摹事物，现在看来，会更简洁而直抵内核。

美国前总统小布什，在大英博物馆参观时，一群英国小孩问他："白宫什么样子？"布什回答："白宫是白色的。"引起哄堂大笑。布什固然有点幽默，但我觉得，他说话很有艺术，删繁就简，他抓住了白宫最基本的特质。我曾在一幅图片上，看到小布什举把铲子，他把自己退休后的生活用一句直白的话加以概括："我，布什，美国前总统，现正在拿着铲子铲狗屎。"还要花言巧语干什么？

有些人，想方设法包装自己；有些人对自己很随意，像把一块金玉随便扔进土堆里。最近读到一本书，有个章节写陈寅恪去给学生上课：

满满的礼堂，众人引颈而待。传说中的陈寅恪来了，布衣，布鞋，布袜，腋下夹一布包裹，打开布包裹，里面几本线装书。一点风景都没有。有人就纳闷了，这位号称教授中的教授，怎么没有一点派头，连个装书的皮包都没有？

可他一开讲，语惊四座，连走廊里都挤满了慕名而来的教授。

（**徐不素**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6月28日）

白人。

我不会想到，超过80%的美国人将会有健康保险，其中绝大多数都由政府埋单。

我不会想到，凯霍加河——一个曾经经常着火的河流，如今会有44种不同的鱼类。全美境内超过半数的河流、70%的港湾和河口会适于游泳和垂钓。

我不会想到，由于空气质量改善，约20万人避免了过早死亡，70万人不会染上慢性支气管炎。

我不会想到，儿童的血铅水平会从88%下降到4%多一点。

我不会想到，我们的国家会有那么多积极的变化。

但是，我们做到了，而且这一切才刚刚开始。不平等加剧，中产阶级萎缩，全球气候变暖，金钱使得我们的民主制度腐败——所有这些，和更多的其他社会问题，必须予以解决。

美国的天才在于其坚忍和务实。我们坚信社会会进步，因为我们生来就相信这一点。这是我们民族的信条。

也就是说，我理解你的悲观。它看起来毫无希望。但请相信我，如果你投身其中，就会发现事实并非如此。

（**孤山夜雨**摘自《青年参考》2013年6月26日，图选自山东友谊出版社《中央工艺美术学院装潢艺术设计系黑白画作品集》一书）



关于食物的十个真相

◉〔德〕贝尔特·贾梅尔施拉格等 ◎艾 可 单 佳编译

1. 食物工业欺骗成性

大婶们温柔地挤着牛奶，随后背着一篓奶酪走进山谷。这是电视广告给我们展示的农业和食品加工业。此外，鸡蛋包装盒上，母鸡们在开着花的草地上幸福地散步。这些都是老花招了，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些可笑的谎言。一旦真相大白，许多人都会大吃一惊。

牛奶盒上印着“天然脂肪含量3.8%”的字样，然而如今奶牛产的奶中，脂肪含量明显高出3.8%很多。牛奶里并没有牛胃里的凝乳酶。现代农场里，挤奶的工作都是由机器人完成的。奶牛们很享受这种方式，它们经常排队站在挤奶机器人面前。

2. 合法的奇怪配料

一种名为二甲基二碳酸盐的防腐剂可以让冰茶和苹果汽水保存很久。它具有强腐蚀性，无论是细菌还是蝌蚪，无论是爬的还是飞的，都会被腐蚀掉。

直到2001年，饼干中的半胱氨酸都是从人类头发中提取的。后来欧盟禁止了头发的使用。现在，这种含硫极性氨基酸由一种经过基因技术改造了的肠道细菌生成。半胱氨酸可以使面包闻起来更香。

3. 实验室技术被各种“门”利用

通常人们都会觉得，现在的食物里包含越来越多人们不乐意见到的有害物质。今天被视作污染物的东西，几年前并没有被如此定义。比如马肉，哪怕含量极少，也可以通过PCR技术检测出来。“含有马肉”这一说法与包装盒上人们熟知的那句“可能含有坚果残余”是一样的意思。“鸡蛋门”中的二噁英污染是极其微小的。如果谁想因此致病，得疯狂地吃上无数鸡蛋。

4. 食品丑闻也是司法丑闻

食品安全法是非常复杂的，涉及一大堆法律法规。为了弄清楚这些法规，需要了解产品的每一道制作工艺。而在每个领域，只有少数专家拥有相关的专业知识，受过培训的专业法官及法律顾问紧缺。相对于专业的食物诈骗，法律的不确定性为一些普通企业的欺骗行为提供了必要的掩护。

5. 食物非天然

我们吃的许多食物在野生状态下是有毒或是不能吃的，人类通过培育种植，改变了它们的遗传物质，使它们变得可以食用。我们今天食用的庄稼、水果、蔬菜与它们的原始状态没什么相似之处。就连我们今天常吃的胡萝卜中的红颜色也不是天然的，荷兰人把没颜色的根部染成了这种橙红，这也是他们国家的颜色。

6. 我们祖父母的饮食习惯并不会更好

全世界的人民都相信，先辈们的饮食更加自然，更加健康。在一定程度上，这种说法是对的：曾经的食物营养丰富，现代人在饮食上动的手脚在那时是禁忌。同时，过去也不存在现在的掺假手段，例如商人们在调料里掺入重金属盐以增加重

可恨与可鄙

◉孙香我



当年在《古史辨》第一册的自序中，顾颉刚对现代教育制度很是看不起：“为的只是教员的薪金和学生的文凭，大家假借利用，挨延过多少岁月。”乃至到了咬牙切齿的程度：“他们在那里杀青年真可恨，青年们甘心给他们杀也可鄙！”

若要看到现今高考制度下的众生相，顾颉刚也许会有更难听的话说出来吧。电视上记者采访一位母亲，问为何要给即将升初中的孩子择校，得到的回答是：“如果现在不给孩子选择一所好学校，他以后就考不上重点高中；考不上重点高中，将来就考不上好的大学；而考不上一个好大学，他这一辈子就全完了！”说得很是吓人。“全完了”的恐怕不仅是孩子吧。

好像每年都有报道，说某个考生的父亲或母亲去世了，家人就在考前瞒着，只为了不对孩子高考有一点点影响。今年又有，一位女孩子的父亲意外出事故去世，考前老师、同学帮家人一起瞒着她，高考结束女孩子回到家，才知父亲已永远离开她多日。人情，人性，人伦，在如今的高考制度下统统地泯灭了，文凭那一张纸比什么都重要。

这样的教育制度，叫人看不起也就不奇怪了吧。我们的痛心和顾颉刚是一样的：“他们在那里杀青年真可恨，青年们甘心给他们杀也可鄙！”

（**夏日小晴**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6月20日，〔波兰〕**约瑟夫·本德伊查**图）

量，用含砷物质让水果看起来更加诱人。然而，过去没有冷藏保鲜的手段，也没有人知道，很多人因为食物上的致病物质和寄生虫引发的疾病而丧命。

7. 以前动物的待遇更加糟糕

如今德国人均分摊到的圈养家畜（以大型牲畜为例）数量是一百年前的一半。过去，奶牛一辈子都被拴在传统农庄里不见天日，现代的放养方式对于牛来说简直是天堂。以前猪被关在猪栏里喂食，猪栏跟猪差不多大。

8. 所谓的健康饮食往往并不健康

所谓健康的全麦面包会引起部分人胃痛。在所有辉煌的文明中，人们都会种植麦子，磨成面粉之后再食用，这并不偶然。动物（比如鸡）能够很好地消化谷物，它们的胃与人类的构造不一样。人类不能消化全麦，会引发消化不良。

被视为健康的沙拉其实只有很少的营养。它含有的维生素C微乎其微，其中95%是水，2%是纤维素，实际上就像把一张纸巾在一杯水里泡泡，然后吃掉。

9. 生态农业不是解决之道

生态种植与传统种植一样，不能防止食物中病菌、霉菌以及其他致病原的出现。相反，农业化学物的残留对于健康其实危害不大。

过去半个世纪以来，德国最大的食品灾难恰恰是在有机食品领域发生的：53人死亡，855人重病。受害者食用了受到大肠杆菌污染的有机蔬菜。

另外，许多消费者不知道的是：德国的有机农业，每公顷收获的产量只有现代农业的一半。如果要用有机农业养活人类，我们就需要第二个地球。

10. 素食者是少数

尽管传道士和哲学家千百年来一直呼吁放弃食用肉类，但是很少有人响应。哪怕在印度，也有很多人是不坚定的素食者。对于鸡鸭鱼肉的欲望根植于我们的基因中，因为荤食中几乎包含我们所需的所有营养物质。

尽管畜牧业的发展存在不合理之处，但是原则上来说，养殖牲畜是符合生态保护原则的。因为在超过一半的土地上既不能长庄稼也不能种蔬菜，只有畜牧业才能使这些地区生产出人类所需要的食物。

（**阿　贝**摘自《海外文摘》2013年第6期，**刘宏**图）

一生守着妈

◉大娃



多少年来，随着工作的调动、职务的改变，我总是在换办公室，可不管换到哪里，我总是把妈的照片摆到桌上。有妈在，心里踏实，知道哪些事该做，哪些事不该做。

妈出生在豫南方城县平高台村，村里的余家药房是妈家里开的。妈的爷爷是清朝秀才，方圆百里都有好名声。妈的父亲是国民党军官，后来随军南下抗日就没有了消息。爸家离妈家有十里的路程，家境殷实。妈的爷爷与爸的爷爷认识，两家一搭话，妈就在14岁时嫁到了爸家，放到现在，那正是读书和在父母面前撒娇的年龄，而妈却开始了孝敬公婆、操持家务的辛劳生活。

妈和爸成亲的第二年，爸就去了许昌烟行学做账。爸离开家，妈却走不了，家里还有一大家子人得伺候，妈从来没有提过跟着爸到城里去。很快，妈就以她的勤劳、善良和孝敬老人赢得了全家与全村的夸赞。

新中国成立后，爸家因财产与土地购置问题被划成地主。家里的人出来进去都遭人白眼，爸就不再常回家。妈长期留在家里照顾着老老少少，承受着一切想不到的变化，直到1953年，妈才被爸接到了许昌。

妈跟爸进城的时候，10岁的三叔也吵着要到城里念书，爸接来了妈，怎好把弟弟也接过来，爸就不同意。可妈说："去吧，城里怎么都比乡里好，我能累着什么，还不是锅里多添一瓢水？"三叔就笑了，爷爷也笑了。自从被划成地主，爷爷很少有这样的笑，他心里感慨有这样一个好儿媳，能为这个家分忧解难。从此，20多岁的妈照顾着三叔上学放学、吃饭睡觉的一应事情，6年间，妈把三叔从小学照顾到上初中。这期间，虽说妈被招工进了许昌市服装厂，但妈和爸的工资加在一起也不算高，可这之后的5年，他们还供养四叔念完了中专，资助妈娘家一个家境窘迫的远房舅舅读完了大学。1957年、1961年我和二弟相继出生，几年后，大妹和小妹的出生在给我家带来欢乐的同时，也为妈增添了更多的劳碌。

我出生不久，爸的远房堂妹带着孩子找上门来，听说妈在服装厂上班，想跟着学缝纫。妈说："中啊，先住下，我去跟厂里说说。"这一吃住就是一年多，姑学成后回家自己开了个服装店。村里的老人说："都说姑嫂不和，你们还不是亲姑嫂，真不拿你当外人哪。"姑就笑，总是说着妈的好。妈回乡下的时候看到了五外婆，五外婆的儿子早年随国民党军队到了台湾，她就成了一个孤寡老人，没人照顾，吃了不少苦，最后是妈给五外婆养老送终的。

家里人一多，生活就窘迫，每个月只能改善一次生活。每到发工资时，妈就给我一块钱，让我去买水煎包，给大家解解馋。我是老大，总帮妈算着每个月买

粮多少钱，买煤多少钱，还剩多少钱，看够不够花。那个时候老家农村总是来人，遇到谁说娶媳妇没钱了，上学困难了，妈就掏钱。妈说："没事，拿去先花着。"这样，我家后面的日子就更窘迫了。

屋子虽小，有妈就显得大，显得充实和温暖。家里总是有备用的床板，晚上加在床的里面，以便睡更多的人。木格棱窗下放着缝纫机，一盏昏黄的煤油灯总放在窗台上，我离开家参加工作的前一年，那盏煤油灯才换成一只15瓦灯泡吊在缝纫机的上边，妈的眼前就亮多了。妈在布案上忙活那些布块，我和二弟就在缝纫机的边上做作业，妈用缝纫机了，我们再趴到布案边去，做完作业就支着脑袋看着妈忙活，最后妈把布案上的衣料用布一裹，就裹出一个平展的床铺，我们爬上去，一躺下就睡着了。缝纫机的轧轧声伴我入梦，那时不知道妈的累。妈不仅忙我们的，还有街坊邻居的。人家平时也不好麻烦妈，妈知道这些，人家既然求上门来，就是遇了事，怎好不给人家面子，就笑着应承下来。

爸那时因出身问题被下放到离许昌十多里的乡下去，整天不着家。爸那时总觉得低人一等。妈却不在乎这些，她在工厂好好工作，把家操持得有条有理。这给了爸不少安慰，爸总说那些年多亏了有妈这样一个理解他、关心他的人。

妈在厂里踏实肯干，常常受到赞扬。领导想培养妈入党，还要提拔妈当车间主任，妈也写了申请书。但是一外调，知道了爸的情况，领导就跟妈谈话，要妈和爸划清界限。妈说："要是我跟组织还有差距，我就再努力。我们孩子他爸的事我心里都知道，孩子不能没有爸，我也不能没有这个丈夫！"那个时候，妈担心爸承受不住打击，经常把洗干净的衣服和做的好吃的带上，走很远的路去看爸，在天蒙蒙亮的时候赶去，上班前再赶回厂子里。正是由于妈对爸的关心体贴，才使爸的精神没有垮，挺过了那段难熬的日子。

那时候，我同别人打了架都不敢回家说，说了一定要挨妈的训斥，不管谁对谁错，妈从不惯着自己的孩子。一天，跟我打架的孩子的家长找上门来，正巧爸心烦意乱地回到了家。看到这种情况，没等我做出解释，爸的皮带就落在了我的身上。妈拦着的时候，我含着委屈的眼泪趁机跑了出去，身后传来了妈"大娃、大娃"的呼叫声。我跑到了许昌火车站，候车室里烟气腾腾，挤满了人。我不知道那些人为什么远行，我不想走，不想离开妈，我开始后悔跑出来。后来我得知，妈拿着一根竹竿，在寒冷的大街上到处找我，那根竹竿捅遍了街两旁的犄角旮旯，妈怕我躲在里面不出来，一边找我一边叫着"大娃"，那种呼喊让风领着一直从街这边传到了街那边。渐渐地，我听到了那揪心的呼喊，它冲着候车室来了，我已经从窗户里看到妈的影子了。我的眼泪夺眶而出，想叫着妈扑到妈的怀里，腿却在妈进门的刹那从另一个门跑了出去，一直跑到了汽车站。妈的叫声远去了，在妈的叫声后面，是我泪水模糊的脸。多少年来，我的记忆里，一直有妈寒风里呼喊"大娃"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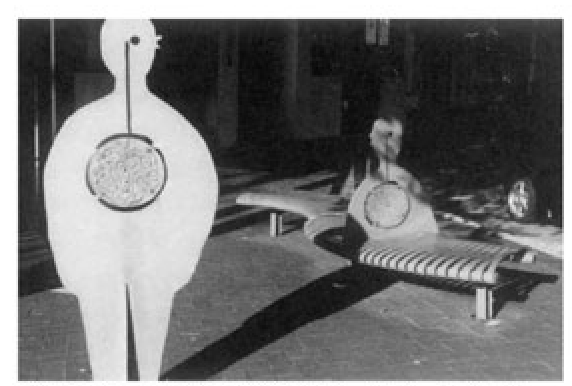
第二天在我终于见到妈的时候，一夜没合眼的妈一下子把我搂在怀里，滚烫的泪水落在我的脸上，我抹了一下脸，抹出了更多的泪水。我不知道妈失去我会怎样，但我知道我不能没有妈。妈没有埋怨，很快端来一碗热饭，饿极了的我捧着那碗饭，连同泪水一起吃到肚里。妈说："大娃，别记恨你爸，他是心里憋闷，有气出不来。"事后，我有好几个月没有见到爸，妈让我去看看爸，我仍然和爸怄气不想去。四叔来的时候，妈对四叔说："你领着大娃去看看他爸吧，我老不放心。"四叔便领着我去了。爸当时刚因"一打三反"被封闭在乡下，一见到爸，我对爸的怨气全消了。爸瘦了，眼睛显得特别无神，见到我才闪了一点亮光。我拿出妈给爸带的东西，爸的精神才好起来。我知道，亲情在爸身上起了作用，我知道妈为什么要让我来看爸了。

我到了外地工作后，离妈远了。妈想她的大娃，就常坐了长途车来看我。我那时才十几岁，在妈的心里还是个孩子。我那时不知道妈一路的辛苦，也不大愿意妈跑来厂里。妈不知道我爱面子，只知道想大娃，只要能看看大娃就心满意足了。

妈一生没有去过大地方，只到过开封，还是服装厂组织学习时去的。妈说："都说北京可好了，啥时候也去看看。"妈走的那年夏天，我来到北京，在天安门前，我拿出妈的照片，心里默默地说："妈，大娃和你一起来到了北京，看到了天安门。"我的泪水滴在妈的照片上……

（**张春燕**摘自《十月》2013年第3期，**李　晨**图）




澳大利亚阿得莱德街头的公共座椅


台北的座椅公共艺术


“石板地上散布的鸽群”公共座椅

市民，请坐

◉杨子葆

城市规模的大小，与人们在其中移动的难易程度密切相关，这是美国都市史学者特非尔的结论。

特非尔在1994年提出一项有趣的比较研究：1819年英国伦敦大约有80万人口，从市中心到都市边缘的半径长度则不超过3英里，市民以步行方式通勤、上学或购物所花时间大约在45分钟以内；到了1993年，伦敦人口达到了800万，城市半径放大为约40英里，一般市民开车或搭乘地下铁的主要旅次时间依然为45分钟。于是这位美国学者推论，人们对于城市里旅行时间的忍受度从古到今没有什么改变，因此当交通工具有了革命性的跃升时，城市规模就会等比扩张。

按照特非尔“45分钟定律”的脉络审视，几乎所有的国际大城市都会变成“小汽车城市”，因为只有依赖这种超高效率的个人运输工具，现代人才能在已经过大的都市里自由移动，这几乎成为谁也避免不了的城市发展宿命；但是特非尔的分析所忽略的是，效率改变了世界，而小汽车也粗暴地重写了城市的定义。

小汽车是一种“胶囊式”的交通，乘客被包裹于其中，旅行过程中根本不与城市互动，一旦小汽车主宰城市，城市的某些特质就会被扼杀。美国的小汽车城市洛杉矶就是个著名的例子，在洛杉矶几乎每个人都开车，城市的三分之一与市中心的三分之二空间都是车道与停车场，美国地理学者布尔丁曾评论这座城市是“由汽车创造而又被汽车摧毁的一团东西。无论如何，就城市这个词的古典意义而言，洛杉矶绝非一座城市”。荷兰运输学者德琼也说，因为大家都开车，所以“两个人在洛杉矶偶然相遇是不可能的，这座城市事实上是一片巨大的郊区，没有市中心”。

幸亏这个世界除了洛杉矶之外，大部分城市的小汽车现象还没有那么严重，许多市民也还愿意在城市里散步游逛，而也有越来越多的城市管理者在市区里划设行人徒步区，创造更多在城市里步行的空间与机会，也让市民之间，或人与都市环境之间有更多的互动，从而渐渐恢复城市的生气。

人是血肉之躯，走累了就需要休息，因此城市公共座椅的数量与品质，直接影响着市民步行的意愿，从而间接影响城市的气氛。欧洲许多大城市都有属于自己风格的公共座椅设计，例如巴黎以绿色木质椅面搭配铸铁结构的质朴设计，与这座城市的其他都市家具形式一致；荷兰阿姆斯特丹的公共座椅即使现代感十足，仍以贴上木皮的方式增添温暖感；西班牙马德里的铸铁公共座椅雕刻美丽细致，仿佛艺术精品。而我在澳大利亚阿得莱德街头拍下的一套站与坐人形装饰呼应的公共座椅，几乎就是一件公共艺术品了。

台北市敦化南路的绿地上，


一位父亲把自己当做小孩的座椅


苏州石桥上老太太们坐着聊天

人生是选择的总和

◉俞敏洪

几个月前，我乘晚班飞机抵达印度海得拉巴。下飞机后，我发现几乎没有出租车。过了一会儿我才搞清楚，当地的司机正在进行大罢工。我耐心等了一会儿，还是没有车。半小时过去，我连出租车的影子也没看到。正当我准备给朋友打电话时，身后飘来一个沙哑的声音："先生，去哪儿？"一个40岁左右、面带微笑的男人朝我走来。"现在都在罢工，你打不到车的，我的车就在不远处。"他热情地递过来一张名片，上面写着他的英文名字罗摩、联系信息及所在出租车公司等细节。

简单的几分钟交流后，他的谈话风格和流畅的英语让我吃惊不小。我听说过很多关于司机利用机场位置偏远而宰客的故事；我也听说过一些司机善于花言巧语取悦乘客，从而狠捞一笔的旧闻。所以，有两个选择摆在我面前：信任他或者等朋友来接我。最后，我选择了第一种。

事实证明，接下来的45分钟谈话十分有趣。

"你说你有英文硕士学位？"我好奇他的英语说得如此好。

"是的，坐监狱时修完的学位。"我一时间不知道如何接话，沉默片刻后，罗摩接着说："我被指控谋杀，入狱5年。那时我才20岁，有着浓厚的学习兴趣。"

"那么，之后发生了什么？"我问道。

罗摩笑着说："我保持积极的态度，在狱中完成了学业。"

"那你为什么要杀人？"我继续问。

"我没有，我是无辜的。"他平静地说。

"什么？"我彻底惊呆了。

又是一段时间的沉默，罗摩说："当我很小的时候，母亲就告诉我，每天清晨起来我都有一个选择，决定当天发生的事情是好是坏。当坏事发生时，你可以选择成为受害者，或者从中学习到什么，我选择后者。"

"是的，道理没错，但是做到并不容易。比如你无辜被逮捕，这让人怎么忍受？"我有些替他鸣不平。

罗摩说："生活中，很多事情会砸到你头上，反过来，你也可以有力地回击，决定事情的发展方向。你遭遇的每个状况都是一道选择题，你可以选择自己如何应对，如何不让别人影响你的情绪。不管怎样，你的选择决定了你日后的生活方式。如今我出狱了，依然过着美好的生活，组建了美满的家庭。"

快要到达目的地时，罗摩先生留下最后一句话："当我们做出的选择是遵从内心的想法，而不是为了取悦别人时，做选择就会容易一些。"

如今，仔细想想以前的时光，我恍然意识到，人生这场戏的最终结局，其实就是一个个选择叠加起来的总和。

（**鸭　梨**摘自豆瓣社区，**张　骏**图）

设有艺术家徐秀美设计的一排色彩缤纷的座椅，既吸引人的目光，也让人忍不住要"试坐"一下。至于法国名设计师史塔克为巴黎公园设计的名为"石板地上散布的鸽群"的公共座椅，更已是全球知名的经典设计。

公共艺术虽美，但自然而然流露出的城市温情更美。偶然在欧洲的公园里，看到一位父亲把自己当做小娃娃的座椅；或是在苏州石桥看到老太太们在桥缘闲坐聊天，总会不觉莞尔，因此觉得城市不再那么疏离冷漠——城市不只要求效率，不只容忍汽车，也应该尊重行人，讲究人性，体贴市民生活，应该在应该有椅子的地方给我们一张美丽舒适的公共座椅。

（**黑兜兜**摘自《家园》2013年第6期）

古董是子午镇常少山的外号。

古董一词除词典上的解释外，在子午镇还有不可理喻、个别、不一般、冥顽不化等意思。常少山能够沾上古董这诨名，缘于那年他母亲去世。子午镇的风俗，双亲中有一个先走了的，丧事要做三天，叫小丧；双亲中最后一位也去了，丧事要做五天，还要扎灵车，请鼓手，叫大丧，很隆重。常少山的父亲早亡，遵照当地风俗，他母亲的丧事应该大办的。谁也没有想到，常少山竟然当天就把母亲的遗体埋掉了，而且连滴眼泪都没掉，还跟儿子常宝说：我死了，也这样！

古　董

◉耿春元



为这事，常家的族人气愤了，约合起来要揍他。常少山说，我这是厚养薄葬。老人活着的时候你不孝，老人死了，弄些排场给人看，顶屁用！

常少山他娘瘫痪在床八九年，常少山日夜守护在床前，一日三餐都是自己吃一口，给娘一口；自己饱了，娘也饱了……常少山是孝子啊！常少山把话说得理直气壮，大家听来也在理，只是不是常人的理，只好说声“跟个古董生什么气”，便散去。

常少山是古董，想不到他家里竟然冒出个真正的古董来。

常少山一生就交了一个朋友。这朋友叫吕尚。有一天吕尚来做客，突然被面前的那把茶壶惊呆了。正泡着茶呢，吕尚小心地端起来，左瞧瞧右看看，眼睛都绿了，然后干脆把茶叶倒掉，用清水把壶冲洗干净，翻来覆去看了一遍后，问道：“这壶，哪里来的？”

常少山说，先前用的那把打了，才从旮旯里找出这把旧的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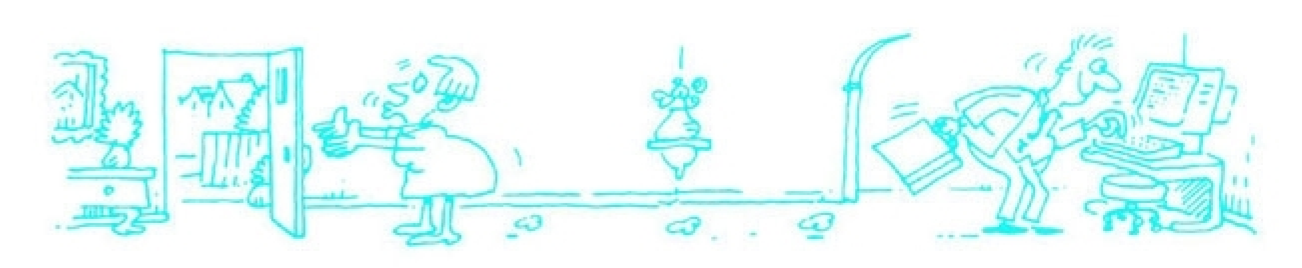
吕尚说，收起来，别再用了，这家伙是古董，比你还金贵。常少山就笑，说神经病了不是？搬家时差一点被我当垃圾扔了，怎么就成古董了？是古董，用它泡的龙井怎么还是龙井味？应该是普洱味呀……

吕尚说，别闹了，你把它小心放着，赶明日我请位老师来长长眼色，也好验证验证我的鉴赏功夫。

第二天，吕尚果然领来了一位先生。先生姓王，气质儒雅，行色匆匆，眼中别无他物，一到就说看壶。吕尚发现那壶就在茶几上，还是昨天放的地方，并没动过。

吕尚双手将壶捧起，王先生轻轻接过，凑到窗前光亮处，打眼一看，便说不假。沉吟片刻，又看，







股市

◉释戒嗔

师父的一位俗家弟子戒愁师兄对股票很了解，上次来寺里的时候，智缘师父特意向他问了有关股票的事情。

戒愁师兄讲了很多，我们还是听得一头雾水，最后他只好用我们寺打了一个比方。他是这么说的：如果说天明寺是一个股市，来往的香客则是股民，天明寺里的佛堂可以许愿，但香客们都不知道允许许愿的时间有多长。在许愿时间结束前离开佛堂的香客可以带走愿望并成真，而许愿结束时还没离开佛堂的香客，不但许的愿望无效，还要负责帮已经离开的香客实现愿望。

戒痴忽然插话："那许一个愿望就走，不就可以了吗？"

大家忍不住笑。纷乱的成人世界常常被小孩子一言道破天机。

（**睿　雪**摘自河南文艺出版社《戒嗔的白粥馆》一书）

鱼头和鱼尾

◎焦松林　编译

莫莉的妈妈买了一条鱼。莫莉发现烹调前妈妈拿了把刀，把鱼头和鱼尾全部割下来，这才放进锅里煎。

"妈妈，为什么要把这些割下来呢？"莫莉问道。

"呃，这个我也不知道。你外婆就是这么做的。我是学着她的样儿。"妈妈答道。

等下次去外婆家，莫莉就这个问题向外婆请教。

外婆愣了愣，答道："呃，这个我也不清楚。反正我记得我妈妈，也就是你的太姥姥也是这么做的。"

等莫莉和妈妈一道去探访住在医院里的太姥姥时，莫莉又一次提到这个问题，并问这么做有没有什么讲究。

太姥姥想了想说："讲究倒是没有。关键是我们那时候家里的条件太差了，锅太小，装不下整条鱼。"

（**苏　木**摘自《环球时报》2013年6月26日）

web2.0时代的死亡

◉赵　路

在web2.0时代，死亡是这样的事：你的头像不再亮起，你的日志不再更新，你不会再去对他人的观点表示赞同或者反对；你去世的消息传开后，大概会有一些人为你在网上点起蜡烛；再过短短几天，除了至亲的人，不会再有人记得你是谁。

（**汪　杰**摘，〔美〕**瑟吉奥·阿拉贡斯**图）

说声"错不了，就是它！"便轻轻放下，掏出手绢擦擦双手，向常少山点点头，说道："听吕尚说过您，我很赏识，都是朋友了。吕尚没有看错，这把壶是件宝物！如果愿意，我出10万要了它！"

"你不早说。"

"早说怎么？"

"早说我就卖给你。不用说10万，2万就卖。"

"为什么？"

"缺钱用呀！"

"现在不缺了？"

"不缺了。一家人有饭吃，有衣穿，有房子住……生活必需的都有了，卖它干啥？"

其实，一见面，常少山就很看重王先生这人。听他说话，更觉诚恳。只是常少山这人言语行事离不了古董脾气，三言两语就把人家打发走了。

这事过去不久，常少山得了重病，不几日便一命呜呼了。常少山病故，吕尚慌忙赶来，便把茶壶的事告诉了常宝。常宝说老爷子病中根本就没有谈及家中有什么宝贝茶壶。就是有，他那脾气也不会拿它当回事……

于是两人便在常少山住的屋子里寻找。找来找去根本不见那玩意儿，却发现了一张字条，上写：

茶壶即茶壶
打碎是瓦片
人间多少事
都被自己骗

常宝看过，递给吕尚，说是不解。吕尚接过默念一遍，又默念一遍，然后长叹一声，道："怎么是古董呢，分明真人也！"

（**林子鱼**摘自《四川文学》2013年第4期，**李　晨**图）





父母的最后时光

◉〔英〕林恩·巴伯 ◎钟德沪 编译

即使到现在，数个月过去了，我有时一到中午还会突然想起，“天啊，我还没给父母打电话！”接下来才意识到——我根本就不用打，他们都已过世。但至少在过去30年，也许更长的时间里，我总是在上午大约11点时打电话给他们。2009年9月，母亲去世，次年1月父亲也走了，我在65岁时终于成了孤儿。

有人说当父母双亡时，你才真正成年。如果这话是真的，那我则走完了一段长得离谱的青春期。事实上，我应该感到欣慰，我父母做了很多人希望自己的父母能做的：漫长的退休生活中他们互相照应，高龄时又在短期内相继过世。尽管他们的身体有诸多不便——父亲眼睛看不见；母亲耳朵听不见，又有关节炎——他俩一直住在自己家里，直到90岁。

不过，做我父母的独生女也不容易。父亲是我见过的最粗鲁的人。他对任何客气的询问如“爸，你冷吗，你要一件羊毛衫吗？”的习惯性回答是“不关你的事！”父亲不但粗鲁，还总爱大吼。他声称，大吼是因为母亲耳背，但这好比鸡生蛋还是蛋生鸡的问题——母亲说耳聋是父亲大吼造成的。我恨透了父亲的吼叫，但我更恨母亲的耳聋。她有助听器，但很少用。如果当我打去电话时她正好戴着，她会说：“等我把助听器拿掉。”像许多耳背的人一样，母亲认为说话可以代替倾听，所以她总冲我说个没完，根本不让我插话。

我父母很少提要求，但一旦提出，就不容反抗。有时我会接到这样的电话：

“厨房的灯泡坏了，你能来一趟吗？”

“今天不行，爸，我有采访任务。清洁工不能做吗？”

“她明天才来呢。你叫我怎么做晚饭？”

“但，爸，你眼睛根本看不见，换不换有什么区别？”

“养个没良心的孩子真是比毒蛇的牙还可怕！”

一次母亲要去验光师那里配老花镜，父亲让我在上班时间开车送母亲去，尽管路程只有5英里。“你就不能叫辆出租车？”我建议道。“出租车！”这个词总让他火冒三丈，甚至有中风的危险，果然，父亲狂吼道：“你觉得我们是钱做的吗！”“我不是那个意思，爸，我愿意为你们付车费。但我太忙了，我开车来回要一天。”“随便你，大小姐，我陪你妈坐公交车去。”“好吧，好吧，我开车来送她。”

还有那些奇怪的购物清单——“你能帮我带一件黄色薄羊毛衫吗？”母亲会说，“要考特尔质地的，不能要克林普纶或达可纶的。”她对人造纤维有百科全书般的知识，但这些名字我从未在商标上找到过。选内衣总是一个大问题。父亲只肯穿一种针织全棉背心和衬裤，而这种内衣早已绝迹了。绝望之余，我注意到滑雪穿的保暖内衣样子和这种内衣长得差不多。“这是什么破玩意？”他手一摸就开始吼道。显然，内衣用了丝般的材质。“商场里早已不卖你要的那种了，爸，这是新款，所有人都穿它。”“我不赶时髦！”为了给我父母买东西，我总是跑到远离市中心的郊区，在昏暗的店铺里还



能找到上世纪那些年代生产的存货。

母亲有糖尿病，不应该吃糖，但她总是求我给她带“一小盒糖”，我通常会答应她，心想这点糖害不了她。但当她去世后，我才发现，她的房间里到处是巧克力和太妃糖，她私藏的糖够她吃几辈子的。

我和我父母的关系几十年都可算相安无事。我每天给他们打电话，每隔一个周末会去看他们。但到2006年末，母亲宣布，他们的身体撑不下去了，不得不搬进老人院。我在布赖顿找到一处地方。“爸，”我在开车送他们去的路上恳求道，“你千万不要冲那里的人大吼，别人会不喜欢的。”“不用你操心！”他说。我指望母亲会帮我说话，但令我吃惊的是，她竟站在父亲一边：“用不着你告诉你爸该怎么做。他们必须接收他，他就这样。”但不管怎样，几周后，他们在那家老人院里安顿下来，似乎还挺开心的。

我原以为母亲至少能活到100岁，但没想到她92岁时就走了。她在洗手间里跌倒，摔断了腿，得在医院里待3周。可出院后她呼吸也开始有困难，只得又回到医院。一次，我去探视母亲，我们好几年都没有好好谈过话了。也许是因为她躺着，或许因为她总算能集中精神，抑或是因为父亲不在场，总之她头一次能听见我的话，即使我并没有很大声。我开始道歉——为所有的事情，为我的忙碌，为我们曾有过的争吵。但她打断我，说：“原谅我。”然后合上了眼。几天后，她离我而去。

她的葬礼在伍德维尔火化场举行，父亲把它当做是一次愉快的短途旅行。他享受着和老人院的女性工作人员同坐在抬尸官的加长轿车里的感觉，并打趣地说她们有多漂亮，尽管他什么也看不见。葬礼上，他充满感情地唱着颂歌，当棺材开始移动时，他高喊：“永别了，亲爱的！”对他来说，那仿佛是愉快的一天。事实上，那之后的好几个礼拜，他身体一直不错。他似乎也适应了没有老伴相陪的新生活。但养老院的工作人员告诉我，他酒喝得越来越多。

父亲另一个令人不安的变化是：他突然开始把注意力集中到我身上。父亲不断询问我：过得怎么样？工作顺心吗？换过几家报社？现在在哪家报社做？薪水高吗？一天，我打电话说周日不能去看他——我要和几个朋友外出。“什么朋友？他们叫什么名字？”“我说了你也不知道！”我顶嘴道，但父亲竟然毫不生气：“嗨，我就是想知道我是不是认识他们。”“埃里克和苏姬，你满意了？”我愤愤地说，然后挂断电话。我的老天，他的询问让我一下惊醒：好像他按了某个按钮，我突然又回到了15岁！那时他也总是这样问我：和什么朋友去喝茶？她住哪？她父母是做什么的？她成绩好不好？我对这些“拷问”既反感又害怕，因为这些问题总逼着我撒谎。当我说我去同学家喝茶时，我其实是去公交车站约会男孩子。50年后，他天真地问我周末和什么朋友出行，让我一下子回想起了过去的一切。

父亲去得比母亲还要突然。一天早上起床后，他摔倒在去洗手间的途中。父亲的葬礼是母亲葬礼的翻版，只是少了他的歌声。我致了悼词——我对父亲的描述是坦率的。到现在，试图美化他没有任何意义。我爱他，他也爱我，但他很难接近。

至于母亲，我从未真正了解过她。不过，那天晚上，我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我看见母亲朝我走来，她不再因为受关节炎的困扰而佝偻着，而是腰杆笔直，身姿挺拔。当她走近我时，她比我高那么多，我非得踮起脚尖才能亲吻到她。难道这意味着我终于原谅她了吗？原谅她变老、原谅她变聋、原谅她变得刻薄和无聊？我还能再忆起我儿时崇拜的风姿绰约的母亲吗？看来现在可以了。

（**水观音**摘自《感悟》2012年10月，**李晓林**图）



爱控制人是渐渐的

◉卡　茨　◎飞　白译

一日我在花园里柠檬树上
刻下了我恋人的名字；
我刻得很细，隐约好像
仅仅刻着我的一缕愁丝。

但当我后来再回此地，
我刻的笔画已凸起，肿胀；
于是我喊道：爱也是如此！
微小的开始，长成巨大创伤。

（长　卿摘自豆瓣社区）





翡翠菩提

◉毕淑敏

在南亚某国王宫，供着一块美丽的翡翠菩提叶。它晶莹剔透，翠绿欲滴，没有丝毫杂质。最为奇特的是，在这块菩提叶中，可见到清晰的脉络，丝丝缕缕渗透叶心，与真叶毫无二致。阴天时，若把它挂在御花园的树上，任你火眼金睛，也找不到翡翠的踪影。不过别急，只要太阳一闪，你就立刻能发现它。它倾泻出的莹莹碧光，把树荫全部染绿。

翡翠菩提有一段故事。

一户贫苦山民，靠种菠萝为生。父亲对儿子莫罕说，祖上赶过马帮，到北方贩卖杂货。一次返程的时候，因为马背两边的分量不均，老祖爷就随手拣了一块石头，压在驮篓的一边。回来后，有人识货，说那石头原是一块翡翠，卖了个好价钱，祖爷才娶了祖奶，有了咱这一支人。

莫罕说，我要到北方去寻翡翠。

老父说，多少人都去找过翡翠。空手而归算好的，数不清的人死在了路上。

莫罕说，找不到翡翠，我不回来见您。

莫罕攀过无数大山，趟过无数红水河，终于找到了一座山。山主说，山洞里可能藏有翡翠，你给我挖矿石，干得好，年底我付给你一块矿石做工钱。

莫罕说，矿石就是翡翠吗？

山主说，小伙子，那就看你的运气了。矿石被一层砂皮包着，谁也不知道里面藏的是什么，挖翡翠是要赌的。挖宝的人挤破了头，如果不干，你就滚下山吧。

莫罕留了下来。矿洞窄得像个蛇窟，工作艰辛危险。到了年底，山主说，我说话算话，你拣一块矿石吧。

莫罕挑了一块鹅蛋大小的矿石。他本想揣着矿石回家，但若万里迢迢赶回去，把矿石一打开，里面是普通的石头，老父该多失望啊！他就留了下来，一年后又得到了一块矿石。

矿石中含有翡翠的机会，也许只有万分之一。莫罕害怕无功而返，埋头干了16年。

他决定回家。矿石装进麻袋，沉甸甸的，如同金子。

山主说，你这样走远路，太不方便了吧，我帮你把矿石解开。是石头，你就扔掉；是翡翠，你就揣走。

莫罕答应了。

山主将矿石一块块解开。第一块是石头，第二块是石头，第三块还是石头……一直解了14块，满地碎石。

山主说，你手气太糟了。最后这两块矿石，算你卖给我好了。一块石头的钱，够你路上的盘缠。还有一块石头的钱，够你回家盖一间草房。

莫罕说，老爷，谢谢你的好意。但是，我只卖一块矿石。剩下的那一块，我要带回家，让我的老父看一看。

山主给了莫罕一块石头的钱，然后把莫罕退回来的那块矿石解开。随着工具的响声和砂皮的脱





幸存者偏差

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美英联军对德国展开了大轰炸。由于德国防空力量强大，美英空军损失惨重，国防部找来飞机专家，要求研究战斗机受损情况，对飞机进行改进。专家们检查了执行任务归来的飞机，发现所有返回的飞机机腹都遍布弹痕，但机翼却完好无损。于是专家们推断，机腹非常容易受到炮火攻击，应该改进机腹的防护。

但美国国防部的一个统计学家却认为，这证明被击中机翼的飞机都坠落了，而仅仅被击中机腹的飞机都返航了，应该加强防护的是机翼，而不是机腹。国防部采纳了他的建议。事实证明，他才是对的。

统计学里将这类情况称为“幸存者偏差”。

纳西姆·尼古拉斯·塔勒布在《随机漫步的傻瓜》一书里提到，由于我们只看到成功者，所以总是由此总结出一些不靠谱的“经验之谈”，比如我们常会认为长得英俊漂亮的人薪水会比较高，美人们在职场肯定更左右逢源一些，但其实这是因为我们经常只会注意到那些薪水比较高的人，而那些薪水并不太高的美人早已被排除在观察样本之外了。

另一个例子则是：甲骨文公司的老板拉里·埃里森到处鼓动大学生退学创业。但其实退学和成功并没有必然联系，埃里森得出这样的结论，是因为他只看到成功企业家中有不少人和他一样没有读完大学，却看不到大部分退学者都以失败告终了。

（**如　夏**摘自《壹读》2013年第9期，Getty Images供图）

落，一块蓝绿如潭水的蛋型翡翠显现在大伙面前。

莫罕在众人的惊叹和惋惜声中，头也不回地上了路。集市上，他看到一条巨大的蜥蜴，被人耍着叫卖。他问，为什么不放它回竹林？

那人说，你买了，就能把它放回竹林。如果你不愿放走它，也可以用它的肉熬汤。

莫罕看到绿色的蜥蜴眼里哀怨的神色，动了恻隐之心，把仅有的盘缠掏出来，买下了巨蜥。到了竹林，他把巨蜥放生了，自己吃野果回家。没想到巨蜥不肯远离，总是伴在他身边，夜里绕他而眠，保护着他不受猛兽的袭扰。巨蜥看起来笨重，其实在丛林和山地爬行得很快，简直是草上飞。

莫罕回到家，父亲已经垂垂老矣。爸爸，我带来一块可能是翡翠的石头，和当年我们的老祖爷一样。明天，当着乡亲们把它解开吧。如果是翡翠，全村的人都有一份。莫罕说。

孩子，你回来了，这比什么翡翠都好啊。父亲摸着矿石说。

第二天，乡亲们预备好象脚鼓，一旦翡翠现身，就敲鼓庆贺。没想到，万事俱备，矿石却突然找不到了。于是有人说，什么矿石啊，出外鬼混了十几年，做梦吧！老父不停地解释：我看到了那块石头。可是没人信他的话。

莫罕想了很久，好像找到了答案，可是他什么也不说。

由于长年劳苦跋涉，莫罕病了。他为了弥补自己不在家时对老父的歉疚，加倍干活。他的病越来越重。有人说，把巨蜥斩了熬汤吧，大补元气。莫罕说什么也不肯。

莫罕临死前对老父说，求您一定善待巨蜥。如果它不肯走，那就等它寿终，才可把它剖开，埋在我的身边。

莫罕逝后，巨蜥不吃不喝，守候在莫罕的坟墓旁，几年以后，干瘦得如同一卷柴火，在一个夜晚悄然死去。

老父把巨蜥剖开，在它的肚腹里看到了一块硕大的翡翠。由于体液的腐蚀，矿石砂皮已完全剥落，露出了晶莹无瑕的质地。肠胃的蠕动，把翡翠切割成了菩提叶子的吉祥形状。巨蜥最后绝食绝水，干枯的内脏紧紧包裹着翡翠，镌刻下精巧的纹路，如同菩提的叶脉。

后来，国王得知了这件奇事，给了山人很多粮食和布匹，换走了莫罕老父的珍宝。

从此，寨子里的人都迁到城里了，只有一个孤独的老人，伴着一座大的坟墓和一座小的坟墓，在菠萝地里恒久地守望着。

（**黄连厚朴**摘自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没有一棵小草自惭形秽》一书，**王　青**图）





“《读者》光明行动”（五）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随着最后一个孩子出院，“《读者》光明行动”首批救助圆满结束。2013年7月23日，项目发起三方代表（读者杂志社社长富康年、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常务副秘书长王林、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董事长冯丹藜）再次聚首北京，就首批救助工作进行了总结，就反馈信息进行了讨论，以期完善执行细节，改良救助方案，为受助弱视儿童及其家庭提供更多、更贴心的帮助。会议针对救助标准、财务结算、救助批次及时间等具体问题进行了协商并达成共识：

1.提高救助额度

在首批救助工作中，“《读者》光明行动”资助每个赴京治疗的弱视儿童5000元，用于45天的诊疗费、孩子和家长的住宿费。但是，从反馈回来的信息得知，部分困难家庭在往返北京的交通费、治疗期间的伙食费，以及治疗后用于巩固视力购买治疗仪和重配眼镜等费用上，仍存在难以支付的情况。针对这些问题，三方经过协商，决定提高救助额度，将治疗仪、眼镜的购置费以及孩子的伙食补贴费纳入资助范畴，同时拟联系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协商解决孩子及家长的往返路费。

2.严格救助管理

为接受救助的每一个弱视儿童建立档案，编排流水号，方便管理和查询；每批救助完成后，对被救助者进行回访，收集反馈信息，及时总结并进一步完善救助方案；秉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将救助情况予以公示。

3.第二批筛查

会议还确定，第二批筛查地点为甘肃庆阳，时间为2013年8月中旬，预计8月底可赴北京接受免费治疗。

“《读者》光明行动”更多详情请关注@读者@读者-光明行动@中华儿慈会官方微博，我们将随时发布活动最新情况并及时跟踪报道，希望得到广大读者的热情支持，也欢迎大家监督。

“读者杯”征文大赛

《读者》影响了无数的读者。走过三十年历程，读者杂志社又将目光聚焦中学生，在2012年推出全新的《读者·校园版》。《读者》先后在台湾和香港发行，为了密切联系两岸三地的读者，激发中学生的写作热情，读者杂志社携手台湾《联合报》、香港《文汇报》，举办“读者杯”征文大赛。届时，将邀请知名作家、媒体人作为评委，评选出优秀作品，并且予以奖励。

参赛范围：大陆、台湾、香港的中学生

征文要求：征文题材、体裁不限，3000字以内。应征作品必须未曾在任何报刊、媒体（含网络）发表。

我们希望看到最真实的生活、最真切的感受、最新鲜的思考、最个性的表达，我们反对虚假、空泛、平庸、模式化的表达。

投稿时间：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以发邮件时间为准）。

投稿方式：duzhexyzw@duzhe.cn（仅限电子邮件）

评选办法：

1.每个季度评选出季度优秀作品，在《读者·校园版》上公布入围名单，并每期选登其中的优秀作品。所有获奖作品我们将以增刊的形式结集出版。

2.年终从季度优秀作品中评选出年度优秀作品，并分等次予以奖励。

奖项：

特等奖1名：奖金30000元

一等奖5名：奖金各10000元

二等奖10名：奖金各5000元

三等奖20名：奖金各3000元

优秀奖30名：亚马逊Kindle阅读器

组织奖2名：奖金各5000元

鼓励奖：特制文化衫一件

注意事项：

1.一律不退稿。投稿请注明联系方式（务必注明所在学校）。

2.年度评奖结果将在《读者》、《读者·校园版》、台湾《联合报》、香港《文汇报》以及《读者》和《读者·校园版》的官方微博上公布。严禁抄袭和代笔行为，如有违反，我们将追回奖品，并在相关媒体上发布信息。

3.主办单位拥有应征作品发表权和大赛最终解释权，已在《读者·校园版》上刊载的作品结集出版时不另行支付稿酬。